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

臺灣國家公園的設立與政策 (I)

計畫主持人：曾華璧

研究助理：賴滢玉、劉慧蘭、施穎佳
郭育婷、簡思惟

計畫編號：NSC 89-2621-Z-009-003

執行期限：88年8月1日至89年7月31日

執行機構及單位名稱：國立交通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目錄

- 第一部份 研究成果概述
- 一、中英文摘要
 - 二、研究的緣由與目的
 - 三、結果與討論
 - 四、成果自評
 - 五、參考文獻
- 第二部份 專題論文：個案研究
陽明山國家公園與北臺灣自然資源保育
- 第三部份 研究資料附錄
- 一、國家公園大事紀初稿（1970-2000）
 - 二、口述資料：蔡清彥口述史

第一部份

研究成果概述

一、中文摘要

本研究計畫探討國家公園在台灣設立的經過，所採用的理念，及其在資源保育運動上的意義；計畫將分兩年完成。除持續建立重要參與人物之口述史料庫外，本年度的成果，先行以陽明山國家公園為例，以史實證明：「國家公園制度」有助於生態的永續發展。此一成果將於第二年計畫進行時，作為東臺灣太魯閣國家公園的研究對比。「國家公園」是一個移植自西方的觀念，目前已經成為一個國際化的理念和運動。有關它如何被引進台灣、何人促使國家公園制度的落實和設置、設立之際，台灣的政治、社會和經濟的背景為何、在1972年通過國家公園法時，社會的觀念如何、其內涵所顯示的意義為何，以及國家公園與原住民生存權的關係等問題，將以「太魯閣國家公園」為研究個案，作為本計畫的最終整體成果。部分問題在第一年的成果中，略加探討。本成果包含三大類別：一、研究緣由與成果檢討；二、陽明山國家公園與生態永續發展的個案研究；三、國家公園大事紀（1970-2000）草稿一份。

關鍵詞

國家公園、資源保育運動、陽明山國家公園、太魯閣國家公園、環境政策、永續發展

Abstract

The major theme of this research project is to discuss the history of Taiwan's national parks and to find out how the national park system influences the actions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s in the process. The contents of this final report include three parts: the first part is a brief about the background and motivation of the project. The second is a case study on Yangminshan National Park, which shows that after the setup of parks, the ecological system in the northern Taiwan has been sustained and protected appropriately. The third is the chronology of the National Park in Taiwan (1970-2000) and the oral record of park initiators, bureaucrats, and managers.

Based on the first-year research, we can find that the history of Yangminshan National Park indicates: an appropriate environmental policy can sustain ecological protection efficiently. Therefore, the case of Yangminshan National Park would be regarded as evidence that National Park system shall be a criterion for ecological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Yangminshan is located in the northern Taiwan. The findings in this case will be adopted to contrast with Taroko National Park in the eastern Taiwan during the next year research.

Keywords

National Park, Taroko National Park, Conservation Movement, Environmental Policy, Yangminshan National Park

二、研究的緣由與目的

1、國家公園的理念與其在資源保育運動中之地位：美國為例

國家公園是資源保育運動中最核心的議題，代表著運動中無私的一面，若將國家公園的議題取消，則環境保育運動會失去了它的理想主義與利他主義精神。由美國的經驗發現，國家公園之信念使美國人得以用正確的行為對待環境，也因此強制的實現了國家天然資源可以永續生產的條件。若無國家公園，則環境保育運動史，將因為它的可預測性而變得平凡無奇，因為「人類必須小心的避免天然資源之耗竭」本來就是一個基本常識，無足稱奇。

「國家公園」的理念起源於十九世紀末期美國的景觀維護主義（Preservationism），是資源保育主義（Conservationism）範疇下的支派。美國國家公園設立的精神、理念的演進和該制度的推廣，包含著生態、思想、文化、社會與全球主義等層面的意義，在美國西部開拓史上，它也是最重要的開發和生態關係的議題。在資源保育運動上，「國家公園」是美國獨具的文化特色，世界第一個國家公園，就是1872年成立於美國的黃石公園。當時有少數人感於山林的自然奇觀之美妙，乃致力於維護景觀，主張成立國家公園，最重要的影響人物是約翰繆爾（John Muir），他被稱為美國國家公園之父。此一理念的發展是美國自愛默生（Ralph Waldo Emerson）、梭羅（Henry David Thoreau）以降，經由繆爾到1940年代的奧多李奧波（Aldo Leopold），形成美國生態保育思想的傳承系統。在愛默生的眼中，自然就是非人類的自然，包括樹木、山脈、河川、沼澤、花鳥動物等；梭羅主張人類不能主宰自然界，因為自然界本身有其運行的力量存在，他表示自己不以一般常識的眼光看待動物，因為牠們和樹木星辰小魚等，都是互為社群貢生體的成員。奧多李奧波則將環境倫理的對象推向土地，超越了以往人類對生命的概念。這種生態觀的發展，直到1960年代的瑞秋卡遜（Rachel Carson），總其大成；她以海洋生態學家的身份，由生態學知識系統作基礎，將二戰之後的科技發展產品，如化學合成劑、殺蟲劑等的濫用，及其對自然界的長程影響，做了生動的討論和觀念傳介，因而開啟了環境主義的新時代，促使全球進入公害防治與生態保育的環境保護時期。因此就此發展的歷程而論，當代環境主義的根源，實來自資源保育主義，而國家公園是此一發展的一種概念和制度的實踐，而此一制度也可以說是採用人為的方式，來保持自然環境的原始狀態，以保障生態的永續發展。因此政府得以依據國家公園法令的規定，採取強制性的手段，阻擋不當的人為開發，維護環境的品質。

在美國環境史上，國家公園制度的時代意義，主要是為了建立一個稚齡國家的文化認同象徵，以與具有悠久文化和歷史傳統的歐洲文化相標榜。十九世紀末期，全球進入民族國家建構的高潮期，紛紛追尋傳統文化遺產或歷史記憶，以形塑國家認同。美國立國期短暫，並無可資和歐洲國家相提並論的文化遺產和歷史記憶，但卻有一般國家少有的荒野與宏偉的自然景觀，因此有國家公園制度的提出，故此一制度隱含著「國家主義」（nationalism）的目的。（另見第二部分的討論）

對美國而言，國家公園和荒野（wilderness）都是時代性的激進思想，也被認為是向世界傳達美國精神的重要象徵。美國是在1964年通過「荒野法案」（Wilderness Act of 1964）；「荒野」是維持每一塊天然區域完整性的新標準，

此一辭彙隱含著下列意象：聖地（庇難所）、是為了每一種自然的植物和動物，以及奇妙風景而保留的景觀。荒野觀念與美國西部開拓的「土地價值倫理」有密切關係，而今它更是評估生態保育的重要新指標。就土地的意義而言，「曠野洪荒」的價值是什麼？是否代表著荒廢、沒有經濟價值之土地？在生態學上，它的價值何在？美國人的價值觀認為，荒野並不是人類的不動產，它是一個應該免除土地規劃（zoning）或再予以其他細分的景觀。今日美國景觀保育家們在荒野觀念的驅使下，對於加州、Navada, Arizona等州的沙漠地區，重新染起新的興趣。（Runte, 1997:xv）美國國會於1994年通過「沙漠保護法案」（Desert Protect Act of 1994），在此法案下，Death Valley National Monument被擴大範圍，改稱為Death Valley National Park，而且其面積目前凌駕黃石國家公園多達一百多萬英畝，已經成為美國最大面積的國家公園。

另一方面，國家公園的設立對許多史家而言，代表著一種「土地民主」的實踐，是最理想的結果，Wallace Stegner的觀點就是這種觀念的代表。美國國家公園的發展，也有思想上的演變，最初它被視為永恆的聖地，注重景觀的維護，逐漸的觀念有所改變，有人認為國家公園不應只是一個保留區，刻意將荒野與文明截然對立，正確作法在於激勵美人能自國家公園得到薰陶，並在日常生活中發揮珍視環境景觀之意識。這種對「土地」價值之看法及演進，可見諸於史家，如Wallace Stegner、William Cronon、Robin Winks以及生態大師Aldo Leopold之論述中。

隨著環境的改變，國家公園在荒野保護、野生動物保育上的地位，愈發重要，其理念亦和生態主義的關懷相接近。雖然十九世紀以來的國家公園之價值觀依然有其影響力，但仍然陷入「保育和利用」之兩難衝突中。在美國國家公園鄰近的區域，常被規劃成各種商業發展的形態，包括牧場、礦區、伐木、勝地、夏日小屋等。由此引發的思考是：國家公園如何在開放旅遊事業、進行環境教育之餘，將荒野的生態意義結合在文明社會的世俗價值之中？

綜合以上的討論，美國國家公園的制度，包含民族與國家認同的文化意義，對於景觀保育和土地價值觀等議題，同時也是西部開拓的相關課題。發展至今，國家公園已經與世界資產概念結合，成為一個國際性的運動，它鼓勵和協助各國將具有獨特文化與自然特色的區域，規劃成國家公園。回顧此一歷程，當知在十九世紀末國家公園設立時，它僅是一個美國為求建立國家認同而特別建立的制度，因而它是具有國別性的特色，在美國人的心目中，國家公園也是最能代表美國精神的象徵。

隨著資源保育運動的發展，國家公園的觀念逐漸被世人看成一個重要的文化特色，因此走向了國際化的趨勢。日本的景觀設計家和資源保育家田村毅（Tsuyoshi Tamura）在1958年，國際自然資源保育聯盟（IUCN, International Union for the Conservation of Nature and Natural Resources）¹於雅典舉行的全體大會上，提出第一份有關召開世界國家公園會議的提案；第一屆世界國家公園會議於1962年在美国西雅圖召開，當時是由IUCN、聯合國科教組織（UNESCO）、聯合國世界糧食與農業組織（FAO,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等三個團體聯合資助，並且得到美國國家公園管理處和美國自然資源委員會的合辦。在同一個資源支持下，第二屆世界國家公園會議於1972年在美国黃石國家公園舉行，距離該公園成立的時間，恰為一百週年紀念。第三屆世界國家公園國會(World National

¹該會成立於1948年，原名為International Union for the Conservation of Nature，後於1956年，在蘇格蘭愛丁堡總會時改名，將保護自然的觀念擴大，增加「天然資源」保育，顯示觀念之演進。

Parks Congress)於1982年在八里(Bali)舉行，第四屆世界國家公園與保護區國會會議(The 4th World Congress on National Parks and Protected Areas)則於1992年在委內瑞拉的卡拉卡斯(Caracas, Venezuela)舉行。然而對國家公園的定義和選定準則，歷經討論，在1970年於印度召開的第十屆國際自然資源保育聯盟之世界大會上，達成協議；1974年由IUCN訂下國家公園的成立標準：即嚴禁在國家公園中，進行伐林、採礦、設電廠、農耕、放牧、狩獵等行為。因此探討國家公園議題時，美國的個案歷史，將是其他國家和區域相關議題研究的可以用為參考的依據。

國家公園演進並逐漸推廣至世界各國，許多國家競相效尤，隨意指定一塊區域以國家公園之名設立，導致設置的標準無法嚴格遵守，雖然1970年的協議標準是一個指標，但卻難規範各國，因此國家公園的世界管理規則做出重大的變更，將所有人類以「政策」主導的特定維護範圍區，統稱為「保護區」(Protected Area)；1992年第四屆世界國家公園與保護區國會會議在委內瑞拉的卡拉卡斯(Caracas, Venezuela)舉行時，各國參與者表達對於全球保護區的維護應該更積極，發揮人類的智慧，善加管理自然資源，使其能夠永續發展，因此主張須將保護區的議題納入區域規劃的範疇內。然而各國使用的名稱十分歧異，澳洲使用45種名稱；美國有18種，總計全球有140種以上的不同名稱，²故統一分類以利管理變成必要，因而現今國際通用的分類共分為六個類別，國家公園是其中的第二類保護區。此六大類是：

- (1) Strict Nature Reserve/ Wilderness Area
- (2) National Park
- (3) Natural Monument
- (4) Habitat/Species Management Area
- (5) Protected Landscape/Seascape
- (6) Managed Resource Protected Area³

2、台灣國家公園發展概論

台灣的國家公園最早於1980年代初期開始設置，但是該制度所依據的「國家公園法」，卻是早在1972年就已經通過立法，公告實施，在台灣當代環境法令的歷史上，屬於最早制定者。

綜觀以往的研究，似尚未出現有關我國何以設立國家公園、以及相關政策和設置的歷程等問題的研究專著。目前台灣有關國家公園之研究，著重於自然景觀地理地質問題(王鑫，1984)、生態教育和經營管理議題(內政部，1985；李栢淳，1993)，有由社會科學角度討論原住民和國家公園衝突者(張誌聲，1997；

² IUCN, *Guidelines for Protected Area Management Categories* (IUCN, 1994) : 1。

³ IUCN, *Guidelines for Protected Area Management Categories* (IUCN, 1994).最早提議將全球劃分法統一的是Kenton Miller，他在1978年首度提出十大分類，並廣被利用，歷經變革，方才成為六類；該十項分法是：I. Scientific Reserve/Strict Nature Reserve；II. National Park；III. Natural Monument/Natural Landmark；IV. Nature Conservation Reserve/Managed Nature Reserve/Wildlife Sanctuary；V. Protected Landscape；VI. Resource Reserve；VII. Natural Biotic Area/ Anthropological Reserve；VIII. Multiple Use Management Area/ Managed Resource Area；IX. Biosphere Reserve；X. World Heritage Site (natural)。

紀駿傑、王俊秀，1995），或是由公園管理者討論與原住民衝突問題者（劉慶男，1996）；也有針對國家公園內的文化遺址和原住民問題之研究者（陳仲玉，1994；陳淑慧，1991）。本計畫的重點，擬由歷史角度，探討國家公園在台灣設立之意義，包括經過、所採用之理念，及其在資源保育運動上之意義。

我國國家公園的設立，最早應追溯至日據時期；當時日本在其為數十六個的國立公園規劃中，包含了台灣部份的三個園址，但是因為二戰關係，並未真正實施。國府遷台之後，內政部延續前期政策，曾於1962年提出國家公園法草案；此外，1960年代期間亞洲基金會（Asian Foundation）曾經協派人員來台考察，並且完成一份臺灣國家公園的調查報告書。（Ruhle, 1966）1972年通過國家公園法之後，直到1982年才正式成立墾丁國家公園，這種時間的落差和公園首選目標的改變，代表何種時代意義？外國的規劃和調查對於我國實際的設置業務，是否有所影響？當時的主辦機構的決策情形如何？就整個立法過程而論，可能涉及交通部觀光單位、省林務局和內政部營建司，以及關鍵的學者專家；因此整體的國家公園制度（包括法令、設置和管理）和臺灣的近代經濟社會發展的關係為何？「國家公園」是一個移植自西方的觀念，它如何被引進台灣？引進後如何落實在台灣當時的「時勢」中？1970年代是現代環境保護運動崛起的時代，因此，深受美國勢力影響的臺灣社會，為何在外來的環境思潮中，特別「優厚」國家公園法的審查？這情形與日據時代國立公園的規劃，有無歷史根源的關係？抑或是源於專家學者的推動，故得以最早通過該法？在1972年通過國家公園法時，社會的觀念如何？其法令內涵所顯示的意義為何？設立之後，對臺灣的資源保育和生態的永續發展有何重要性？在環境正義運動昌盛的今日，國家公園制度所面臨的原住民生存權問題，是一個國際性的共同議題，當初在原有的法案中，該議題是否得到妥善處理和對待？若無，則其原因為何？衝突的根源，是否可由歷史的經驗中，獲得合理的解釋？根據主持人先前的研究，我國設立國家公園的目的，一則是為了山林之美的維護，另一個原因則擬藉此特色，營造觀光外匯收入，（曾華璧，1998）此與美國「國家認同主義」的含意，有極大的差異。到底國家公園僅是人類經濟消費的一種形態而已，還是它可以作為生態保育的一種衡量指標？本專題計畫希望透過東臺灣的太魯閣國家公園，探討上述諸問題。

3、東臺灣太魯閣國家公園研究的意義

本部份的研究，除了未來可與「東部區域發展與生態變遷」之研究結合外，重要的是它運用於區域研究中，可以作為分析「開發和環境」關係的指標。「開發和環境」是1992年里約高峰會的主題，說明二者在人類的發展史上，具有相互糾結的特性。而國家公園和荒野觀念是生態保育中根本的觀念和議題，因此對於本土環境的保育和資源開發而言，太魯閣國家公園個案的重要性，不言而喻。

就台灣的開發史而言，東台灣以中央山脈為界，自荷西、明鄭時代以降，在地理和經濟發展的條件上，和開發較早的西台灣，有甚大的差異。以自然資源的基礎而言，東台灣以天然景觀（峽谷、峻嶺和海洋）、礦產、森林、河川地等為勝。就發展的歷程而論，西台灣開發的時間和工業化程度，則早於東台灣。東台灣則一直以金礦資源，引起外來勢力的注意而東移。由早期的山禁到清代開山撫蕃政策，意味著國家勢力對偏遠的東台灣之政策差異。在國府遷台後的當代發展，因著道路開發（蘇花公路、東現鐵路、中橫公路、北迴鐵路等），逐步打開東台灣和外界的聯絡通道；1970年代台灣區域計畫的規劃中，雖亦包含東部，但是整

體上的開發，仍然十分遲緩。由於解嚴之後，國家的經濟體系出現產業外移的趨勢，因此在一個極為偶然的情況下，由李登輝總統提出「產業東移」的構想和口號，形成國家機制對東台灣開發的最新政策模式。放置在新的時空環境下，開發政策對於區域生態環境的衝擊，成為社會關懷的焦點，間接促使東台灣—特別是花蓮地區，環境保護運動的興起。（曾華璧，1998a）因此，由「山禁」、「開山撫蕃」、「區域計畫」、「產業東移」到「國建計畫」等，代表著不同的歷史階段，國家對東台灣開發的政策演進，也意味著「開發和環境」關係的發展。

在東台灣的開發議題中，花蓮地區可以「太魯閣國家公園」為例，深入探討該區域自然資源特質和國家開發政策之關係，藉以顯示人類開發在環境史上之意義。因為「開發政策」本身，蘊含政府機制對自然的管理和利用之態度（價值觀），深具文化和社會的意義。因此由歷史上國家開發政策的經濟層面之研究，事實上可以顯示整個台灣在開發史上的環境價值觀。前述由觀念史角度討論生態保育時，不能忽略「國家公園和荒野」，它們是美國資源保育運動上，最重要的二大觀念。由荒原的價值思考土地的價值已經成為生態保育上的新指標。太魯閣國家公園座落於東台灣，而在台灣史上，這一區域原本被視為蠻荒之地，由「荒原」到「文明」，代表著國家機制在這個區域的作用。

環境保護運動的觀念是相當近代的發展，可說是西方工業先進國家在歷經工業革命二百年的歷史之後，才產生的新意識形態。因此探討後開發國家的環境與開發之間的關係史，由「政府（或曰國家政策）」的角度著眼，十分重要。後開發國家的環境保育運動，以「政府」的推動最具成效。國家公園是國家生態政策之一環，因此由計畫中的個案分析，將可凸顯政策、人群聚落與生態變遷的關係，未來還可以利用此一研究成果，深入探討「東部開發與土地價值觀」議題。

選擇太魯閣國家公園為個案，尚且基於下列原因：太魯閣國家公園規劃時，引發水力發電和景觀保育之爭，為我國的「環境影響評估制度」之建立，植下一個重要的前導線，這是我國環境史上的重要事件。（曾華璧，1990；1997）在美國的國家公園史上，有三大與水壩建設爭議有關的個案，分別是加州Hetch Hetch和Yosemite National Park；科羅拉多州Echo Park和Dinosaur National Monument之爭；亞歷桑那州是否應該讓水壩和集水區避免對大峽谷與環境產生侵害之爭議。（Harvey, 1994）因此在議題的關係性上，申請人認為有關美國的個案史，可作為本研究的參考。

另一原因是涉及了環境正義運動和環境史研究的關係。因為原住民生存權和國家公園制度的政策之衝突，是屬於環境正義運動（Environmental Justice Movement）之一環；自1990年代起，環境正義運動之議題，對環境史研究領域有著重要的影響。（Melosi, 1997:194-212）事實上，「環境主義」（主張以生態為主的理念）和「環境正義」（主張不能忽視人類生存權利的觀念），二者之間，存有一種衝突。就世界和本土二層面的政治、社會、經濟與文化意義而言，都具有深入探討之價值。太魯閣族為了生存權，引發向國家公園爭權的抗爭；但在本研究中，擬側重探討：「國家公園在1970年代設立時的觀念和政策之內涵，是否是結構1990年代衝突的歷史根源」。

三、結果與討論

在第一年計畫的進行過程中，對全球的國家公園制度的管理和發展，做出初步的沿革探討，將世界保育團體的新規範帶入本研究，此一規範共分六大類，而國家公園被列為第二，此一新發展，為國家公園的相關研究，定下基本原則，有助於未來的探討。

有關臺灣國家公園的設置史概況，已經完成大事紀年表初稿一份，將作為撰寫的參考資料。相關人物的口述資料，持續進行，張隆盛和國家公園的設置與推動有極密切的關係，其口述史已經進行六次，將於第二年繼續未完成部份。與太魯閣國家公園個案有關者的口述，將密集於第二年展開。張隆盛和劉慶男的口述資料因為送請受訪人修正，至今仍未回收，故於本成果報告的附錄部分，僅列已由受訪者修正後之訪問稿。

根據目前初步的研究，本計畫將我國國家公園的設置歷程，劃分為四大階段：

第一期：創設的前期（日據時代，1920~1930年代）

第二期：規劃期（國民政府遷台後，1950~1970年代）：包括法令的制定

第三期：設置期（1980年代）

第四期：後續期（1990年代），本期是台灣逐漸建立海島區域的觀念，海洋資源和中央山脈綠色廊道成為未來國家公園考慮的方向。

研究進行期間，主持人發現在臺灣本土的範疇內，北臺灣的陽明山國家公園是一個饒富趣味的研究課題，足以解釋國家公園對生態永續發展的正面關係外，尚且可作為和本計畫東臺灣太魯閣國家公園專題的對比研究。陽明山位居北臺灣人口稠密區和「早開發區」，太魯閣則是位於東臺灣人口稀少、交通不便利的「後開發地區」，二個地區又都是日據時代同時被規劃為日本國立公園的園址，故二者有相似性和對比性。因此此一研究，除了證明國家公園制度確實對於人類生態環境的保育，有積極作用之外，成果也將作為第二年度太魯閣國家公園研究的基本對比資料。此外，陽明山設置於1985年，這是臺灣地區環境保護的重要關鍵年，中臺灣鹿港反杜邦二氧化鈦設廠的運動發生於此時，是1980年代民間反公害自力救濟運動的重要轉捩點，因此國家公園制度可以視為是一由國家統籌的政策，而陽明山因為設置時間和地緣位置的特殊，未來可以作為探討環境保護史中，「民間與政府」、「公害防治與自然保育」、「北台灣、東台灣開發與保育關係」等研究的參考基礎。在此背景下，主持人先行完成陽明山國家公園的期刊論文一篇，初稿已繳交「北區鄉土文化研討會」，〔本成果訂於2000年4月14日發表於北區鄉土文化研討會〕修正稿送《思與言》；這是第一年度原計畫的「延伸成果」。原送貴會的計畫，正進行第二年度的研究，故以「太魯閣國家公園」為子題的成果，將於第二期計畫結束後，另送完整的結案報告。

研究發現，我國的國家公園制度牽涉到數個重要、且值得進一步探索的主題，其一、主管國家公園的營建署和林務局，因為疆界和主權問題而生的關係（玉山個案）；其二、國家公園的保育和觀光主義之間的關係（墾丁、蘭嶼個案）；其三、日據時代的公園規劃值得追溯；其四、除太魯閣國家公園有關礦權開發、水力發電和國家公園之間的景觀維護之衝突外，新中橫之開發與玉山國家公園之保育、蘭嶼國家公園設置之失敗歷程等，都有進一步探討之價值。

在資料蒐集部分，完成1980至1989年的《立法院公報》，有關國家公園法與施行細則之分析，正進行研讀，這一部份的成果，將於第二年計畫結束時，一併

繳交。國家公園法制訂過程，涉及立法者的價值觀部分，可用於詮釋當時台灣的社會價值典範；這一部份的分析，已經用於陽明山個案的探討專文中。

第一年研究之進行，重點之一在於以史例，說明國家公園制度可以作為評估生態永續發展的指標，可供決策者參考。此一論點請詳見第二部分的專題論文。

我國國家公園密集設置於1980年代—這正是臺灣公害污染問題深入社會，民間草根性環境保護運動崛起的年代；若言「黑色公害」在此時廣受社會的矚目，國家公園則如「綠色保育」，在此時代「默默的」發展著，寫下一頁「綠色奇蹟」的史篇。未來詮釋臺灣的環境保護運動時，「綠色保育」的國家公園史將佔有不容忽視的地位。本研究以歷史基礎，為此一發展，奠下可資參考的成果。本計畫除了建構「台灣國家公園史」之外，本研究的重要性在於結合歷史與環境研究，並以歷史的個案，實證「國家公園制度」在生態的永續發展上，有重要的影響，是一個評估臺灣資源保育的綠色指標。

四、成果自評

本年度計畫大致上進行順利，其中口述資料的採集十分重要，但是耗時極大，此與受訪者本身的工作有關，常在時間的安排上，遇到困難；有時甚至數個月都無法約到一次訪問期，加上主持人的教學時間限制，使得工作的進度時緩時急。口訪的成果中，前主導國家公園政策的重要人物張隆盛，其口述資料十分可貴，第二年度將擴及營建署與其他機構間的關係。過程中，察覺有一段鮮為外界知悉的七星山氣象雷達站設置之爭議，順勢完成原定計畫之外的前氣象局長、前國科會副主委蔡清彥的口述史，為這段歷程留下紀錄，特別是作為政策與環保之間關係的參考資料。該資料已經運用在陽明山國家公園的個案研究上。

第一年大都以本土基本資料的建立為主，除了國家公園大事年表外，對於相關的立法院公報資料亦已完成蒐集，除了初步的分析外（已作為專題論文的資料），將有助於對國家公園法和施行細則審議的內涵，進行完整的解讀。

陽明山個案是本研究的延伸性成果，對於第二年的太魯閣研究，提供可深入比較的實例。太魯閣國家公園的個案預計將可於計畫期限內完成；目前的研究進度顯示：計畫可以延伸的部份（例如與林務、觀光的关系），比原定的目標廣，因此在本計畫完成後，希望能夠繼續該等可延伸的研究課題。擬於本計畫結束後，另行提出新計畫，延續既有的成果，使此一相關議題的研究可以更加深入。此外，本研究設定在永續發展的概念下，探討國家公園制度的功能和意義，目前的研究以資料蒐集為主，將於第二年計畫期間，完成對永續發展歷史演進的意義，參考其他學術論著，用以詮釋國家公園和永續發展間的實質關係；第一年度完成的陽明山個案是台灣本土的實例，可作為一個參考的基礎。

此外，在國科會補助出國進修期間，到華府拜訪數個保育組織（例如IUCN在華府辦公室）和國家公園專家（如主持第三屆世界國家公園會議的專家Kenton Miller，目前是美國世界資源協會WRI副總裁），對國家公園發展的認識有很大的幫助，特此感謝國科會的補助。

五、參考文獻 (另行參見下附專題論文的文獻目錄)

(一) 英文文獻

- Adams, Alexander B. 1962
First World Conference on National Parks: Proceedings.. Seattle, Washington, 30 June-7 July 1962 (Washington D.C.: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the Interior, National Park Service, n.d.)
- Alston Chase.(1989)
"Greater Yellowstone and the Death and Rebirth of the National Parks Ideal,"
Orion Nature Quarterly 8, pp:44-45.(Summer)
- Ambio, (1982) "The World's Protected Areas," *Ambio* 2:5(entire issue).
- Bartlett, Richard A. (1985) *Yellowstone: A Wilderness Besieged.*
- Bullard, Robert.(ed) (1993b) *Confronting Environmental Racism:Voices from the Grassroots.* Boston:South End Press.
- Caldwell, Lynton Keith. (1996) "Enhancing the Quality of Life: Natural and Cultural Environments," in Lynton K. Caldwell,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Policy.* Third edition. Durham: Duke University Press.
- Cronon, William.(1996) "The Troble with Wilderness; or, Getting Back to the Wrong Nature," *Environmental History* 1:7-28.(January)
- Crowe, Piliph K. (1967) *The Empty Ark.* New York: Charles Scribner's Sons.
- Devall, William B. (1979) "Reformist Environmantalism," in *Humboldt Journal of Social Relations*, 6:2, Sp/Sum, pp.129-158.
- Devall, William B. (1980) "The Deep Ecology Movement," in *Natural Resources Journal*, 20, pp.299-322.
- Dobson, Andrew. (1995) *Green Political Thought..* London: Routledge, 2nd edition.
- Dobson, Andrew & Paul Lucardie eds. (1993)*The Politics of Nature.* London & NY:Routledge.
- Dolan, Robert et al. (1974) "Man's Impact on the Colorado River in the Grand Canyon," *American Scientist* 62 (July-August 1974): 392-401.
- Eckersley, Robin. (1992) *Environmentalism and Political Theory: Towards an Ecocentric Approach.* Albany:State University Press.
- Elliott, Hugh. Ed., (1974) *Second World Conference on National Parks, Yellowstone and Grand Teton Parks, U.S.A., September 18-27.* (Morges, Switzerland: IUCN)
- Gottlieb, Robert. (1993) *Forcing the Spring: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American Environmental Movement.* Washington, D.C.: Island Press.
- Harvey, David. (1996) *Justice, Nature and the Geography of Difference.* Oxford: Blackwell.
- Harvey, Mark W.T.(1994) *A Symbol of Wilderness: Echo Park and the American Conservation Movement.* Albuquerque: Union of New Mexico Press.
- Hays, Samuel. (1959) *Conservation and the Gospel of Efficiency: The Progressive Conservation Movement, 1890-1920.*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Hofrichter, Richard. ed.(1993)*Toxic Struggles: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Environmental Justice..* Philadelphia: New Society Publishers.
- Inglehart, Ronald.(1990) *Cultural Shift in Advanced Industrial Society,*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Ise, John. (1961) *Our National Park Policy: A Critical History.* Baltimore: John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 IUCN Bulletin. (1982) *The World National Parks Congress.* (Gland, Switzerland: IUCN)
- IUCN, *Guidelines for Protected Area Management Categories.* (IUCN, 1994).

- List, Peter C. (1993) *Radical Environmentalism*, Belmont:Wadsworth.
- McLaughlin, Andrew (1990) *Industrialism and Deep Ecology: Regarding Nature*, SUNY.
- McNeely, Jeffrey A. & Kenton R. Miller. (1983) "IUCN, National Parks, and Protected Areas: Priorities for Action," *Environmental Conservation* 10:1,(Spring) pp.13-21.
- Melosi. Martin J. (1995) "Equity, Ecoracism, and Environmental History," *Environmental Historical Review*, 19:3, pp.1-16.
- Miller, Char and Hal Roth, eds. (1997) *Out of the Wood: Essays in Environmental History*. Univeristy of Pittsburgh Press.
- Myers, Norman. (1972) "National Parks in Savannah Africa," *Science* 178, pp.1255-1263 (22 Dec.)
- Nash, Roderick, ed. (1970) *Grand Canyon of the Living Colorado*. S.F. and N.Y.: Sierra Club/Ballantine Books.
- Nash, Roderick. (1978) *Nature in World Development: Patterns in the Preservation of Scenic and Outdoor Recreation Resources*. New York: The Rockefeller Foundation.
- Nash, Roderick. (1982) *Wilderness and American Mind*. 3rd edition.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Nash, Roderick. (1989) *The Rights of Nature*. Madison, Wisconsin: The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 Pyne, Stephen J. (1989) "The Summer We Let Wild Fire Loose," *Nature History*, pp:45-49.(August)
- Quigg, Philip. (1978) *Protecting Natural Areas: An Introduction to the Creation of National Parks and Reserves* (New York: National Audubon Society)
- Reisner, Marc. (1986) "A Decision for the Desert," *Wilderness* 50 (Winter), pp.33-53.
- Ruhle, George C. (1966) *Advisory Report on National Parks and Reserves for Taiwan*, 1965. Special Publication No:19, American Committee for International Wild Life Protection, Bronx:New York, 10460.
- Runte, Alfred. (1990) *Yosemite:The Embattled Wilderness*. Lincoln:University of Nebraska Press.
- Runte, Alfred. (1997) *National Parks: The American Experience*. 3rd edition. Lincoln:University of Nebraska Press.
- Schofield, Edmund A. ed. (1978) *Earthcare: Global Protection of Natural Areas, Proceedings of the Fourteenth Biennial Wilderness Conference*. (Boulder, Colo.: Westview Press)
- Seelye, Katharine Q.(1994) "House Approves Desert Preserve in a Vast Expanse of California," *New York Times*, pp.1-10. (28 July)
- Stegner, Wallace. (1983) "The Best Idea We Ever Had," *Wilderness* 46:4(Spring).
- The Conservation Foundation. (1972) *National Parks for the Future*. Washington D.C.: The Conservation Foundation.
- Watkins, T. H. ed. (1969) *The Grand Canyon: The Story of a River and Its Canyons*. Palo Alto, Calif.: American West Publishing Co.
- Worster, Donald. (1993) *The Wealth of Nature*, Oxford: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Zimmerman, Michael E. (1994) *Contesting Earth's Future:Radical Ecology and Postmodernit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二) 中文文獻

內政部營建署 (1985) 《國家公園經營管理研習會資料彙編》，台北。

- 內政部營建署(1997)《國家公園法及其施行細則審議經過彙編》，台北。
- 王鑫(1984)《太魯閣國家公園地理、地貌及地質景觀》，內政部營建署。
- 世界保育聯盟(1992)《國家公園、保護區及人類未來：卡拉卡斯宣言、行動計畫、協定》，台北：晨星出版社。
- 林思顯(1991)《太魯閣國家公園人口變遷與經濟活動研究報告》，花蓮：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出版。
- 李栢淳(1993)《國家公園經營管理發展與發展策略》，台北：地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邱媚珍(1998)《花蓮林區管理處與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人員之環境知識、環境意識及環境典範調查研究》。(出版處待查)
- 紀俊傑、王俊秀(1995)〈環境正義：原住民與國家公園衝突的分析〉，《台灣社會學研究的回顧與前瞻論文集》，東海大學社會系，頁257-287。
- 紀駿傑(1998)〈我們沒有共同的未來：西方主流「環保」關懷的政治經濟學〉，《台灣社會研究季刊》，第三十一期，pp:141-168。
- 游登良(1994)《國家公園》，台北：內政部營建署。
- 陳淑慧(1991)《國家公園與人文資源保育之研究—以太魯閣國家公園為例》，政治大學民族與華僑研究所碩士論文。
- 孫立平(1994)《社會衝突功能》，台北：桂冠。
- 陳仲玉(1986)《太魯閣國家公園人文史蹟調查》，內政部營建署。
- 陳仲玉(1989)〈立霧河流域的考古調查〉，《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60:2，頁215-287。
- 陳仲玉(1994)《台灣地區國家公園的文化資產十年來研究的回顧，National Park論文集》，內政部營建署，頁33-45。
- 張惠玲(1988)《公共議程設定之研究—我國國家公園政策的個案分析》，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研究所。
- 張隆盛(1985)《我國自然生態保育與國家公園建設之推展》，內政部營建署。
- 許木柱(1989)《太魯閣群泰雅族的文化與習俗》，內政部營建署。
- 曾華璧(1998a)《守護山海的足跡—花蓮地區環境主義之論析與前瞻》，台北：亞太。
- 曾華璧(1998b)〈台灣環境政策的發展：初探(1950-1987)〉，在中研院經濟所「台灣經濟決策計畫研討會」宣讀，1998年5月22、29日。
- 曾華璧(1998c)〈1970年代台灣資源保育主義之發展—以政府角色為主之研究〉，《思與言》，36:3，頁61-104。
- 曾華璧(1997)〈景觀資源保育和產業開發關係之研究：以花蓮為例〉，「守望東台灣」會議論文，聯合報文化基金會。【正結集成書中】
- 楊正寬(1995)〈觀光、政策行政與法規互動調適論—以我國為案例分析〉，《觀光遊憩學報》，第一卷第一期：40。
- 劉慶男(1996)《國家公園礦業之開採與地景之保護》，花蓮：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
- 劉慶男(1996)《國家公園之經營管理與原住民之和諧，中日自然保育交流研討會論文題綱》，花蓮：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
- 游漢廷(1969)《出席國際天然資源保育聯合會第十屆總會暨第十一屆技術會議報告書》，國際天然資源保育委員會(IUCN)。

(三) 口述史 (選列)

- 1、李錦地口述史，曾華璧訪問，余玥貞整理。(1998年3月27日，二卷)
- 2、張祖璿口述史，曾華璧訪問，詹文維、黃小菁、吳宜恬等整理。(1998年12月10日至12日，五卷)
- 3、江惠珍口述史，曾華璧訪問，王俊元整理。(1997年10月1日，二卷)
- 4、虞為口述史，曾華璧訪問，吳宜恬整理。(1998年3月11日，一卷)
- 5、游漢廷口述史，曾華璧訪問，顧雅文、賴滢玉整理(1997年至1998年，八卷)
- 6、吳國棟口述史，曾華璧訪問，顧雅文、蔡蕙光整理(1997)【吳國棟口述資料：「產業東移」政策之緣起與規劃】(1997年8月3日，1997年8月8日，四卷)
- 7、李思根口述史，曾華璧訪問，王俊元整理(1997)【李思根口述資料：花蓮的景觀規劃、保育、地質特色和地科教育】(1997年7月6日，1997年7月7日，三卷)

第二部份

專題論文：個案研究

陽明山國家公園與北臺灣自然資源保育

陽明山國家公園與北台灣的自然資源保育

摘要

本論文旨在論述：陽明山國家公園的生態環境，在公園設置之後，獲得極佳的保障，成為北台灣地區保育自然資源成功的例證。本文概述陽明山國家公園的設置背景和歷史根源；列舉自公園設置後，開發行動如何在國家公園法和施行細則的規定下，受到管制；而在環境教育上，它則是一個實地場所，有助於環境意識的培養。全文論證「國家公園制度」是一個由上而下的國家保育政策，由陽明山國家公園的個案，說明了「適宜的環境政策，有益於自然資源的保育」，因此國家公園制度和理念的落實，是生態永續發展的重要依據。

陽明山國家公園與北台灣的自然資源保育

曾華璧*

一、序言：研究動機

環境史研究的課題之一，在於探討人類的價值觀或經濟活動等信念或行為，如何對自然生態體系產生衝擊和改變。¹ 國家公園是國土規劃系統中，重要的一環，在國家公園內，生態系統的維護是首要之務，許多開發的行為都必須受到限制。若是以國家公園的基本理念和規範為尺度，則它是一種以人為的制度，來維護生態環境保持「原始性」的手段，被認為是資源保育運動（Conservation Movement）中，最具活力的一個主題。「資源保育」（Conservation）是西方十九世紀末興起的環境思想，它也是今日環境主義（Environmentalism）思想的歷史根源。²

回顧歷史，全球第一個國家公園是設立於 1872 年的美國黃石國家公園，此後歷經演進，成為今日世界各國用以維護自然生態與景觀的一種方法。我國的「國家公園法」草案於 1962 年提出，而在 1972 年通過，當是時台灣地區正邁入工業化的發展期，該法的制定與通過，特具時代性意義。因為在環境保護的歷史上，經濟發展和環境保育常會出現衝突；所以若是設立國家公園，基於對生態保育的需求，在它的園區範圍內，一定會有比較嚴格的法規限制，如此一來，必然影響經濟開發，例如礦產的開採、水力電廠的設置、民眾的墾拓，以及原住民的文化和生存權等。

由於受到時空條件的影響，台灣第一個國家公園設立在 1980 年代初期，距離法令通過的時間，恰是十年之後，此一發展，正說明了二個當代台灣環境史的特質：其一、國家公園法是 1970 年代我國通過的第一個環境保護法，但是囿於經濟發展的需求，法令的落實延後十年，證明 1970 年代台灣追求現代化的優先性，高於環境保育。其二、行政院民國七十年（民國六十九年七月至七十年六月）的施政報告中，將「規劃國家公園，保護自然資源，並供國民娛樂及研究之用」，列為「內政」的施政要項，³ 說明 1980 年代是國家公園政策開始落實的時間。1980 年代是我國環境保護史的重要轉換期，台灣在公害污染防治工作之外，國家公園的設立是成就綠色奇蹟的最重要象徵。本論文以陽明山國家公園為個案，探討陽明山國家公園的設置，對北台灣的生態永續的維護，發揮了何種實質的守護功能，並且擬藉此個案，闡述適宜的國家政策，有益於自然資源的保育工作，最終旨在說明：國家公園的理念和政策，可以作為環境史檢驗台灣生態保護的一個指標。

二、國家公園設置的目的和自然保育運動

本文所稱的「北台灣」是指今日行政區劃上的大台北地區。所謂的「自然資源」（Natural Resources），範疇十分廣泛，蓋指「大自然的賦與，可供人類運用的資源」，意義上，包括礦產、土壤、森林、野生動物、湖泊、山地、河川和海洋。

* 國立交通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

本文為國科會永續會八十九年度專題研究計畫之部分研究成果。

¹ 曾華璧，〈論環境史研究的源起、意義與迷思〉，《台大歷史學報》23（1999）：411-444。

² 環境主義的源流複雜，本文不予討論。

³ 《立法院公報》，69.16（1980.2）：108。

因此在概念認知上，自然資源是指「一個的地區（面積可大可小，大至一國、一洲或全球；小至一縣、一鄉或一村）內，所擁有可以滿足人類需要的東西，這些東西包括空氣、水、土壤、天然植物、野生動物及礦產等」。⁴ 自然資源若能合理的保育，是可以再生或更新，如森林及野生動物；有些則是取之不盡，用之不竭，例如太陽能；有些則不論經營是否合適，均會用得盡，若能善加利用與維護，則可以延長使用的時間，如地力與水力。⁵ 因此凡是自然界的事物可供人類所用者，皆為資源，而自然界的某事物能否「厚生」，或有益於吾人的生存，則決定於「文化」的內涵；而國家公園理念和制度正是一種文化的呈現。⁶

國家公園理念最早出現在十九世紀後期的美國資源保育運動中，當時正值民族國家建構的盛期，因此各國無不以歷史文化遺產中，具有豐功偉業的事蹟遺址、人物雕像等，作為凝聚國家意識的憑藉。⁷ 美國因為建國的時間短暫，無法在其歷史中，尋求和歐洲相比的文化遺產，但卻發現擁有他國少有的、壯闊的自然地理景觀，因此美國國家公園的設置，兼具民族主義的功能。明確的說，文化民族主義是國家公園理念的基礎。⁸ 至今，美國依然認為此一制度和概念，是該國對世界的貢獻。⁹

依據國際的標準，選定國家公園的準則是在 1970 年「國際自然資源保育聯盟 (IUCN)」於印度召開的世界大會中，達成協議。其標準如下：

- 1、具有特殊自然景觀、地形、地物、化石，及未經人工培育而自然演進生長之野生或孑遺動植物，足以代表國家自然遺產者。
- 2、具有重要之史前遺跡、史後古蹟及其環境，富有教育意義，足以培育國民情操，須由國家長期保存者。
- 3、具有天賦的育樂資源，風景特異，交通便利，足以陶冶國民情性，供遊憩觀賞者。

人類無止盡的建設與創造能力，其實等同於巨大的破壞和毀滅力量，因此在人類追求經濟、工業發展和享用物質生活的同時，必須要考慮後代子孫的生存環境，是否會因為當前的發展，而受到不利的影響。自然資源保育的目標，就是保證這些環境資源的供應，可以綿延不絕；國家公園的設置，就是為了達成這個目的和進行環境保護的重要手段。因為依據國家公園法的規定，國家公園設置的目的有：「保護國家特有的自然景觀、野生動物與史蹟，並供國民育樂及學術研究而設」，故國家公園在「自然資源的永續保護與利用」上，是一個重要的評量標的。

「台灣為何設置國家公園」是台灣環境史的一個重要課題，但不在本文討論的範圍內。在國家公園設立之前，時人常有疑問，認為：考量台灣土地面積的有限，人口密度高，若是設置了國家公園和相關動植物的自然保護區後，勢必會妨礙經濟發展與工業開發，影響我國現代化的進程。亦有論者認為：台灣的面積小，

⁴ 陳伯儀，〈天然的資源〉，《科學月刊》4.5 (1973): 19。

⁵ 許文富，〈台灣自然資源的保護〉，《中國論壇》8.1 (1979): 40。

⁶ 張石角，〈論自然資源保育政策〉，《中央日報》1980年4月20日，2版。

⁷ Roland Robertson, *Globalization: Social Theory and Global Culture* (London: Sage, 1990): 147-48.

⁸ Alfred Runte, *National Parks: The American Experience* (Lincoln & London: University of Nebraska Press, 1997), 11-47.

⁹ The National Park Foundation, *National Parks for the 21st Century: The Vail Agenda* (1991).

豈有值得設立國家公園？或者以為：台灣的山岳美景比不上「祖國大陸」的山川大澤，怎有設置國家公園的條件？當國家公園法制定的過程中，也有立法委員主張台灣的當務之急，在於先行建立市區的綠地公園，因為以當時的國民生活所得，國人並無消費國家公園的能力。¹⁰政府對此現象，在 1977 年立法院審議「國家公園施行細則」的過程時，曾經說明：國家公園法通過之後，仍未能立即設立公園，其原因在於一般社會大眾國家公園理念的認識，尚有差距所致。

…有人認為我國目前正致力於經濟發展，加以台灣地區面積狹小，因之有從經濟開發的觀點來衡量國家公園的效益，或謂國家公園將影響土地之利用。或謂國家公園將影響經濟的開發，或謂國家公園須有大量的投資，在目前環境下應否規劃設置國家公園，在觀念上尚未溝通，因之國家公園法雖於（民國）六十一年公佈施行，惟有關於國家公園的規劃尚未開展。¹¹

回顧台灣地區國家公園設置的歷程，可以分成兩大階段，第一是日據時期的調查和規劃，第二是國民政府遷台之後的規劃和設置。日據時期，台灣地區有三個地區被規劃為國立公園，它們是大屯、次高（今雪壩、太魯閣一帶）和新高（今玉山、阿里山一帶）等地區，但是最後並未真正設置；國民政府遷台之後，內政部曾於 1962 年擬具「國家公園法草案」，於是年 8 月 20 日以台五十一內民字第 92510 號函，呈報行政院審議；當時美國國家公園管理處和亞洲基金會等，曾經先後派員來台，協助勘查國家公園設置的地點和其動植物等生態資源的狀況，我國也派員隨同調查；¹²美國學者喬治盧理（George Ruhle）於 1965 年曾就調查結果，寫下一份建議報告書。¹³歷經十年之後，無論社會上觀念尚有多少歧異，國家公園法在 1972 年 6 月 2 日三讀通過實行。在環境保護法令的制定上，它比公害防治法令的「水污染防治法」（1974 年 7 月 11 日）、「廢棄物清理法」（1974 年 7 月 26 日）、「空氣污染防治法」（1975 年 5 月 23 日）和噪音管制法（1983 年 5 月 13 日），都要來得更早，是為我國在 1970 年代最早通過的環境法。依據 1972 年制定的「國家公園法」，台灣地區在 1980 年代逐一規劃國家公園的設置，1982 年，台灣地區設立第一個國家公園於墾丁，至今先後成立六座國家公園；陽明山是我國第三座國家公園。國家公園設置的最大意義，在於它是我國各種自然保育方式中，最高的手段。¹⁴「國家公園」的建立，代表國家經濟發展已經達到滿足人民基本需求的境界；它是一項新興的土地利用方式，並以尊重自然的原則。¹⁵以下以陽明山國家公園為例，論述國家公園理念是未來人類保育生態永續性的重要依據，該制度對北台灣生態保育，有很大的貢獻。

¹⁰ 「1970年12月30日內政、司法兩委員會第四次聯席會議紀錄」，《立法院公報》，60：18（1971,3,17）：9-15。

¹¹ 「內政部六十六年三月十三日、四月三十日研商國家公園規劃事宜及行政院交辦重新檢討國家公園法施行細則草案會議資料」，內政部營建署編，《國家公園法及其施行細則審議經過彙編》（1997）：2-15。

¹² 游漢廷口述、曾華璧訪問，〈游漢廷口述史〉（1998年3月25日）：四卷A面。

¹³ George C. Ruhle, *Advisory Report on National Parks and Reserves for Taiwan 1965* (Bronx, New York, American Committee for International Wild Life Protection, 1966)

¹⁴ 社論：〈設立國家公園之目標為自然資源永續保護與利用〉（張豐緒），《大自然》34（1992）。

¹⁵ 王鑫，〈國家公園的發展〉，《自然保育通訊》3（1985）：2-3。

三、陽明山國家公園的設立

(一) 陽明山的地理與自然環境

1985年5月23日，行政院核定成立陽明山國家公園，面積11456公頃，是玉山國家公園面積的十分之一，為我國面積最小，而人口壓力最大的國家公園。它的範圍，以大屯山、七星山火山群為中心，東面到磺嘴山、五指山的東側；西面到烘爐山、面天山西麓；北面包括竹子山及其北面的土地公嶺；南面到紗帽山南麓，向東延伸至平等里東側山谷為界。

在自然景觀部份，火山地形是陽明山國家公園的獨特地理景觀，它和舉世最聞名的美國黃石公園，都是火山型國家公園，但是區內的火山噴發活動已經停止，不過後期的噴氣孔、溫泉等活動，依然常見，故陽明山國家公園內呈現了山脈、河谷、瀑布、湖泊、盆地、平台等地形景觀，以及火山體、火山口、噴氣孔、溫泉、地熱、斷層等地質景觀，是北台灣最具完整火山特色的地區。園區因為受到東北季風和西南季風的雙重影響，復因地形複雜，高度不一，形成變化多端的微氣候景觀，常見者有雨、霧、飄雪等。

在動物生態景觀上，本區因為開發的時間早，人類的活動頻繁，以致野生動物的總類和族群數，較其他國家公園少。公園設置之初，大型野生動物已經接近絕跡，而小型動物如赤腹松鼠、白鼻貓等，在森林茂密處，仍然常見。區內的鳥類，約有59種，以白頭翁、繡眼畫眉、紅嘴黑鵯、山紅頭等四種最為常見。蝴蝶更是本區最重要的昆蟲景觀資源，共約133種，主要棲息於森林中，每逢春夏兩季，可見到數萬到數十萬計的各類蝴蝶，飛舞於山腰。

植物景觀包括水生植物、草原植被、闊葉樹森林，及杜鵑花群景觀。設置初期，全區植物約有1224種，分屬於170科；特有及稀有植物，計有台灣水韭、大屯杜鵑、中原杜鵑、鐘萼木、烏槐、八角蓮、四照花等七種，均具學術研究及觀賞等價值，其中尤其以夢幻湖的台灣水韭最為珍貴。

(二) 成立的經過：概述

陽明山國家公園設置的過程，一如台灣地區國家公園設置史，可以約略劃分為兩個階段，即日據時代和國民政府遷台之後；正式成立於1985年。

早在日據時代，對台灣地區的國立公園有所規劃，今日的陽明山國家公園是當時的大屯國立公園的預定場址，這是設置歷程的第一個時期。1931年日本政府公佈國立公園法，同年並在台灣成立國立公園調查會。當時規劃台灣國立公園的重要人物之一，是日本內務技師林學博士田村剛。昭和三年他先後調查阿里山、新高山（今玉山）、以及太魯閣峽谷（即次高山），這個調查，使得新高地區設立國立公園的聲勢陡升，和次高山形成相互抗衡的態勢。同年，為了御大典的紀念活動，進行大屯山公園的調查工作，擔任者有林學博士本多靜六和田村剛等人，本多和森脇龍雄二人並且做了進一步的規劃，完成《御大典紀念大屯山公園設計概要》的記錄。¹⁶1937年10月29日，日本政府核定大屯、新高及次高等地為三處國立公園。其中大屯國立公園包括大屯山區、陽明山和觀音山等地，面積9350公頃。當時在滿分十分的日本國立公園評等制中，大屯山區的國立公園，獲得八

¹⁶ 本多靜六、森脇龍雄，〈（御大典紀念）大屯山公園設計概要〉（台北州，1934）。

分；日本還曾經為台灣的國立公園發行一套郵票。¹⁷其後因為二次大戰的關係，並未將設置計畫付諸實現。

國府遷台之後，最迫切的環境問題是環境衛生與清潔，¹⁸雖然之前日據時期對國立公園有所規劃，內政部也在 1962 年提出「國家公園法草案」，但卻無法有進一步的結果和行動。1963 年時，交通部觀光事業小組曾經委託台灣省公共工程局，將陽明山公園及其鄰近七星山、大屯山、併同金山、野柳、石門、富貴角等北部濱海地區，面積約 28400 公頃，規劃為陽明山國家公園。因為當時尚無國家公園法，而且葉公超等認為台灣的自然景觀不如大陸黃山，不必設置國家公園，¹⁹故這個規劃也未能付諸實施。

自 1980 年代始，國家公園在營建署的規劃下，陸續成立，此時陽明山是否應該成立國家公園，也成了一個議題。在這第二個階段中，背後隱藏著一位將軍的夢想和堅持的故事，鮮為一般大眾知悉。根據張隆盛、劉慶男的回憶，促使陽明山國家公園成立的重要人物，是我國抗日名將何應欽；²⁰而今日我們由發展的過程回看，何應欽確實是陽明山國家公園的重要觸媒。何應欽因為旅遊了美國黃石國家公園之後，認為應該將草山地區規劃為國家公園，以保山林之美。他又於 1962 年，親手草擬「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圖；1981 年中國國民黨十二中全會，何擔任評議委員，建議將陽明山地區設置國家公園，以保存其優美自然景觀；案經行政院指示內政部研究辦理，並於兩年內規劃成立。內政部乃邀集專家學者及有關機構，重新調查，結果顯示：以大屯山群衆、陽明山、七星山面積約一萬餘公頃的區域，因為長期處於軍事管制和都市計畫保護區，仍具有自然景觀的特色，而且是中國大陸（長白山）之外，另一個較具完整火山特性的地區，應該給予妥善的維護管理；當時張隆盛提議：該地區一者可以設立為國家公園，或者規劃為特定風景區。何應欽主張前者，後由行政院長孫運璿裁示設置為國家公園。²¹內政部乃依據「觀光資源開發計畫」和「國家公園法」的規定，積極規劃。²²另一方面，在立法院審議時，何應欽以其特殊的身分，對審議的運作，有所影響，是促使該計畫成功的原因之一。1982 年 11 月 11 日，陽明山國家公園規劃案經行政院第 1806 次院會通過，由內政部公告自 1983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

依國家公園法第十二條規定，國家公園區域內的土地，可以劃分為生態保護區、特定景觀區、史蹟保存區、遊憩區及一般管制區等。依據此法，陽明山國家公園的計畫中，規劃為生態保護區的面積有 1233 公頃、特定景觀區 4318 公頃、遊憩區 227 公頃，其餘為一般管制區。1985 年 2 月 15 日，內政部國家公園委員會通過「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3 月 1 日以七十四合內營字第 290611 號函，呈行政院審查。同年 5 月 23 日行政院 1935 次院會通過，核定公告實施，決議：「國家公園區域範圍內之事權，宜力求統一，並應以國家公園管理處為主體。請經建會參考墾丁及玉山兩國家公園管理處之情況，研擬具體辦法報院」；²³1985 年 9 月

¹⁷ 張隆盛口述、曾華璧訪問，〈張隆盛口述史〉（2000年4月9日）：一卷A面。

¹⁸ 曾華璧，〈台灣的環境政策與組織的沿革：以「衛生和公害」為探討主軸〉（1950年至1990年代）。（已投稿《台大歷史學報》）

¹⁹ 張隆盛口述、曾華璧訪問，〈張隆盛口述史〉（2000年4月9日）：一卷B面。

²⁰ 張隆盛口述、曾華璧訪問，〈張隆盛口述史〉（2000年4月9日）：二卷A面。劉慶男口述、曾華璧訪問，〈劉慶男口述史〉（2000年5月10日）：一卷A面。

²¹ 張隆盛口述、曾華璧訪問，〈張隆盛口述史〉（2000年4月19日）：一卷B面。

²² 內政部，〈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台北：內政部，1987）：1-2。

²³ 內政部，〈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台北：內政部，1987），加印本。

1 日，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經政府正式公告實施，面積 11456 公頃，預定經費二十四億元，將分期分區實施。9 月 16 日公園管理處正式成立，是為我國第三座國家公園，也是最靠近台北都會區的國家公園。劉慶男任第一屆的處長；1992 年 6 月 14 日葉世文任第二屆陽管處長，葉是由玉山國家公園調任。目前是第三任的蔡佰祿。此外，當公園正式成立之日，何應欽將其親筆所製的計畫圖，贈予管理處，作為紀念。

四、「國家公園」維護生態環境的功能：開發和保育

本地區位居北台灣最早開發的範圍，無論是荷蘭西班牙據台時期，抑或是清朝和日據時期，多在本區進行調查活動或開發，例如清朝曾派郝永河來此開採硫磺礦。當時清廷長期嚴密管制硫磺礦區，到光緒末年才開禁，使得大屯山區的發展，比台北盆地遲了將近兩百年。各階段對本區的調查，包括生態資源，例如 1854 年 4 月英人 R. Fortune 登陸大屯山邊際的淡水，開啟台灣地區植物調查研究之風。²⁴ 日本據台之後，其學者也曾先後在大屯山區，積極的進行調查。

陽明山國家公園的自然景觀豐富，但在日本學者的調查中，顯示當時大屯山地區的植被，已經顯露出破壞厲害的現象，因此植物景觀的復原，被列為台灣國立公園的重大問題。大屯山環境破壞的原因，概與當地「蕃人」生活方式所引發的火災，有密切的關係；而相對的阿里山、八仙山和木瓜溪等地區，則是因為林業經營的關係，而造成景觀上的損害。前述在陽明山國家公園設立之前，因為是位在軍事管制和台北市政府所規劃的都市計畫保護區之內，因此一直得到保護；但由於鄰近台北都會區，交通便捷，面臨極大的遊憩人口和各種開發的壓力，例如垃圾、違建、濫墾、濫葬、採礦、濫用溫泉資源、濫採野生植物，和公用事業不當的設施工程等，這些都會造成環境及景觀的破壞。當陽明山國家公園設置之時，正是處於台灣社會都會區日漸現代化，開發壓力日漸增大的歷史背景下，故上述的情況，成為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首須面對的事務。因此早在規劃之初期，行政院就曾指示營建署，先行成立陽明山國家公園環境維護小組，以防止區域內的濫建、濫墾、濫葬和濫伐。²⁵

當行政院經建會於 1985 年 5 月 23 日審議通過陽明山國家公園的計畫時，其結論中所列應予執行的部分，包括幾項重點：1、對於內政部與林業、礦業及地方事物等有關機關的權責劃分，請內政部協調各機關訂定辦法。2、對於計畫範圍內的濫墾、濫葬、濫建及違規商業行為，亦請內政部加強取締，並辦理環境整建復舊工作。3、應該訂定陽明山國家公園事業投資經營監督管理辦法。4、關於氣象雷達站設置地點，請交通部和內政部會商，必要時由經建會協調。²⁶ 由此可見，陽明山國家公園的設置，開始為北台灣地區的自然生態環境，負起把關的責任。茲以事例分述如下。

1、國家公園的區域劃分和保育

²⁴ 馬以工編，《陽明山國家公園》（內政部營建署、中華民國自然生態保育協會，1986）：146。

²⁵ 內政部營建署，《內政部營建署年報》（1983）：37。

²⁶ 行政院台七十四內10035號函（中華民國七十四年五月三十日）：「經建會審議結論」，見內政部，《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台北：內政部，1987），加印本。

就國家公園建置的規定而言，陽明山國家公園在「生態的永續保存」目的上，成了台灣生態保育史的一個重要見證。前述國家公園可分成生態保護區、特別景觀區、史蹟保護區、遊憩區及一般管制區，各區有其嚴格的規定，正可以適度的限制各種開發行為，這種做法，對區內的生態維護，有很大的作用。陽明山國家公園的規劃和管制規定如下：

(1) 生態保護區：包括鹿角坑溪原始森林區、磺嘴山和大尖後山自然生物社會區、以及七星山夢幻湖台灣水韭生育區等三處。此區內除學術研究需要外，在未詳細調查其環境體系與內涵資源之前，將予以嚴格保護，禁止人為干擾與破壞。

(2) 特別景觀區：是指大屯火山景觀核心地區，本區不論由台北市或由四周之北海岸，舉目即清晰可見，為保持其自然秀麗景觀，除學術研究需要和有限度的國民旅遊觀賞外，都給予嚴格保護，禁止不當人為活動的干擾與破壞。

(3) 一般管制區：除上述二區之外，其餘地區雖然劃為一般管制區，其地形景觀亦屬於特殊性質，同樣具有保護的價值，因此被劃入在國家公園的範圍內。

根據國家公園法等相關規定，陽明山國家公園成立最初的兩年多時間內，「辦理土地取得」一直是管理處的重點工作，當時為了興建管理服務處中心、開發大屯自然公園、小油坑遊憩區、菁山遊憩區、冷水坑花卉觀賞區、擎天崗草原特別景觀區、馬槽溫泉遊憩區、龍鳳谷硫磺谷遊憩區，及辦理下七股、天溪園等被侵佔濫墾地之植生復舊，陽管處總計陸續取得 82 筆土地之所有權，面積約九百五十公頃。²⁷ 整體而言，陽明山國家公園的範圍，「山區」佔了絕大的部分，為了國土保安及水源涵養之保護，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對位於生態保護區及特別景觀區的土地，研訂計畫，分期分區進行取得，以杜絕因開發使用過度，而導致土壤流失、水源污染及景觀受創等問題。又對區內已開發的農地，給予補償，並將之規劃為保育區；對於遭到民眾竊佔濫墾、濫建之國有土地，則積極向主管機關申請撥用，取得土地所有權，以植生方式恢復其地貌，或另行規劃建設為具有當地資源特性之理想遊憩據點，以紓解區內日益增加的遊客壓力。管理處並陸續將區內陽金公路的電線地下化；建立蝴蝶生態區；成功的反對在七星山上建置氣象雷達站。張隆盛對陽管處藉由管理手段，為生態體系把關的作法，認為成就可觀。²⁸

內政部於 1989 年 3 月以七十八年三月十六日台 (78) 內營字第六七三二〇五號函，頒佈「國家公園計畫通盤檢討作業要點」，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依據第七、八項規定，於民國八十年三月十五日至四月十三日止合計卅日的期間，公告辦理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的通盤檢討；於公告期間內，計有台北市政府等六十六個單位或人民團體來函，提議及陳述理由，要求對國家公園的範圍或管理規定，進行更正。其中有數例，足以說明陽明山國家公園的設置對環境生態保育具有積極性意義，茲分述如下：²⁹

(1) 礦區開採權的爭議

礦權和國家公園之間的爭議，由來已久，無論是玉山國家公園或是太魯閣國家公園，礦權問題常是經濟發展和生態保育之間衝突的中心點。陽明山自古

²⁷ 陽明山國家公園編，《年報》(74.9.16-76.12.31)：10。

²⁸ 張隆盛口述、曾華璧訪問，〈張隆盛口述資料〉(2000年4月19日)：一卷B面。

²⁹ 公告期間各單位的來函及陳述理由彙整於《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摘要說明》(內政部，1994.10)。

以來因為硫磺礦的自然資源，幾乎是經濟開發的焦點，如前述清朝郁永河的開採。陽明山國家公園成立之後，採礦行為勢必殃及資源保育，故成為重要的管制項目。但是台灣區石礦業同業公會理事長王義修認為，礦區業者所取得的礦業權，都是在陽明山國家公園成立之前，而且依具國家公園法第十四條第一項第十三款之規定：「在一般管制區或遊憩區內，經國家公園管理處之許可，仍得為礦物或土石之採取」，於是提案建議縮小陽明山國家公園之範圍，將園內的礦區劃出國家公園以外，至於那些礙難劃出國家公園以外的礦區，則建議儘可能將之變更為一般管制區或遊憩區，以減少採礦業者所受之限制。陽管處查核該案後，依行政院核定之區內礦業權處理原則，³⁰認為毋須變更計畫，對園內的礦區管制照舊辦理；內政部營建署與國家公園計畫委員會亦同意陽管處意見，委員會的決議中並提出：陽明山內硫磺礦為其特色，可於遊客中心加以展示或以現場展示方式，提供遊客現地觀賞。³¹此一建議案的處理，可以明見國家公園對待礦權問題，是以生態觀光和教育方式，取代經濟開發的途徑。

(2) 造林撫育工作與生態保育管理的對話

台灣省林務局自 1962 年起，陸續在磺嘴山、大尖後山一帶地區進行黑松、柳杉等人工造林工作，面積計有 84.48 公頃，基於必須繼續撫育管理及保護該生態區之人工林，林務局乃提案建議將該區改為一般管制區，或請管理處准許林務局得以繼續撫育管理及保護其人工林之一切行為。陽管處查核後認為，森林保育的理念與國家公園成立的宗旨，本可收相輔相成之效，但林務局所提之生態區內，其植被完整，野生動物繁多，三十年以上的造林木已與當地相融為一體；同時，因為造林地之位置，地處生態保護區中央，陽管處認為不宜將之劃設為一般管制區，故決定該議不予採納，仍維持原生態保護區之使用型態。³²

(3) 水資源保護的共識

陽明山國家公園的環境管制和資源保育，也在這次的公告辦理期間，因為其他單位的建議而加強。例如：台灣省政府曾於 1985 年，以七十四年六月二十五日府建六字第一四九四六一號函公告「台北縣瑪鍊溪水源水質、水量保護區域之管制事項暨主管機關的相關規定」；台灣省自來水公司乃依此函，向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提議：瑪鍊溪上游、台北縣中幅村、和崁腳村一帶區域，因為其中瑪鍊溪的水源水質、水量保護區域和國家公園的區域範圍重疊，故對於這一區域的管理，台灣省自來水公司除了根據國家公園法暨施行細則辦理外，建請陽管處，依照已公告之「台北縣瑪鍊溪水源水質、水量保護區域」管制事項的有關規定辦理，以確保水源、水質及水量的安全。陽管處查核後，同意日後的經營管理業務，依「台北縣瑪鍊溪水源水質、水量保護區域」之管制事項辦理；同時，請

³⁰ 陽明山國家公園區之礦業處理原則均依行政院七十二年七月卅日台內字第一四一三八號函辦理。文中係經行政院七十一年十一月十一日第一八〇六次院會核定，指示區內礦業權處理原則：「申請設立探、採礦權之案件，各主管機關應停止受理」及「國家公園區域範圍經核定後，由內政部函請經濟部暫緩受理新設立探、採礦區之申請，對已核准設立之礦權，如已屆滿二年尚未進行開採者，不再延長」。

³¹ 「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通盤檢討）人民機關團體陳情建議案一覽表」，編號一四，《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摘要說明》（內政部，1994.10）。

³² 「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通盤檢討）人民機關團體陳情建議案一覽表」，編號五一，《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摘要說明》（內政部，1994.10）。

台灣省自來水公司加強該區水源保護的工作。³³由這個事例，可以見到政府管理單位在環境管理上的合作之外，水資源保育工作亦可因國家公園的設置而加強。

2、開發、建設與國家公園的管制

由於陽明山國家公園十分靠近台北市都會區，因此違建問題嚴重，內政部長邱創煥曾經語告張隆盛，他認為陽明山若設立為國家公園，未來會遭到許多違建開發的關說壓力。³⁴由此可見，違建問題是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上的一大課題。1985年公園成立後，陽管處對此問題，陸續完成「陽明山國家公園環境整理方案」、「違建拆除及景觀恢復計畫」和「自然資源及人文資料中長程研究方案」等草案，積極推動管理和整治。是年10月22日監察委員巡視陽明山國家公園，以及11月6日立法院內政委員考察該處業務時，皆指示對該區內的濫建、濫墾、濫葬，和挖土問題等現象，應予徹底取締。陽明山國家公園區內的私有土地約達2500公頃，佔全區百分之二十七，加上有國有土地出租或礦業權的既得部分，因此在公園設置後，人民對土地的申請案件，相對增加。例如申請開放採摘箭竹筍、藥草；申請採礦；申請變更使用限制的範圍等。³⁵但陽管處基於國家公園法的規定和生態保育的需要，嚴格審查，以建立國人生態保育和資源共有的觀念為其主要職責。³⁶茲舉數例為證：

(1) 濫墾與禁建（1983年元月1日起）：

早在公園建置之前，台北市府對於已領建照者，已經有所規範，基本上，須在不影響水土保持及自然景觀下，照規定期限完成，原合建物得修建不得增建。當時台北市長楊金權表示，陽明山的巨型違建案將依法處理，絕不寬貸。³⁷北市建管處甚至在1983年9月5日，建議陽明山國家公園的規劃案，應「以維護生態景觀，避免濫墾與違規使用」為主。³⁸1987年5月20日，由於陽明山國家公園內充斥土雞城、溫泉旅社等為建物，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草擬環境整理方案，進行全面掃蕩，以維護國家公園的形象。

1989年10月5日，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長劉慶男表示：該處共有190件違建案，130餘件是由台北市政府工務局移交，50餘件是由公園警察隊查到。之前的違建拆除受限於經費，因此常以開罰單為主，而今因為內政部營建署要求政府撥款三百九十萬元作為拆除經費，使得工作得以落實；陽明山國家公園內有一座位於保護區內的「玉皇宮」大違建，也由台北市府工務局決定發包拆除，故勒令該廟停止繼續施工。

在濫採的行為方面，1987年7月7日報載不肖商人大肆濫採國家公園內的石片為建材，行政院政務委員張豐緒指出，這是民眾犯了「把自然生態帶回家」的

³³ 「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通盤檢討）人民機關團體陳情建議案一覽表」，編號四九，《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摘要說明》（內政部，1994.10）。

³⁴ 張隆盛口述、曾華壁訪問，〈張隆盛口述資料〉（2000年4月19日）：一卷B面。

³⁵ 「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通盤檢討）人民、機關、團體建議案一覽表」、「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通盤檢討）人民、機關、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見內政部編《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摘要說明》，1994年。

³⁶ 陽明山國家公園編，《年報》（74.9.16-76.12.31）：12-13。

³⁷ 《中時》，1983年4月28日，7版。

³⁸ 《中時》，1984年9月6日，7版。

錯誤觀念所致，這種圖利的行為，將對自然環境造成無可彌補的損壞。但是盜採陽明山國家公園石片，作為建材的情形，仍然嚴重。³⁹ 陽管處對此行為，依法嚴加取締。

(2) 金山鄉垃圾場之興建 (1984年9月25日)

1984年9月25日內政部營建署對於金山鄉垃圾場將興建於陽明山國家公園內的決定，至表震驚，國家公園組組長劉慶男表示將派人前往了解。台北縣金山鄉長李國芳表示：垃圾場在陽明山國家公園公告以前，已經完成規劃，場地選定正在公園的範圍內，而今雖想另找掩埋場，但是相當困難。其後幾經折衝，管理處成功的將此垃圾場的設置之議，排除在國家公園範圍之外。

(3) 飛騰電影公司的佈景場設置問題

1985年5月28日，營建署指出：台北縣政府將陽明山國家公園內的水源保護區，租給飛騰電影公司搭建攝影的佈景場，飛騰公司剷除了水源地內約二公頃面積的黑松林，且大肆整地，興築水壩，嚴重破壞水質水源的保護。故該署行文台北縣政府，要求查明責任所屬，且對附近濫墾地也一併查明依法辦理。飛騰公司原先預定於是年6月3日啟用，營建署乃於6月1日再次行文台北縣政府，根據國家公園法及區域規劃法規定，令其「即於拆除」。

(4) 溫泉供水設施與水源的維護 (1986年10月16日)

為妥善利用陽明山的「溫泉資源」，且為保障溫泉水源的永續利用，兼顧維護自然環境的目的，1989年7月19日，陽管處訂定「陽明山國家公園溫泉水源利用管理辦法」，共十七條。依據規定，溫泉水的利用，必須依照水利法的規定，先取得水權登記後，再向管理處申請溫泉許可。

(5) 文化的雕像和自然景觀的對立 (1992年7月4日)

文建會與內政部原擬於1992年，著手在陽明山國家公園內小油坑西側的大屯自然國家公園內，設立以禮運大同篇為主題的「石雕公園」，保育界人士認為：人為雕像和以維護原始自然景觀的國家公園主旨不符合，且小油坑的硫磺氣頗重，石雕的保存不易，故此舉的地點並不適合。此計畫因為陽明山國家公園一群特約解說員的呼籲，使得決策的恰當性受到學界的關切；澄社成員瞿海源、夏鑄九、何懷碩、張茂桂等及中華民國國家公園學會理事長王鑫、景觀建築師華昌琳，特為此召開記者會，呼籲停止該政策。⁴⁰ 石雕公園不能通過，顯示國家公園的「自然生態」優先性，在此議題上，扮演了重要的把關角色。

(6) 七星山氣象雷達站的設置：「社會服務性的功利主義和資源保育主義」之間的爭議

在七星山興建氣象雷達站的原因，係因為台灣當時只有花蓮和高雄兩地的氣象雷達站。花蓮雷達站受到中央山脈阻擋的影響，只主導東面的偵測，北面和西面則受阻於地形都無法偵測；高雄雷達站則是偵測台灣西面及南面的部分，但是比較北部的地區依舊無法偵測；換言之，台灣的北部和西北部海面地區是一個氣象偵測上的死角地帶，颱風和豪雨若發生在此區，氣象局都無法有效地偵測。為了補救此缺口，氣象局認為須要再另行設置一個氣象雷達站，而七星山是最理想的設置處。當時因為還沒有國家公園管理處，所以交通部已經核定在案。⁴¹ 當國家公園成立後，氣象雷達站能否在園區內設立，立即引發爭議。當時行政院

³⁹ 《中時》，1989年9月4日，4版。

⁴⁰ 《聯合報》、《自立晚報》，1992年7月6日。

⁴¹ 蔡清彥口述、曾華璧訪問，〈蔡清彥口述史〉（2000年4月28日）：一卷A面。

秘書長王昭明協調雙方，認為建雷達站有助於水患的消除；氣象局也認為若不設置，將會有嚴重影響。但國家公園設置後，對景觀的維護十分堅持，當時決定若是交通部一定要在七星山上建站，國家公園管理處可以同意，但以「不得另行開路和鋪設水電供輸設施，而且必須採用自動化設備」為條件。如此一來，氣象局未來的管理將十分不便。⁴²

1985年12月28日營建署委託台大，研究替代方案的可行性。1986年10月13日蔡清彥、黃鐘洺和張長義共同合作，完成建議報告書，認為可以選擇在五分山設置雷達站。⁴³其後恰巧蔡清彥學者從政，調任中央氣象局長，他認為既然有替代方案，就向行政院建議收購五分山私有土地，建立氣象雷達站，如此可以免除破壞七星山與陽明山國家公園的景觀之虞。最終該案未經太大爭議，成功的以五分山替代七星山，解除爭議。

五、結論根據作者先前的研究，當台灣致力於現代化的同時，竟然在時序上，最先通過「國家公園法」，早於其他環境公害防治的基本法案，毋寧可以說是台灣環境史上，極具特色的一段歷程。依當時的政府決策心態，除了山林保育的目的之外，確實希望能夠經由國家公園的設立，達到觀光旅遊和外匯累積的經濟目的，⁴⁴不過，這個政策的確立，意外的同時埋下了未來台灣對生態保育維護的尊重和實踐的基礎。

在我國國家公園的體系中，存在著一些共同的議題，例如：原住民問題、礦權問題、文化古蹟問題等；但陽明山在這些議題上的狀況，除了礦權問題之外，與其他公園不同，主因在於，陽明山國家公園是位於大都會區附近的生態保護區，設置前已有相當程度的開發，因此雖然沒有受到原住民文化與生存權力的問題困擾，但反而是日常性的都會休閒活動，會對陽明山的生態保育之維護，造成較大的影響。倘若沒有陽明山國家公園的設置，則鄰近大台北地區之人群與聚落的密集發展，及其衍生的生態壓力，將很容易擴張到它的範圍內，進而影響景觀和生態系的保育。

當我國立法院進行第一次國家公園法草案的聯席會議審查時，為國家公園做了如下的定義：「國家公園一詞，專指為保護與保存優美的自然風景與具有全國性之動植物，及歷史古物設立之地區，區域之古物如歸公營的，一般民眾即可觀賞並受其裨益者」。美國國家公園管理局專家魯理在考察台灣的國家公園預定地之後的建議書，所作的結論說：「由國際習慣言之，國家公園為代表一個國家在風景上、科學上、教育上及情緒上種種特色，此種原始情態之廣大荒野應予保持，並值得國家關照，使不受及侵擾，與人類活動所毀傷」。⁴⁵故在國家公園法通過實施之後，許多行為若是未經事先的許可，決不准在公園內進行，因此國家公園制度的推行，相對的就是一種積極的保育。陽明山國家公園設置後，它所扮演的就是守護生態者的角色。

內政部於1985年2月15日召開國家公園計畫委員會第八次會議時，討論通過「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草案」，當時內政部指出，陽明山國家公園為台北

⁴² 張隆盛口述、曾華璧訪問，〈張隆盛口述史〉（2000年4月19日）：一卷A面；蔡清彥口述、曾華璧訪問，〈蔡清彥口述史〉（2000年4月28日）：一卷A面。

⁴³ 蔡清彥、黃鐘洺、張長義，〈台灣北部地區氣象觀測設施之分析暨氣象雷達站站址之研究〉（1986.8）。

⁴⁴ 曾華璧，〈1970年代台灣資源保育主義之發展—以政府角色為主之研究〉，《思與言》，36.3（1998.9）：61-104。

⁴⁵ 內政部營建署編，〈國家公園法及其施行細則審議經過彙編〉，（1997）：1-2-2。

都會區的屋脊，大小河川發源於此，對台北都會的水土保持、國土保安等，具有重要的功能；而且它的地質景觀更具環境教育、觀賞及遊憩的功能。內政部當時對於規劃的目標，就設定為下列五項：

- 1、保護區內各項獨特的自然資源，使其永續長存。
- 2、發揮資源特性，適度提供國民遊憩機會與品質。
- 3、充分利用資源，作為國民科學教育與學術研究天然場所。
- 4、系統整理既有產業活動，使其與國家公園事業和諧共榮。
- 5、規劃恢復已遭破壞地區之生態景觀，提昇視覺景觀與生態性質。⁴⁶

台灣地區的環境基本資料之建立，一向欠缺，這將影響環境保護的成效；當國家公園逐一成立之後，學者所進行的生態基礎調查和研究，對於台灣整體生態系資料庫的建立，有著實際的貢獻。陽明山國家公園成立後，在該區生態資料庫的建立和環境教育的推動上，不但發揮了正面的功能，而且成為相當活躍的、人與自然互動性高的自然保護區。特別是當管理處成立後，立即積極展開各項教育服務活動，茲舉數例說明。例如：(1) 1985年9月22日舉辦台北市、縣登山健行團體淨山活動，以慶祝陽明山國家公園成立，該處並分贈解說資料、紀念帽、背包等，鼓勵民眾登山健行，並且「還給大地一片淨土」。(2) 10月22日，為台北市國民小學自然科教師「岩石礦物研習營」學員二百餘人，作國家公園的簡介，並帶隊參觀北投石、硫磺谷、小油坑爆裂火口等區域。(3) 10月25日，台北市露營協會假國家公園內童子軍營地，辦理露營活動，由管理處派員解說，並宣導自然保育觀念，取消傳統的採摘野炊等露營活動，改採實地參觀，即垃圾分類處理等教育活動。(4) 當宜蘭、台南、南投等各地小學的戶外教學，參觀陽明山國家公園時，皆由管理處派員隨車解說。至今，類似的活動持續進行。大多數的北台灣居民因為公園的設置和保護，不但能夠得到休憩和觀賞景觀之惠，更能夠就近接受公園所提供的自然生態的實地教育，毋庸置疑的，人們在潛移默化中，可以建立和自然界的美妙和諧關係，生態保育的目的也因此得以完成。以「花季」活動為例，它提供了都會區居民的假日休憩的去處，是北台灣重要的年度生態旅遊活動。由於鄰近都會區，因此可以減少觀光旅遊設施的設置，如此可以相對的降低人類活動（含垃圾等廢棄物之生產）對自然環境的壓力。

以1985年至1990年之間為計，內政部營建署陽明山國家公園委辦的計畫共計28件，參與的學者和研究主題如下：⁴⁷

-
- 潘建宏 「陽明山國家公園的四季」
「陽明山國家公園的一天」
 - 許圳塗、許洞慶、張雅君
「陽明山國家公園原生杜鵑復育研究」
「陽明山國家公園展示模型及模型」
 - 黃增泉 「陽明山國家公園森林或災對生態之影響調查」
「陽明山國家公園植物生態手冊」
「陽明山國家公園夢幻湖生態保護區生態系之調查研究」

⁴⁶ 《中央日報》，1985年2月16日，海外版。

⁴⁷ 宋培生、蔡惠敏整理，〈交出十年的第一份成績單〉，《大自然》33（1991）：22。

- 楊平世 「陽明山國家公園主要蝶種之飼養及青斑類行為之研究」
「陽明山國家公園鳴蟲類錄音及解說手冊編輯」
「陽明山國家公園大屯山蝴蝶花廊規劃可行性之研究」
- 謝長富 「陽明山國家公園稀有植物族群生態調查」
- 袁萬里 「陽明山國家公園新建遊客中心解說展示設施軟體」
「陽明山國家公園新建遊客中心主要及次要展示室解說展示設施工程」
- 王鑫 「陽明山國家公園環境教育活動設計」
- 陳益明 「陽明山國家公園區內火山植物生態之研究」
- 呂光洋 「陽明山國家公園翠翠谷沼澤生態系統之研究調查」
「陽明山國家公園全區兩生類與爬蟲類生態調查研究」
- 林山田 「陽明山國家公園區域國家公園法與其他相關法律競合商用之研究—以陽明山國家公園為例」
- 林曜松 「向天山及火口湖生態系之調查研究」
- 李進興 「陽明山國家公園之野鳥世界」
- 鄭先佑 「夢幻湖生態保護區生態系之調查」
「陽明山國家公園原生杜鵑復育研究（蟲害調查部份）計畫」
- 李乾朗 「陽明山國家公園傳統聚落建築人文景觀相關文物蒐集即模型製作計畫」
「陽明山國家公園傳統聚落暨建築之調查」
- 馬以工 「陽明山國家公園」
- 吳信政 「陽明山國家公園地圖製圖計畫」
- 黃德雄 「陽明山的登山步道指南手冊」

上列的計畫內容，概以陽明山國家公園的生態系為主，這是一個相當重要的基礎工作，因為環境基本資料的建立，是環境保護工作的必備和先決條件，也是作為環境教育時，不可或缺的素材。陽明山國家公園的設置，不但為該地區的生態變遷，做出記錄，而且有助於台灣社會生態意識的培養。

觀光主義常和資源保育主義發生衝突，陽明山國家公園也有相同的狀況。以野菜餐廳為例，如同木柵的貓空茶園一般，陽明山國家公園內的農舍也常搭建溫室，作為野菜餐廳，目的在於提供遊客休憩；但是此舉涉及對「國土的竊佔」，因此陽管處必須編列預算，作為執行拆除違建和追回國有地的專案訴訟費用。陽明山的另一個觀光資源是溫泉。陽明山國家公園內的溫泉地，常發生私人亂鑿氣井、搭建違建牟利，管線綿延的情況，使得火山地形受到嚴重的破壞。在此一事件上，台北市府和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的看法不同，市府希望整建當地浴室，提供民眾休憩的需求，陽管處則基於生態保育的立場，希望能夠恢復溫泉地的自然景觀。但是為了因應國人遊憩之需，1992年5月22日，經內政部國家公園審議委員會審查通過，將陽明山國家公園內的「馬槽遊憩區」開放由民間投資，興建二處綜合休閒、餐飲與農產品銷售的多功能溫泉休閒旅館區，此舉實首開風氣之先，使陽明山國家公園成為我國第一座將遊憩區開放給私人投資經營的國家公園。

然則國家公園制度確實可以為生態保育提供最佳的屏障，因為依法管理處可以發揮公權力，取締不符合保育目的的各種行為。這種生態優先的堅持，長期而言，有益於整體生態系。1985年9月1日，「陽明山國家公園保護利用管制規則」公佈實施，⁴⁸陽管處成立後，又陸續研定有關規定，如：

- 1、自1986年2月起指定陽明山國家公園區域為建築法適用地區。
- 2、1986年3月公告「陽明山國家公園區域內之禁止事項」。

⁴⁸ 中華民國七十四年五月三十台七十四內10035號函核定，見內政部營建署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編印，《國家公園經營相關法規彙編》（1991.6）。

- 3、1986年10月公告「士林區第三、九、十公墓、北投區第九、十、十一公墓暫時禁止埋葬」。
- 4、1987年4月研定「陽明山國家公園主要遊憩據點旅遊活動禁止事項」。
- 5、1987年6月研定「陽明山國家公園進入生態保護區申請須知」。
- 6、1987年10月公佈「陽明山國家公園範圍內申請採摘箭竹筍作業要點」。⁴⁹

1986年陽管處也先後通過「陽明山國家公園整理方案」及「陽明山國家公園環境美化發展計畫」，這些都是政策上的管理方案。第一任處長劉慶男認為：陽明山地區的違建管理，在台北市政府建管處潘禮門的管理下，成績十分良好，國家公園體系接管之後，情況更佳。⁵⁰作者認為：除了管理者的勇於任事之外，不可否認的，這是拜國家公園制度之賜。雖然國家公園制度是一個由政府推動的保護工程，但它卻是在公害污染極為劇烈的1980年代的同一時期中，為台灣的自然生態保育寫下一頁「綠色的奇蹟」。⁵¹

國家公園制度對於生態保育，具有正面的功能，這可以在陽明山和蘭嶼的個案中，看出對比性。以1980年代中葉蘭嶼的自然和文化條件而論，蘭嶼是一絕佳的國家公園設置地，由於它是我國少見的大洋性島嶼地形（oceanic island），又有鮮活的原住民文化，因此若是做為國家公園，它的條件不比陽明山差。⁵²

1982年蘭嶼在東部的區域計畫中，被劃為風景特定區；1988年四月行政院核定內政部所提的國家公園案；但是蘭嶼的雅美原住民基於過去對政府的不信任，加上國家公園法在生態體系維護的考量下，必會限制原住民的傳統生活方式，因此該地居民群起反對。⁵³致力於規劃台灣國家公園設置的營建署長張隆盛，隨後年調任經建會，後又接掌環保署，蘭嶼國家公園的計畫，受到擱淺。蘭嶼未能儘速成立為國家公園，生態環境便隨著觀光事業的發展而惡化，十年之後的今日，已經很難符合世界所共同訂定的國家公園設立的基本標準。陽明山因為何應欽的提議，最終通過制度而設立，為北台灣的生態保育，盡了維護之功；蘭嶼則因建置失敗，觀光主義入侵，環境缺乏制度的保障而日益惡化。這段歷程見證了國家公園制度和生態永續發展的密切關係。

本文的研究顯示，就文化和社會的意義而言，尊重雅美人的空間選擇權利，有其正確性；但就國家公園制度對生態環境維護的功能而論，陽明山國家公園的設置案和蘭嶼的個案，正好說明了「國家政策」在生態永續的維護上，也有其不容否認的正面的功能和角色。一個密集的都會生活區，因為國家公園的設立，成就了台灣環境史的綠色佳績；一個人煙稀少的獨特環境空間，選擇遠離國家公園，卻又無法逃避資本主義的觀光消費，竟至環境惡化，無法回復。這兩者迥然不同的際遇，將是台灣環境史的重要例證。此外，政府執政者的個人風格和理念的差異，對政策的推動，具有很大的影響，蘭嶼的個案可見一般。

「人口密度和環境品質」的關係，可以作為探討「陽明山國家公園的設置，對生態永續維護，產生積極性保護意義」的另一個因素。Paul Ehrlich在其環境主

⁴⁹ 陽明山國家公園處編，《年報》（1985.9.16-1987.12.31）：8-9。

⁵⁰ 劉慶男口述、曾華璧訪問，〈劉慶男口述史料〉（2000年5月10日）：一卷B面。

⁵¹ 張隆盛口述、曾華璧訪問，〈張隆盛口述資料〉（2000年6月7日）：六卷B面。

⁵² 張隆盛口述、曾華璧訪問，〈張隆盛口述史料〉（2000年6月12日）：五卷A面。

⁵³ 夏鑄九、陳志梧，〈台灣的經濟發展、蘭嶼的社會構造與國家公園的空間角色〉，《台灣社會研究季刊》1.4（1988）：233-246。

義的觀點上，主張人口數量的膨脹是造成環境惡化的重要原因，因此要以縮減人口為環境保護的手段。⁵⁴台灣地狹人稠，台北市更是北台灣最重要的都會區，它的人口密集度、生活和經濟活動等型態，都對周遭的環境品質，有很密切的影響。經由本文上述的資料分析，可以清楚的看到，在國家公園的設置之後，嚴格的法令管制變得於法有據，這使得北台灣的自然生態可因此而獲得保障。再者，我們由 1963 年省公共工程局規劃的陽明山國家公園的範圍和面積（28400 公頃），到真正設置的 1980 年代中期，範圍面積縮小（11456 公頃），可以明白北台灣地區人口遽增和發展的迅速，對該地區的環境產生衝擊，今日野柳地區環境的變遷，就是明證。由此顯示，國家公園的設置，對北台灣的生態保育，確實發揮了積極正面的貢獻。

一般國家公園的地理位置，距離人類的住所甚遠，必須經由漫長的交通，方能進入，因此在人類的可及性上，較為不足。陽明山國家公園距離台北都會區甚近，其可及性很高，因此使得它成為北台灣地區，極佳的生態旅遊和教育「園地」。張隆盛更認為：陽明山國家公園在世界國家公園史上，具有很大的意義，因為它位於大都會的附近，每年有一千萬人次以上親臨陽明山國家公園。其「可及性」及「可親性」是世界國家公園少有者。⁵⁵另外，在景觀維護的理想和實踐上，陽明山國家公園和七星山氣象雷達站的爭議，最終因為替代方案的選擇而得以成全，除了是幾位決策者（例如張隆盛和蔡清彥）的努力外，國家公園制度在景觀維護上的屏障作用，功不可抹。前台大大氣系所主任、氣象局長蔡清彥，在經歷了替代案的調查工作和擔任氣象局長的決策歷程之後，令他體會了一個事實，即：任何的政策都有替代的可能性。七星山氣象雷達站的個案，記錄了一段人對景觀維護的奮鬥歷程，做出替代方案選擇決策的蔡清彥肯定的說：

從個案的角度來看，（它）是有很大的貢獻，因為不但能保持陽明山國家公園的景觀，維護其生態環境的原貌。而若從整個台灣自然資源保育的角度來看，這個案子也給予了一個重要的提示：經濟發展和自然保育之間是有可能兼顧的，只要願意多發點心思，其實很多時候是有替代方案可尋的。⁵⁶

「國家公園」制度是一個由上而下的生態保育方式，台灣在 1980 年代陸續成立國家公園，依據國家公園法，經由人為的管制方式，為生態的永續發展，發揮了守護者的功能。今日的回顧陽明山的個案，見證了當年的措施，成為今日台灣生態保育工作的正面範本，誠然是一段重要的台灣環境史例證了。

人類的活動可以對環境造成破壞，但是也可以藉由實際和適宜的政策，達到對自然生態環境的保育目的。陽明山國家公園的設置，對北台灣的環境保育和生態永續發展，有著正面貢獻。它在台灣的環境史上，記錄了一頁重要的史篇。

⁵⁴ Ehrlich, P. R., & Anne Ehrlich, *Population, Resource, Environment* (San Francisco: Freeman, 1970).

⁵⁵ 張隆盛口述、曾華璧訪問，〈張隆盛口述史料〉（2000年6月12）：一卷B面。

⁵⁶ 蔡清彥口述、曾華璧訪問，〈蔡清彥口述史料〉（2000年4月28日）：一卷B面。

參考文獻

一、政府文獻、公報

《立法院公報》，1955-1985。

《省議會公報》，1960-1989。

內政部，《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台北：內政部，1987），加印本。

內政部營建署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編印，《國家公園經營相關法規彙編》（台北：內政部，1991.6）。

內政部部史編撰小組，《內政部部史》（台北：內政部，1993）。

內政部營建署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編，《年報》（台北：內政部，1985.9.16-1987.12.31）。

內政部營建署，《內政部營建署年報》（台北：內政部，1983-1996）。

內政部，《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摘要說明》（台北：內政部，1994.10）。

內政部營建署，《國家公園法及其施行細則審議經過彙編》（台北：內政部，1997.7）。

二、口述史料

游漢廷口述、曾華壁訪問、顧雅文、賴滢玉整理，【游漢廷口述史料：台灣的國家公園與生態保育工作】（1997-1998，台北），卷一至卷七。

張隆盛口述、曾華壁訪問、劉慧蘭、簡思惟整理，【張隆盛口述史料：台灣國家公園的特色與設置史】（2000，台北），卷一至卷六。

蔡清彥口述、曾華壁訪問、郭育婷整理，【蔡清彥口述史料：七星山氣象雷達站的設置問題】（2000，台北），卷一。

劉慶男口述、曾華壁訪問、劉慧蘭整理，【劉慶男口述史料：墾丁國家公園的設置與管理—墾丁、玉山、陽明山】（2000，台北），卷一。

三、報紙、期刊、研究報告

《中央日報》，1950-1979。

《中國時報》，1970-1989。

《聯合報》，1951-1953；1970-1989。

《大自然》，1983-1999。

中華民國自然生態保育協會編，《自然保育通訊》1-33（1985.1.15-1990.6.30）

游漢廷，《出席國際天然資源保育聯合會第十屆總會暨第十一屆技術會議（1969.11.24-12.6）報告書》（1970）。

黃躍雯，《自然資源保育與開發政策之研究—陽明山國家公園的個案分析》（文化大學政治學研究所市政組，碩士論文，1988.7）。

蔡清彥、黃鐘洺、張長義，《台灣北部地區氣象觀測設施之分析暨氣象雷達站站址之研究》（1986.8）。

四、專著、論文

王鑫，〈國家公園的發展〉，《自然保育通訊》3（1985）：2-3。

田村剛，〈國立公園問題與林業〉，《台灣山林會報》119。

田村剛，〈大屯山彙與國立公園〉，《大百科事典》（1934）。

田村剛，《台灣的國立公園》（1935）。

- 本多靜六、森脇龍雄，〈(御大典紀念)大屯山公園設計概要〉(台北州，1934)。台灣國立公園協會編，〈台灣和國立公園〉(台灣總督府內務局土木課內台灣國立公園協會)。
- 宋培生、蔡惠敏整理，〈交出十年的第一份成績單〉，《大自然》33(1991): 22。
- 李栢淳，〈國家公園：經營管理與發展策略〉(台北：地景，1992)。
- 林俊義等，「經濟與生態之間」座談會，《中國論壇》26.8(1988): 6-19。
- 馬以工，〈墾丁國家公園一年〉，《中國論壇》20.1(1985): 38-40。
- 馬以工編，〈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台北：內政部營建署、中華民國自然生態保育協會，1986)。
- 姜善鑫，「自然資源保育專輯(卷首語)」，《科學月刊》22.2(1991): 889。
- 夏鑄九、陳志梧，〈台灣的經濟發展、蘭嶼的社會構造與國家公園的空間角色〉，《台灣社會研究季刊》1.4(1988): 233-246。
- 陳伯儀，〈天然的資源〉，《科學月刊》4.5(1973): 19-21。
- 張石角，〈論自然資源保育政策〉，《中央日報》(1980.4.20)，2版。
- 張長義，〈國家公園～開發乎？經理乎？〉，《中國論壇》9.11(1980): 7-8。
- 張豐緒，社論：〈設立國家公園之目標為自然資源永續保護與利用〉，《大自然》34(1992)。
- 許文富，〈台灣自然資源的保護〉，《中國論壇》8.1(1979): 40-42。
- 游登良，〈國家公園：全人類的自然遺產〉(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1994)。
- 曾華璧，〈1970年代台灣資源保育主義之發展—以政府角色為主之研究〉，《思與言》，36.3(1998.9): 61-104。
- 曾華璧，〈論環境史研究的源起、意義與迷思〉，《台大歷史學報》23(1999): 411-444。
- 曾華璧，〈台灣的環境政策與組織的沿革：以「衛生和公害」為探討主軸(1950至1990年代)〉(2000)(投稿《台大歷史學報》)。
- 黃萬居，〈台灣地區國家公園及自然保護區系統之研究〉(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1985.12)。

五、英文文獻

- Ehrlich, P. R., & Anne Ehrlich, *Population, Resource, Environment* (San Francisco: Freeman, 1970)
- Ruhle, George C. *Advisory Report on National Parks and Reserves for Taiwan 1965* (Bronx, New York, American Committee for International Wild Life Protection, 1966)
- Runte, Alfred. *National Parks: The American Experience* (Lincoln & London: University of Nebraska Press, 1997)

第三部份

研究資料附錄

- 一、國家公園大事紀初稿（1970-2000）
- 二、口述資料：蔡清彥口述史

國家公園大事紀初稿 1970~2000 國科會專題計劃：台灣國家公園之設立與政策
(NSC 89-2621-Z-009-003)

年	月	日	版	內 容	出處
1970	10	13	3	立法院內政司法委員會審查國家公園法草案。	央
1970	11	16	2	交通部觀光委員會決定在阿里山籌建國家公園。	中時
1972	6	3	2	立院通過國家公園法，保護特有的天然景觀與生物，並規定：如需私人土地時，得依法徵收。	聯
1972	6	3	3	立法院2日院會三讀通過國家公園法案，共30條，將咨請總統公布施行。	央
1972	8	25	3	台灣省主席謝東閔24日聽取交通部觀光局長曹嶽維所提台灣地區觀光事業綜合開發計劃簡報後，同意太魯閣、玉山、阿里山、恆春半島闢為國家公園。	央
1974	3	12	3	台北市政府決定將大屯山區建設成森林公園，交通部觀光局希望能與陽明山國家公園計劃相配合。	聯
1974	6	28	6	台北市建設局長許整備要求該局人員短期內完成大屯山麓的造林工作，以維護國家公園水土保持。	聯
1974	10	12	2	社論：（從青年公園開放論國家公園的建設）：台北市府將原來的高爾夫球場改闢為公園，意義深長，其實，整個國家也需要公園。民國61年已通過國家公園法，我國應參考各國作法，有計劃推動國家公園的建立。	央
1977	1	3	3	中央日報記者劉本炎，〈設置國家公園刻不容緩〉：由於台灣地區地小人多，日漸工業化，污染現象及大規模角度的經濟活動增多，對於自然保護應需更加重視。	央
1977	1	6	7	高勳縣保護及開發六龜鄉紅水溪畔彩蝶八谷觀光區，舉行促進會議，得八項要點，亦建議成立國家公園。	央
1977	3	31	7	學界在內政部舉行有關規劃國家公園的重要會議中（國家公園規劃事宜及國家公園法施行細則草案研討會議），建議政府及早設置國家公園。	央
1977	4	4	3	內政部表示正積極進行國家公園規劃，並寬籌經費開拓一般性風景區及生物保護區。	央
1977	5	1	3	內政部於4月30日開會研訂「國家公園法施行細則」，將報請行政院審核。	央
1977	7	25	2	政府決定推動「國家公園」的規劃工作，將優先辦理太魯閣地區。並有人建議不要大量建設，應以保護為主。	聯
1977	9	6		蔣經國先生在行政院院會中指示，應該指定墾丁作為國家公園。行政院長徐慶宗鑑於人力不足，請「經社會」成立小組協助。經社會同年改組為「經建會」後，國家公園規劃的工作仍交回內政部。	OH-C
1977	9	8	3	內政部、交通部、省政府遵照行政院長蔣經國的指示，成立專案小組，進行國家公園規劃，墾丁及中橫公路沿線列入計劃。	央
1977	9	9	2	行政院長蔣經國指示「國家公園」的規劃工作，應以恆春半島為優先辦理。	聯

1977	9	13	3	內政部規劃以墾丁公園為中心，包括恆春鎮南灣以南地區及滿州鄉佳樂水風景區，成立國家公園。此地天然風景極佳，觀光資源豐富，盼此國家公園的闢建能保護此地的風景資源。	央
1977	10	19	3	內政部、交通部、行政院經濟設計委員會組成「國家公園規劃工作小組」，於1978年6月前完成首座國家公園的規劃，將命名為恆春或墾丁國家公園。	央
1977	11	3	2	交通部昨日會議決定以保護天然資源為目標來規劃墾丁國家公園，並在明年6月前完成規劃。	聯
1977	11	15	6	為研擬墾丁國家公園計畫，行政院經設會都市規劃處等有關人員南下勘查墾丁公園規劃範圍。	央
1978	1	12	6	行政院長蔣經國指示交通部加強管理風景區，掌管權責予以明確劃分，國家公園由交通部觀光局負責管理。	央
1978	4	6	10	賈揚軌，（展望墾丁公園）：對於政府籌畫興建國家公園提出個人看法：公園的各項設備要符合標準，注意國家公園的管理問題、民間資金的支援，向國民灌輸國家公園的概念。	央(副)
1978	7			內政部長邱創煥依照國家公園法的規定成立「國家公園審議委員會」。民政司並委託台灣省公共工程局負責墾丁國家公園的規劃工作。	OH-C
1979	3	16	2	行政院十五日院會原則通過「台灣地區綜合開發計畫」，分為北、中、南、東四區。為達此發展計畫，政府將完成增闢工業用地、水源，完成北區防洪計畫、開發國家公園等多項措施。	中時
1979	11	9	6	行政院會核定內政部提報的墾丁地區國家公園計畫範圍、陸地面積約一萬七千公頃，海域部分面積一萬二千公頃。	央
1979	11	13	6	中央日報記者禹公，（我國首座國家公園）：國家公園的設置是以生態學的觀念來保護大自然的資源和史蹟，使在經濟開發中不受破壞。屏東縣恆春地區景色優美、四季如春；政府為保護自然生物及景觀，並提供國民育樂及研究的優良環境，故選定其為首座國家公園，在園內應儘量減少人為建設。	央
1979 (80?)				何應欽在國民黨中全會提出設置陽明山國家公園的提案通過，送交行政單位研究。	OH-C
1980				內政部鑑於台灣的都市發展快速，都市人口急遽增加，而營建司只有四個課（都市計畫、建築管理、公共工程、國民住宅），分工功能恐怕不足，因此建議成立營建署，將原屬於地政司管理的區域規劃，及屬於民政司的國家公園的業務併到營建署的功能下。	OH-C
1980	3	16	2	內政部決在恆春附近，規劃設立為墾丁國家公園。	中時
1980	3	30	2	交通部觀光局規劃中部地區觀光遊憩發展計畫，並擬闢建一座國家公園，使成我國另一個新的觀光旅遊地點。	中時
1980	9	22	3	內政部國家公園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已於目前完成玉山地區調查工作，將擬具報告提報政院，將玉山核定為第二	中時

			3	處國家公園預定地區。 記者徐慰虹特稿，玉山氣勢磅薄，景物得渾然之美，為確保自然景觀資源，提供全民旅遊樂園，內政部特組專案小組，實地就人文、地理、植物、動物生態景觀四方面進行勘察工作，以規劃我國第二座之國家公園。	中時
1980	10	21	7	台北市長答覆市議員質詢時表示，七星山馬槽一帶之森林遊樂區，正考慮研究闢建為國家公園之可行性。	中時
1981				營建署組織條例通過。	
1981	3		2	內政部營建署宣布成立，下面成立六個組，負責業務包括：都市計劃、建築管理、公共工程、國民住宅、國家公園的規劃、自然生態的保育。由張隆盛擔任第一任營建署長。	OH-C
1981	7	20	2	內政部完成墾丁國家公園計畫，讓計畫從民國70年至90年（1981-2001），分四期開發建設。	中時
1981	8	7	3	營建署表示，墾丁國家公園範圍內除有濫捕盜伐外，其它有關合法建設工程亦鮮少考慮整體的環境保育。因此，內政部即著手宣導環境保育觀念，並配合林試所作業，恢復自然景觀。	中時
1981	8	8	3	交通部觀光局擬定墾丁國家公園20年觀光開發計畫，預定在該局建設海洋公園，古典式花園等，分期進行。	中時
1981	8	9	3	觀光計劃開發墾丁風景特定區的目標及其困難。	中時
1981	9			營建署在墾丁地區推動第一波的候鳥保育工作。	OH-C
1981	9	21	3	政府有關單位在春半島地區，分別進行規劃，以保護自然生態為主的「墾丁國家公園」及以開發建設為主的「墾丁風景特區」。由於計畫範圍重複，且性質有所衝突，亟待行政院專案協調解決。	中時
1982	9	1	3	我國第一座國家公園—墾丁國家公園成立，這是依據國家公園法設立的公園，將可事權統一的一元化推動全面性的觀光事業，墾丁公園也正加速規劃設計，為吸引觀光，將建遊樂設施。	中時
1982	9	1		臺灣第一座國家公園——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由內政部公告實施。	大
1982	9	11	2	行政院長孫運璿10日表示，繼墾丁國家公園之後，政府已考慮將玉山列為下一個國家公園，並積極進行規劃中。	中時
1982	9	20	6	我國首座鳥園—南投縣鳳凰谷鳥園，將於10月31日正式開放，供國內外觀光客觀賞。該園提供自然環境展示鳥類生態，並可推動觀光事業。	中時
1982	9	27	6	據初步了解，內政部營建署正規劃中的玉山國家公園，將和設立墾丁國家公園的目的「背道而馳」，非供觀光遊樂的公園，而是以保護自然環境生態，不遭破壞為目的，力求維持原始風貌。	中時
1982	10	25	6	內政部國家公園計畫委員會，業已審查通過玉山及陽明山兩個國家公園的劃定區域，計劃中規劃了多處動植物生態區，正報請行政院審議中。	中時

1982	11	1		林業試驗所徐國士等展開太魯閣國家公園自然生態調查，以台灣稀有植物及瀕臨滅種之植物為主。	大
1983	1	1		台灣大學地理系教授王鑫展開太魯閣、陽明山、野柳一帶地形景觀調查之工作。	大
1983	1	24	6	太魯閣國家公園預定範圍實地會勘工作24日展開，將針對預定範圍內之自然與人文景觀作為期3天的實地勘查。	中時
1983	1	29	2	內政部已著手草擬第三個國家公園--太魯閣國家公園計畫，範圍含括太魯閣、合歡山、奇萊山等，以從事國家資源保護。	中時
1983	2	3	3	內政部已著手擬定「太魯閣國家公園計畫」，其涵蓋範圍很廣，部份地區與中橫公路觀光發展計畫重複，交通部通知內政部，將重疊區域如天祥、太魯閣地區畫出國家公園之外，否則將來會產生國家公園、風景特定區對於都市計畫、建築及其他管理法令適法的問題，甚而損及人民的權益。	中時
1983	2	3	3	設立國家公園似乎已使我國擠身為生態保護的先進國家之列，惟此一規劃茲事體，大記者特稿認為須要將園內土地加以分區管制，方能解決問題。	中時
1983	4	28	7	陽明山國家公園內違建，北市政府依法辦理。限期拆除：北市市長楊金欉4月27日在議會接受質詢時表示，陽明山巨型違建案，市府將依法處理，絕不寬貸。	中時
1983	4	29	7	北市工務局表示，陽明山國家公園已自83年1月1日禁建，若已領建照者，須在不影響水土保持，及自然景觀下，照規定期限完成，原合建物得修建不得增建。	中時
1983	5	10	6	陽明山國家公園內有一超級大違建，遭人檢舉，臺北市政府建管局10日將其拆除。	中時
1983	7	23		立霧溪發電廠以及太魯閣國家公園前方之崇德工業區已嚴重破壞國家公園自然景觀，內政部長林洋港及經濟部長趙耀東連袂巡視。對於自然生態保育及開發資源兩者之間看法歧異。趙部長認為兩者不可兼得，需以國家公園為重，林部長認為國家公園四個已屬太多，水泥業及電力東部都缺乏，故應以資源開發為優先。	自立晚、聯、中時
1983	8	1		國科會委託東海大學生物系教授林俊義調查之有關八通關報告完成，報告中指出，新中橫公路直逼八通關，野生動物、遺蹟景觀均將破壞，不可不慎重。	民
1983	8	7		行政院八月四日院會討論太魯閣國家公園景觀維護，中央黨部陳履安副祕書長強調：「我們要開發，但要減少傷害。」並說「政策表現誠意，就是不諱言只能做到何種程度，久而久之，民眾的信任就會提高。」	大
1983	8	9		太魯閣國家公園及崇德工業區，景觀與資源開發，孰者為重？近日來成為政府官員抉擇的頭痛問題。	大
1983	8	29	3	四座國家公園，各有各的隱憂！儘速加強各種防範措施，否則前途不樂觀。	中時
1983	8	31	3	經濟部成立太魯閣國家公園礦產開發與景觀保護專案輔導	中時

				小組，以維護太魯閣景觀。	
1983	9	6	7	北市建管處5日建議有關單位盡速擬定陽明山國家公園的規劃案，以維護其自然景觀的完整與美觀。避免濫墾、違規使用情形發生。	中時
1983	9	8		中華民國自然生態保育協會主辦學術研討會，會中建議政府在大魯閣國家公園的資源評估未完成前，暫停各項開發利用，並對引進外來種生物及金寶螺之害、臺灣稀有動植物之保護與國家公園之功能進行研討。	聯、民 、中華 、中時 、中央
1983	9	24	2	經建會23日邀集內政部、交通部及省公路局對穿越玉山國家公園的新中橫公路興建計畫，達成初步協議，為避免新中橫破壞景觀，大分玉山段將另尋新線。	中時
1983	9	24		為維護大金門斷崖、八通關古道景觀，新中橫玉里玉山段工程大幅修正，從大分到塔加鞍部原勘定路線予以廢棄。	聯
1983	9	28		內政部東部區域開發計畫委員會同意花蓮秀林鄉崇德山地保留地編定為工業區，並將報請行政院核定。	自由日 報
1983	11	3		立霧溪水力發電計畫，在環境影響評估完成前，多位學者盼能暫緩決議，以保護太魯閣地區景觀之不受破壞。	中時
1983	11	6	3	墾丁公園發現活的石灰岩洞，石筍鐘乳遍佈，結晶岩層尚生長，將成石柱，世所罕見。	中時
1983				為了使地方更瞭解國家公園的事業，營建署長張隆盛邀請當時擔任縣長的邱連輝、議長郭廷才、縣議員林國龍、縣警察局局長盧毓鈞，及政務委員張豐緒先生，一起到歐洲阿爾卑斯山附近的山脈考察。	OH-C
1984	1	1	9	民國73年元旦專題報導—〈綠化年的生態保母—第一隊「國家公園警察」在墾丁〉(王昭)(民國73年(1984)元旦，台灣第一座國家公園—墾丁國家公園完成的同時，一批經過專業訓練的「國家公園警察」亦正式執勤。)	中時
1984	1	1		第一座國家公園——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成立，範圍廣達三萬二千公頃。	中華
1984	1	1		行政院決定撤銷墾丁風景特定區的管理處，由內政部營建署成立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來接管，並按照行政院已核定的墾丁國家公園計畫來實施。於是我國第一座國家公園——墾丁國家公園正式成立。	OH-C
1984	1	2	3	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元旦成立，施孟勳首任處長，森林警察正式執勤維護環境。	中時
1984	1	17		經濟部工業局已決定將「水泥工業區未來發展方案」的擬訂工作暫時擱置，於民國七十六年再行擬定。	中時
1984	1	19		白宮保育協議會委員瑪哈，針對太魯閣所提出的評價與開發觀點，使台塑負責人王永慶極為不悅。瑪哈應內政部邀請來訪，並參觀我國國家公園規劃狀況。他認為太魯閣地區是「世界級」的觀光景觀，應從這個觀點來開發，而不應設置工業區。	聯
1984	1	19		營建署與台塑企業董事長王永慶為太魯閣地區開發利用的溝通引起了「誤會」。署長張隆盛昨得悉王永慶召開記者	聯、民

1984	1	23	會以示抗議一事，表示遺憾。 省礦物局建議，為維護人民權益，開發礦產資源，促進國家經濟，於規劃國家公園時，勿將現有礦區列入規劃範圍內。	台灣、中時
1984	1	31	內政部營建署署長張隆盛，針對台塑所指提出說明，規劃國家公園範圍，係以生態保護為主，且礦務局說採礦會直接破壞景觀及水土保持情事，各礦場對植生綠化復舊措施也不夠積極。	聯
1984	2	14	對資源開發與景觀維護如何抉擇？中華經濟研究院副院長于宗先說：「為什麼美國不開發豐富的油礦，反而花費大量外匯進口石油？」這個作法值得力主開發東部礦藏者深思。花縣縣長吳水雲在座談會中則表示，在開發太魯閣時，尤其應考慮花蓮土地資源充分利用和就業機會問題。	民、聯
1984	2	19	根據地理系調查報告，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中外遊客來過後均願意舊地重遊；絕大多數的旅客認為景觀與自然生態的維護具有絕對的價值，而反對在國家公園預定地進行資源開採及設立工業區。	聯
1984	3	3	經濟部長趙耀東在答覆立委郭榮宗有關台灣東部問題質詢時指出，政府的政策絕無搖擺不定，行政院、經濟部與內政部之間，也絕無個別的本位主義，而是以國家整體利益為考慮重點，且考慮的絕非短期經濟問題，而是長期計畫。	聯、央、中時
1984	3	7	行政院經建會委員會議今天核定通過內政部劃定的太魯閣國家公園區域範圍。對於崇德段土地是否宜設水泥工業區，決先提出環境影響評估，再予核定。會議幾乎呈一面倒的趨勢，認為選擇太魯閣東部入口，且為蘇花公路及中部橫貫公路交會點的崇德，設置大型水泥工業區之計劃，應予慎重評估。經濟部長趙耀東在討論此案時曾說出：「我在做有關決定時，幾乎忘了自己是經濟部長……」感人肺腑；而經建會在審查作業階段時，亦稟持著不偏不倚、追尋真裡的精神做最公斷的建議。	聯
1984	3	8	1 經建會七日正式劃定太魯閣國家公園的範圍，以太魯閣峽谷，中部橫貫公路沿線及其外圍山區為主。在此區內的採礦權一律停止，台電立霧溪發電計畫工程亦暫緩進行。	中時
1984	3	8	台灣區石礦同業公會，今邀一名監察委員及二十一名立法委員舉行座談。有意藉由立、監委的總反映並爭取主管單位對德設立水泥廠的支持。與會人士中只有台大教授張石角指出，如何使景觀與開礦並存，才是應該重視的實質問題。	中時
1984	3	9	六名立法委員及國大代表，八日在台灣區石礦同業公會邀集的座談會中表示，將以質詢及提案方式，協助石礦業者建議政府縮小國家公園的劃界區域，並爭取崇德水泥廠「敗部復活」的機會。參加座談的立委有郭榮宗、廖福本、林鈺祥、林永瑞、郭紫峻、國大代表楊天生，並有礦業代	中時

				表胡波平、黃榮心、鍾玉明、台塑專員林景祥等，由礦冶博士呂學俊主持。中國國民黨立委黨部總幹事張福興亦在會中發表意見。	
1984	3	13	3	配合玉山國家公園設立，避免影響自然景觀，新中橫公路將改道開闢。	中時
1984	3	14	3	立委質詢指出，太魯閣國家公園的範圍劃定，不應包括東部蘇花公路旁沿線之石灰石礦脈。因石灰石礦脈的價格約有五二兆五千億，若再製造水泥，又多五倍的附加價值，是相當珍貴的地下資源。	中時
1984	3	17	2	社論：〈選擇國家公園用地應堅守的兩項原則〉（本文針對太魯閣國家公園地址及範圍之爭論，提出兩項選擇國家公園用地的原則。	中時
1984	3	23		卅二位立委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聯合質詢，認為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所決議之太魯閣國家公園區域範圍不當，政府應重新考量，以免影響國民生計。	民
1984	3	24		立法委員饒穎奇主張花蓮應為觀光及無污染工業發展區，與郭榮宗等立法委員持看法相反。他將聯合其他委員一齊對抗主張開發水泥工業者，立法院就此事件勢必分為兩派。	聯
1984	3	27		內政部昨邀集有關單位會商，決成立「國家公園警察大隊」，直屬警政署，下設四個分隊分別負責陽明山、玉山、太魯閣及墾丁四個國家公園域內之治安及自然資源保育工作。大隊部設於陽明山國家公園，預定明年初正式成立。	大
1984	4	9	3	行政院五日通過太魯閣國家公園區域範圍，並對區域內礦產開發及水力發電問題，作成原則性結論，至於崇德工業用地，則因不在國家公園範圍內，另案處理。	中時
1984	4	6		行政院院會五日通過太魯閣國家公園範圍，總面積約九萬二千公頃，崇德工業用地因不在太魯閣國家公園區域範圍內，將另案辦理。	大
1984	4	9	2	行政院決定在國家公園規定期間內，所有在國家公園區域內，申請探礦採礦，或改設礦業用地案件，一律暫緩受理，已有採礦權而於二年內，不開工或停工超過一年者，撤銷其採礦權。	中時
1984	4	9		行政院決定在國家公園規劃期間內，所有在國家公園區域內申請探礦、採礦或改設礦業用地案件，一律暫緩受理，已有採礦權於二年內不開工或停工超過一年以上者，將撤銷其採礦權。	大
1984	4	12	3	營建署提出民國74年度(1985)，有關國家公園方面的施政計畫。	中時
1984	4	18		台灣電力公司在花蓮設立兩座水力發電場，破壞太魯閣的風景甚鉅，為亡羊補牢，撥出大筆資金做綠化工作，不料所噴之綠色人工色素，反而使附近的樹木枯萎，弄巧成拙。行政院通過之太魯閣國家公園範圍圖，部分劃入範圍內的礦權所有人，這幾天以怪手、炸藥搶挖礦石，嚴重的破	大

			壞了清水斷崖和三棧溪南北谷一帶的美麗景觀。立法委員謝深山、饒穎奇、華愛和楊傳廣昨由內政部營建署署長張隆盛陪同到太魯閣國家公園東側的和仁、三棧實地勘察。委員們看到三棧溪北谷具有原始風味的清澈溪谷被破壞成黑泥塘，都痛心得說不出話來。		
1984	4	24	內政部營建署、省公路局、中華顧問工程公司組成的會勘小組人員，在進行新中橫玉里一線的複勘及評估工作時，發現公路沿線山區蘊藏有大量的野生動物，乃本省自然生態的寶藏，決定建議設立保護區。但隨隊的山胞雇工，卻趁機大肆捕殺，滿載而歸，給會勘人員莫大的難堪。	大	
1984	6	25	內政部警政署表示，為使國家公園警察符合專業水準要求，徹底發揮保護生態功能，將在明年初成立「國家公園警察大隊」。	中時	
1984	6	30	台南縣新營市男子姜村城，因雇工陳老益在墾丁國家公園生態保護區內挖採稀有植物水荳花，數目高達一千多株，造成嚴重破壞，經屏東地院依竊盜罪判處一年六月徒刑及一年徒刑以示儆懲。	民	
1984	7	10	行政院長俞國華九日巡視花東地區，他認為花蓮、台東、屏東應建立大觀光體系。南迴鐵路與墾丁國家公園銜接，當有更大發展。他並指示花、東兩縣政府，應妥善維護東海岸自然生態景觀，防止任意破壞。	中時	
1984	7	11	行政院長俞國華十日表示，水泥工業區東移是必然的趨勢，但工業區不可能設在花蓮縣秀林鄉崇德工業區。	民	
1984	8	9	玉山、太魯閣國家公園內面臨的林業砍伐問題，最近因經濟部一項指示，認為不宜採伐，使國家公園內的部分森林得以倖存。	民	
1984	8	15	2	內政部國家公園計劃委員會，14日正式通過玉山國家公園計劃，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預定在74年元旦成立。	中時
1984	8	15	內政部國家公園計劃委員會十四日召開第十六次委員會議，正式通過玉山國家公園計劃，並將報請行政院核定後公告實施，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預定在七十四年元旦成立。	中時、 央、民	
1984	9	23	行政院長俞國華二十一日在立法院施政報告時，將四個國家公園和東北角風景特定區建設計劃列為十四項重點施政計劃之一。預料未來六年中，我國自然生態保護及國民旅遊將可受到大力推動和提昇。	民	
1984	9	25	內政部營建署對金山鄉垃圾場設在陽明山國家公園內至表震驚，國家公園組組長劉慶男表示將儘速派人前往現場了解。台北縣金山鄉長李國芳同時表示，金山鄉垃圾場是在陽明山國家公園公告以前即設在內，目前也想另找掩埋地點，但是相當困難。	民	
1984	10	6	行政院五日通過「國家公園警察隊組織規程」，使得原本「暫居」地方警察局編制下的警察隊，一躍直屬中央政府（內政部警政署）。目前墾丁國家公園警察隊只有廿人，明年元月成立的玉山與陽明山警察隊，第一年預計各有卅	央	

1984	10	11	、廿人，未來四個國家公園警察隊的編制將為九十人。 礦業主管機關日前致函行政院，要求將玉山國家公園玉里以西二十公里的瓦拉米地區劃出國家公園，同時重新檢討公園內的礦權處理原則。行政院召開有關單位會商決定，國家公園分區計劃公布前，公園範圍內的礦權處理仍依院會決議暫緩受理，公佈後，再依國家公園採礦作業要點辦理。	聯	
1984	10	22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將在明年元旦成立，上半年編列的五千萬元預算，竟然還不夠拉一條電線，至於自來水設備，目前雖未估價，但數字也很驚人。熱心自然資源保護的電信局，決定盡量支援玉山處的電信設備，同時僅作象徵性收費。	聯	
1984	10	25	內政部營建署玉山國家公園籌備小組已完成八通關古道最後一次勘察，並初步決定各項整修計畫，使八通關古道成唯一條高級健行路線。	民	
1984	10	26	中華民國自然生態保育協會，為了挽救即將絕種的台灣梅花鹿，以委託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積極實施台灣梅花鹿復育研究計畫。這依計畫已經著手實施，目前在墾丁國家公園社頂自然公園成立研究及繁殖中心，預計在今年底可完成中心的建築。	民	
1984	11	10	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最近委託國立中山大學，做一項墾丁國家公園海域珊瑚礁及海洋生態的調查研究，據主持這項調查的中山大學文理學院院長張崑勳表示，這項調查研究，將是墾丁公園開發附近海洋資源的重要依據，也將是未來研究恆春半島海洋生物的主要參考資料。成為國內一座兼具陸地與海上特性的觀光據點。	民	
1984	12	3	內政部將於明年七月公告成立太魯閣國家公園，並於七十五年以新台幣一億元的經費，興建太魯閣國家公園的各項公共設施。內政部亦將在明年三月公告成立陽明山國家公園，因此太魯閣國家公園將是台灣地區的第四個國家公園。	民	
1984	12	8	屏東縣滿州鄉民盧新春，被控將無照空氣槍交由兒子盧信宏在墾丁國家公園區域內山區獵捕灰面鷲，案經屏東地院刑庭審結，依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罪，將父親判刑六月，兒子判刑五月。	民	
1984	12	12	2	社論：〈國家公園管理必須統一〉（本文針對墾丁國家公園管理的事權不一提出檢討。）	中時
1984	12	14	內政部營建署十三日邀集從事自然生態資源保育工作的學者專家，台北、台中賞鳥社團領導人，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處長等卅多人，由署長張蔭盛主持，商討墾丁國家公園鳥類資源保育、教育及研究計畫，決定將設立鳥類資料中心及墾丁野鳥社等，以充分發揮鳥類資源特色。	民	
1984	12	22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研究人員陳仲玉、邱敏勇在風景秀麗的花蓮立霧溪出海口附近，發現一處史前文化遺址	民、中時	

				。陳仲玉說，這個遺址可能是距今約三千年的麒麟文化遺跡。太魯閣史前遺址的發現，是繼墾丁、玉山國家公園之後，在太魯閣國家公園範圍出現的第一個史前文化遺址，為太魯閣國家公園綻放光彩。	、聯
1984	12	31		位於太魯閣國家公園內的立霧溪水力發電計畫，台電公司在委託學術單位作為期一年的環境影響評估後，認為水力發電對太魯閣的景觀及生態環境影響輕微，目前正積極申請復工計畫。地質學家張石角則指出，水力發電對環境最大的衝擊在地質方面，這份評估報告少了環境評估最重要的地質部分，其結果令人置疑。	中時
1985	1	3	12	迎接民國74年—〈玉山國家公園—民國九十九年〉（張隆盛）（我國第二座玉山國家公園在墾丁國家公園公告實施一年後，也在民國七四年(1985)初成立。中時邀請營建署署長張隆盛介紹玉山國家公園的成立過程及其目標。）	中時
1985	1	10		玉山國家公園最重要的步道之一——八通關古道，將從今天起開始整修工程，預定花費卅五萬元，以卅五個工作天，整修八通關至東埔溫泉之間二十四公里長的步道。	民
1985	1	16		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為了維護恆春半島上的蝴蝶自然生態，計畫闢建一處蝴蝶園善加保育外，並有專門供賞蝶步道。	民
1985	1	27		應邀來華擔任我國國家公園短期顧問的日籍專家池上容博士；在內政部營建署專題演講時說，台灣國家公園依特性不同分為自然景觀和半自然景觀兩類型，必須慎重制定國家公園的經營管理政策，以免將來產生管理問題。	民
1985	2	8	1	行政院7日通過「玉山國家公園計畫」，成為我國第二個計劃的國家公園。在考慮資源保護的前提下，適當利用自然景觀資源，供國民育樂及研究。	中時
1985	2	8		行政院長俞國華，七日在院會通過「玉山國家公園計畫」後，指示內政部應特別注意計畫範圍內的修路、開礦及森林開採問題，要協調有關機關切實注意。	中時、 央
1985	2	25		台灣大學森林系所做的一項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指出，陽明山國家公園中的鹿角坑溪興建攔水壩，已造成當地環境品質降低，並影響生態環境的改變。	民
1985	3	20		墾丁國家公園和全省許多風景區一樣，常有許多遊客在各風景區樹木、石頭刻上到此一由的字樣，管理處為了讓有刻字慾的遊客有地方「發洩」，決定在風景區設置木塊供人刻字。	民
1985	3	25		台灣大學教授顏清連等人，對台電立霧溪水力發電計畫所作的環境影響評估研究指出，太魯閣、天祥附近的水生生物將受嚴重影響；另外該地區稀有及瀕臨滅種的動物將有加速滅絕之虞。	中時
1985	3	26		衛生署環境保護局二十五日邀集有關單位及專家學者，舉行國內第一次環境影響評估報告審查會，審查立霧溪發電計畫環境影響評估研究，因全場為程序問題爭論不休，而	中時、 民、 聯

			被與會學者稱為「不倫不類」的會議。	
			太魯閣國家公園的「美質度」只有六十八分嗎？在審查立霧溪水力發電計畫環境影響評估研究會議上，數位專家學者為此分數，和台電公司發生相當火爆的場面。台大地理系教授王鑫表示，太魯閣是公認的世界級文化資產，他不明白為何只得了中等之美，他說：當他看到評估報告上的六十八分時，他幾乎昏倒。逢甲大學張柏成教授也認為六十八分確實不公平。	
1985	3	27	台灣省政府主席丘創煥說，新中橫公路玉山國家公園的路段，因考慮自然景觀和生態環境，將由公路局另外勘察路線報請核定。	民
1985	4	4	美國國家公園諮詢委員會主席奈斯比特，接受內政部邀請，分別拜訪了太魯閣和墾丁兩處國家公園，他說，台灣有許多寶貴的自然資源，也有很多需要保護、需要進一步明智地經營管理的地方，有待主管機關的努力。並於參觀兩作國家公園後說，墾丁及太魯閣國家公園的美麗，對世界上有「重要的意義」。	民
1985	4	4	台東縣達仁鄉民伍成榮與葛良榮兩人，涉嫌在墾丁國家公園生態保護區內採挖台灣原生種蝴蝶蘭出售圖利，被屏東地檢處依竊盜罪嫌被提起公訴。	民
1985	4	10	我國第二座國家公園玉山國家公園，今日成立管理處，首任處長由葉世文擔任。	民
1985	4	12	為配合玉山國家公園的發展，省旅遊事業管理局，已決定在國家公園的五個進口區，分別規劃遊樂及住宿設施，在不影響自然保育的前提下，提供國民最便捷的旅遊服務。	民
1985	4	19	立法院經濟委員會18日審議「森林法修正草案」，對於國家公園內森林區域管轄權問題，引發激烈辯論；許張愛簾（林務局長許啓祐之妻）等七位委員支持由林務局管轄，經表決後恰好過半數獲勝。而反對此草案的有駱啓蓮、洪玉欽、廖福本、張其彭等委員，他們強調，如果林務局可管轄國家公園的森林區域，整個國家公園將同時受國家公園管理處與林務局管轄，形成雙頭馬車。且勢將使得國家公園經營體制及原則紊亂，甚至喪失設置國家公園的原意。	聯
1985	4	23	為台電在立霧溪設水力發電廠一事，中華民國自然生態保育協會理事長張豐緒表示，台電應摒棄「唯我獨尊」的態度，進一步考量是否非在東部發展電力不可。台大地理系教授張石角也強調，為了東部的繁榮，台電應該考慮其他地方，不應選擇在國家公園內設置立霧溪水力發電廠，以人為景觀取代自然景觀，將國家公園的特色毀壞。台電則表示，俟國家公園法通過後，將在繼續此地未完成的工程。	自立晚
1985	4	24	由環保局局長莊進源主持的討論立霧溪水力發電計畫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會議，為避免發生上次會議中參與討論，與	中時、民、聯

			「被討論」之報告撰寫者間的直接衝突，八位撰寫報告的台大教授均未出席，而由委託研究的台電公司出席，各單位代表者都認為評估報告有避重就輕的現象，各參數的權重頗值得商榷。張石角教授則認為評估報告似乎故意低估現況的價值，並忽略開發計劃對環境衝擊的嚴重性。	、央	
1985	5	22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昨天起僱請二十位山地青年清理玉山國家公園兩條主要步道旁的垃圾，並呼籲山友響應淨山運動。每條步道各有十名山地青年負責，預計半個月完成，預算約四十萬元。	民	
1985	5	23	行政院昨通過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並指示儘速成立管理處，使這面積最小，發展潛力卻最大的我國第三座國家公園馬上就要生氣蓬勃地開始運作，成為世界國家公園大家庭一員。	聯、民 (5/24)、 央	
1985	5	24	1	行政院通過「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確立陽明山國家公園的計畫範圍、方針，目標及實質計畫，並由內政部成立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推動執行。	中時
1985	5	28		營建署指出陽明山國家公園的水源保護區，台北縣政府租給飛騰電影公司搭蓋鋼架式佈景，面積約二公頃的黑松林遭到剷除，電影公司還大肆整地，興築水壩，嚴重破壞水質水源保護。營建署以派員詳細勘察破壞情形，將在日內要求主管的台北縣政府依有關法規，儘速恢復原貌，並追究違失責任。	聯、央 、民、 自晚
1985	5	29		內政部營建署二十八日緊急行文台北縣政府，要求查明陽明山國家公園內水源保護區，遭電影公司搭蓋佈景破壞的責任所屬，對附近濫墾地也一併查明依法處理。	聯、央
1985	6	1		營建署再度派員勘察陽明山國家公園，發現在水源保護區仍有十五名工人，正加緊趕工搭蓋佈景，計畫本月三日啓用，營建署決定今日再行文台北縣政府，根據國家公園法及區域計畫法規定，令其「即予拆除」。	聯
1985	6	8		為有效管理玉山國家公園垃圾問題，該管理處擬定一項「環境維護管理制要點」，寄到全省各登山社團，希望山友及遊客遵守，共同維護高山潔淨環境。若不遵守規定，隨地丟棄保麗龍等垃圾，將被罰一萬五千元。	民
1985	6	11		營建署今天將第三次行文台北縣政府，令其對飛騰公司在陽明山國家公園搭建之佈景，以違反區域計畫法、建築法及國家公園法等規定，立即執行拆除。	聯
1985	6	27	1	經建會通過「自然生態保護及國民旅遊主要計畫—玉山、太魯閣、墾丁、陽明山四個國家公園建設計畫」，由於人事編制的僵化與限制，南北兩院轄市投入大量人力，計六年內斥資百餘億實施四個國家公園計畫，其中以鄰近都市的墾丁、陽明山兩個國家公園優先辦理。	中時
1985	6	27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二十六日討論通過「自然生態保護及國民旅遊主要計畫——玉山、太魯閣、墾丁、陽明山四個國家公園建設計畫」。預計在未來六年之內斥資新台幣	中時、 聯、央

				一三〇億元，實施四個國家公園計畫，其中以鄰近都市之墾丁、陽明山兩公園優先辦理。	
1985	7	13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警察隊尚未正式成立，11日下午在郡大林道發現葉聲通、張啓誠兩人盜採野生杜鵑，已送交南投分局，依竊盜罪嫌移送南投地檢處偵辦。這是玉山國家公園成立來第一件取締案件。	民
1985	7	21		衛生署環保局二十日完成台電公司立霧溪水力發電計畫環境影響評估報告審查工作，初步意見認為該項水力開發計畫將對當地環境造成負面衝擊，不宜貿然進行開發。參與此項審查的學者專家有于宗先、徐國士、顏重威、林素貞、張長義、王鑫、張柏成、陳秋揚、張石角、白建二等人。	自晚、 中時、 民、聯、 央
1985	7	24	3	國建會「國家公園及自然景觀管理組」的學人，23日赴營建署參觀，與會學人指出我國國家公園制度的建立正在起步階段，然所遇到「事權不統一」的現象至為嚴重，使得國家公園的發展一直未上軌道。	中時
1985	7	24		在國內已舉辦十三次的國家建設研究會，今年首次成立國家公園及自然景觀管理組，邀請國內、外專家學者齊聚一堂，商討這項在國內尚屬新觀念的各種措施和相關問題。	民
1985	7	29	3	國建會國家公園組學人在考察墾丁國家公園後表示，種植木麻黃阻礙風路，破壞風飛沙奇觀。	中時
1985	8	31		內政部宣布，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定九月一日起公告實施，這座面積約一一、四五六公頃的國家公園，預定投資建設經費二十四億二千七百萬元，分期分區實施。	民、聯、 自晚、 央(9/1)
1985	9	1	3	內政部宣布陽明山國家公園計畫定9月1日起公告實施，這座面積約一萬一千四百五十六公頃的國家公園，預定投資建設經費24億元，分期分區實施。	中時
1985	9	16		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今天成立，這是我國的第三座國家公園，也是最靠近台北都會區的國家公園，希望能為國民提供更積極的多目標功能。	民、央、 中、 聯、自晚
1985	9	17	3	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16日正式成立。	中時
1985	9	28		立霧溪水力發電計畫是否破壞太魯閣峽谷景觀而應予停止？台電委請台大顏清連教授所主持的評估報告，認為發電工程不致破壞太魯閣中等程度的景觀，故可繼續進行；與內政部委請台大張石角教授所做評述有很大差距。內政部將張教授的評述報告進行學術評估後，報送經建會，作為決定是否終止立霧溪發電計畫的重要依據。	聯
1985	9	30	5	經濟部為徹底解決國家公園內設定探礦及探礦權之爭議，建議省政府成立礦業用地審議小組，專案處理有關探礦採礦糾紛問題。	中時
1985	10	19	3	國家公園內的森林應由林業機關或管理處管理，18日在立法院審議森林法修正草案時，引起立委的激辯。	中時
1985	11	15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為維護玉山景觀，通知國內各登山社團，今後不得再在公園內任意釘置紀念碑或結紮路標，否	民

				則將處罰15,000元罰款。	
1985	11	19	3	由於台大認為營建署未經同意，逕將台大實驗林地劃入玉山國家公園內，引起台大強烈不滿，除堅拒劃入公園，表示台大決不能喪失實驗林地的自主權。	中時
1985	11	20	3	台大實驗林地劃定之爭。營建署國家公園管理處表示，撥用實驗林地辦公室並無破壞性，且台大林業實習也未受影響。	中時
1985	11	20	3	台大否認同意借用實驗林之說法。台大表示實驗有教育功能絕不能任意更動。	中時
1985	11	23	3	台大正式拒絕出借玉山國家公園內，塔塔加地區台大實驗林60公頃林地，內政部邀集有關單位研商。 台灣大學已正式函覆內政部營建署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不同意借用台大實驗林地作為管理處及生態研習中心等設施用地。	中時 央、 自晚
1985	12	2		內政部營建署一日正式接管花蓮縣太魯閣風景區管理所，改名太魯閣國家公園綠水管理站，同時開始執行風景區資源保育、經營工作。營建署署長張隆盛表示，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將於明年三月成立，政府在民國八十年以前，將動支四十億零三千萬元作為開發、經營太魯閣國家公園的經費。	民、聯
1985	12	19	3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依「玉山國家公園環境維護管制要點」拆除山難紀念碑。	中時
1985	12	28	3	七星山主峰建氣象雷達站，國家公園管理處委託台大研究替代方案可行性。	中時
1986	1	20		玉山國家公園未來十年動植物研究計畫座談會，下午在南投縣水里鄉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舉行，有來自全省各地的八十二位動植物專家學者參加，是該處成立以來規模最大的一次學術座談會。葉世文處長在致詞時表示，玉山國家公園準備建立近、中、長程的保育計畫，所採方法分別有委託研究、獎助研究、合作研究及自行研究四種，希望做好未來保育工作。	民
1986	2	5		國家公園內的土石是公物，不能任意採取，否則將吃上竊盜罪官司。最近有三名花農到陽明山公園內採挖土石重花，一共挖了五十大包，三千台斤，經駐警發現，移送台北地院士林分檢處偵辦。	聯
1986	3	1		美國哈佛大學景觀建築系主任歐林，和賓州大學教授羅勃漢納應營建署之邀，來華協助規劃太魯閣國家公園。歐林坦率地說，太魯閣峽谷是他所見最獨特的峽谷景觀，不僅亞洲所獨有，也是世界級的景觀，漢納則建議需規畫一些步道、據點，並做整體規畫。	民
1986	3	5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舉行委員會議，決定為避免對世界級景觀的破壞，台電在立霧溪畔的水力發電工程計劃目前不宜進行，另行由整島輸電系統或其他替代方案，調節東西部電力供應，解決東部用電之需；至於台電已投入之十	中時、 央、聯 、民

				一億道路三十四公里，仍可作為國家公園內之觀賞道路。經建會指出該計劃目前暫停進行，如經濟部有新資料提出足以推翻目前評估的結果時，可另作評估。台電公司傅次韓強調，台電將再盡力爭取。	
1986	3	10	7	市府將支持維護陽明山國家公園區內的生態保育建設，並協助取締濫墾、濫葬、濫建情事。	中時
1986	3	19		本月十三日陽明山國家公園成立警察隊，十八日玉山國家公園警察隊奉警政署核定，正式在南投縣水里鄉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成立。由原任墾丁國家公園警察隊副隊長劉丕傑擔任第一任隊長。	民
1986	4	3		行政院院會今天討論通過，放棄新中部橫貫公路玉里山線卓麓至大分段道路之闢建計畫，並停辦該線西段南玉山啞口至三線交會點路段施工，以免影響玉山國家公園自然生態之保育，避免導致環境破壞及水土流失。	自晚
1986	4	13	3	依規定：國家公園野生動物禁止採集，但部份原靠採集野生動物出售的民眾生計受到影響，時與管理處發生衝突，目前管理處正研究發給採集執照的可能性。	中時
1986	4	17		台灣大學、林務局與玉山國家公園的土地之爭越演越烈，以致成立以滿一周年的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迄今辦公處仍無著落，遊憩中心無法搭建，步道不能整修，嚴重的影響十四項建設中自然生態保護及國民旅遊計畫的進度，也嚴重的破壞了政府的形象，亟待決策機關出面作政策性的裁決。	中時、 自晚
1986	6	13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為杜絕區內狩獵野生動物行為，今舉行禁獵執行計畫協調座談會，並聯合有關單位共同發起禁獵運動，呼籲社會大眾支持。	民
1986	7	11	3	行政院蘭嶼地區自然及人文資源保育工作小組建設將蘭嶼列入國家公園，由營建署國家公園管理處接管。	中時
1986	7	11		行政院蘭嶼地區自然及人文資源保育工作小組已建議，將蘭嶼列入國家公園，由營建署國家公園管理處接管。目前營建署正在研究此小組建議的可能性，以供行政院作最後決定。	中時
1986	7	13		恆春鎮民詹文祥、吳清俊合力在墾丁森林遊樂區盜伐兩株高六十公分、樹齡約五百年及八百年的珍貴象牙樹頭。這是國內發生盜伐象牙樹最大了兩株，警方一違反國家公園法罪嫌移送法辦。	央、聯
1986	7	21		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舉辦的愛山淨山七星山會師活動，在近千名山友，循三條步道登七星山，沿途撿拾垃圾、廢物後，使七星山煥然一新。中華民國生態保育協會、大自然季刊、登山會、露營協會等單位都有派員參加。	民
1986	7	29	3	墾丁公園自然保護區「第三區」被開放成森林遊樂區，省林試所在省方「指示」下被迫讓步，行政院農委會主動出面要求收回成命，省農林廳表示將在了解情況後再作決定。	中時

1986	7	31	3	省農林廳核准林務局要求，開放墾丁國家公園第三區的自然保護區為森林遊樂區，面對行政院農委會要求收回成命，農林廳卅日派員到農委會遊說，企圖拖延以顧及面子。	中時
1986	7	31		省農林廳核准林務局的要求，將墾丁國家公園第三區的自然保護區開放成森林遊樂區，面對行政院農委會收回成命的要求，農林廳卅日派員到農委會提出說明，並企圖施展「緩兵計」，內政部營建署則表示，第三區若未奉林業最高主管機關的核准而開啓，將視同私建，可依法取締。	中時
1986	8	11		行政院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森林開發處提倡生態保育，決定停止太魯閣國家公園範圍內的森林開採，但台灣省林務局竟然要求輔導會繼續在國家公園範圍內營林，林務局大開生態保育倒車的態度，讓輔導會感到十分困擾。	聯
1986	9	7	3	台大地理系教授張石角接受內政部營建署委託，就國家公園內礦產採探問題進行研究，並提出一份報告。報告指出，礦產開發與國家供園資源之使用完全不能相容，因此對於被列為生態保護區、特別景觀區即史蹟保存區的地區，其礦產資源除非有極重大的價值，否則不宜開採；對於敏感度稍低的一班管制區和遊憩區內的礦產資源開發，仍應嚴格管制，以減輕其對環境品質的衝擊。內政部營建署則根據上項調查擬訂「台灣地區國家公園區域內礦產採探作業管理辦法」草案，對於區域內已核准之礦業權者，逾兩年不開工或中途停工一年以上，撤銷礦業權，對於已開發而高度影響生態景觀的礦區，將限期結束或從嚴審核開發計劃。	中時
1986	9	10		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邀請的五位專家學者，分別是台大動物系林曜松、台大森林研究所陳朝明、中興大學植物系陳明義、台大地理系研究所林俊全與林業試驗所的柳楮，於本月初前往墾丁國家公園第三區實地勘查，並作成了不宜開放為森林遊樂區的決議，並以行文要求農林廳迅速將第三區關閉。	中時、 聯、民
1986	9	11	3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10日討論通過「太魯閣國家公園計劃」，面積廣達 92000公頃，將分六年建設，總經費高達40億3750萬元。	中時
1986	9	11		省農林廳長余玉賢表示，只要農委會決定不對外開放墾丁國家公園第三區，農林廳絕對遵照中央的決定辦理。	中時
1986	9	11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討論通過「太魯閣國家公園計畫」，面積廣達九萬二千公頃，將分六年建設，總經費高達四十億三千七百五十萬元整。	聯、民、 中時
1986	9	27		圓山動物園搬遷梅花鹿到木柵新園時，留下了卅隻送給墾丁國家公園，「放生」在公園內，讓牠們自由自在的在野外生活，實施野外「復育計畫」，希望使台灣再度重視野生梅花鹿。	中央
1986	10	2		為了迎接灰面鷲等大批鷹鷲科候鳥過境，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預定在10日、11日兩天舉拜戶外賞鷹活動，並有「我	民

1986	10	10	們能為候鳥做什麼」座談會，會後有中華民國自然生態保育協會主辦的賞鷹猜謎摸獎活動。	
			行政院院會正式通過「太魯閣國家公園計畫」，實際負責經營管理的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將於下月底正式成立。太魯閣國家公園將動用新台幣四十億三千七百五十萬元經費，分六年建設；總面積為九萬二千公頃。	聯、民、央
1986	10	13	爭議近兩年的七星山設立氣象雷達觀測站問題，已由台大教授蔡清彥等人完成報告，但對於在竹子山、大屯山、七星山、東眼山、觀音山、姜子寧山或燦光寮擇一做為氣景觀測站，則表示都有其缺點，並未做成決定性的結論，只是強調，如果選擇七星山等任何一地做為設站地點，在築路及建站設施上應盡可能減少對自然景觀的破壞。但交通部仍堅持七星山的地理位置是建立北部氣象雷達站涵蓋效能最適宜的地點。	民、聯
1986	10	13	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保護候鳥賞鷹活動，根據統計共觀察到各種鷹鷲科鳥類八百零四隻，是歷年統計較精確的一次。	民
1986	10	16	台北自來水事業處陽明營業分處最近在北投區石壇路舊有溫泉礦區開鑿溫泉井改善用戶溫泉供水，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以破壞國家公園景觀為由加以禁止並取締，鑿井工程半途而廢。監察委員李存敬也指示自來水事業處，盲目的擴充水源有待商榷，不應在量的擴充，而應重視質的提高。	民、聯
1986	10	23	由於月初沈沒在巴士海峽的韓籍「東南號」貨輪，開始流出廢油污染墾丁國家公園東海岸面，最嚴重的地區是風吹沙至啞口港，其次是佳樂水一帶，不僅海邊發出油臭味，該處以派員調查正尋求拖救措施。	中時
1986	10	24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第三波拆除獵拒行動昨日結束，共沒收各型獵具一千八百多件。該處表示，日後再發現布置獵具或狩獵行為，將依國家公園法取締，送請法辦。	民
1986	10	29	台東縣蘭嶼鄉民代表會第十三屆第二次臨時大會，經過研討後，通過林茂安提議，同意內政部營建署將蘭嶼（包括小蘭嶼）闢建為我國第五座國家公園。	民
1986	11	2	玉山國家公園日前發現一隻疑似雲豹的動物，經進一步追查，證實這隻動物應是台灣石虎，補殺並吃掉這之石虎的吳姓獵人，將由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警察隊依國家公園法處理。	民
1986	11	28	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今日成立，並由獲得美國普渡大學森林及天然資源博士學位的徐國士初任處長。	民
1986	12	1	陽明山國家公園馬槽附近發生地變，山崩地裂，噴出泥漿，猶如火山爆發，將馬槽溪、鹿角坑溪上的三座橋樑摧毀，橋面「失蹤」，只剩下兩端的橋墩，陽金公路交通中斷，並已封鎖現場。	央
1986	12	24	由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籌畫，華視、民生豹、中華山協、	民

				北、中、南區山難防救中心協辦發起的「把垃圾帶下山」運動，今起將在玉山山區展開，希望改善登山風氣，維護自然環境。	
1986	12	26		台塑公司申請於花蓮縣崇德段土地闢建水泥廠一案，經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審議結果，認為崇德段土地可考慮闢為無污染工業區，但近五年內則不適宜開發。	自晚
1987	1	7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在內政部營建署發表去年執行禁獵計畫的成果，並呼籲民眾放棄吃野生動物進補的不良觀念。這項自去年六月展開禁獵運動宣導，共獲獵具五千多件。	民
1987	1	18		由於立霧溪水力發電廠因可能破壞太魯閣國家公園景觀，行政院經建會決議暫停花蓮立霧溪水力發電廠投資計畫，已獲得行政院同意，台電現正依照政府指示辦理結案工作。	中時
1987	3	17		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解說教育課長黃文傾指出，由於台電公司興建立霧溪電廠攔阻立霧溪的溪水發電，使溪畔以東的溪谷在長度乾涸下，太魯閣峽谷地形已經「走樣」了。	聯、央、民
1987	3	23	5	墾丁國家龍坑生態保護區21日發生火警，延燒9小時，燒燬林木百餘頃，火警原因不明。	中時
1987	3	31		台電公司發表國內著名地質學家前中央地質研究所長，現任台灣大學地理系教授徐鐵良的調查結果指出，立霧溪自天祥附近至錦文十七公里的太魯閣峽谷並無明顯改變。且在學理上，地形由峽谷變為寬谷所需時間，當以萬年為估計，絕非短短數十年所能造成。	民、央、聯
1987	4	16	12	生活版力篇每日系列專欄之四：〈他們在為你做些什麼，築起人與自然的橋樑—國家公園管理處〉	中時
1987	4	17		監察委員施鐘响、陳錫章、陳恆盛等三人提案指出，為重視生態保育，維護太魯閣國家公園景觀，台電立霧溪發電計畫之必要性，應深入調查。	自晚
1987	5	2	7	玉山國家公園近來重現生機，常有罕見鳥獸出沒。民眾指此乃因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二度禁獵宣導收宏效，使自然資源得以維護。	中時
1987	5	20	7	土雞城、溫泉旅社等違建充斥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草擬環境整理方案，欲全面掃蕩違建，維護國家公園形象。	中時
1987	5	21	8	國家公園之旅專輯之一—陽明山國家公園〈昇自紅塵的火山錐〉	中時
1987	5	22	8	國家公園之旅專輯之二—陽明山國家公園〈昇自紅塵的火山錐—火山地形〉	中時
1987	6	9	8	〈我愛太魯閣新版圖〉	中時
1987	6	9	8	懷藏萬夢的後花園：〈我的太魯閣〉	中時
1987	6	10	8	懷藏萬夢的後花園：〈我的太魯閣〉	中時
1987	6	11		台灣大學與內政部營建署對於台大實驗林地的「主權爭奪戰」，在立法院又起爭執。內政部營建署指出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址依計畫擇定於塔塔加地區，曾與台灣大學協商	聯

				，並依照法定程序辦理，且經多次評估認為塔塔加區實無可替代；由於該處址關係玉山國家公園的發展，希望台灣大學能協調配合。	
1987	7	7	3	陽明山國家公園警察隊日前查獲不肖商人大肆濫採國家公園內石片以為建材，行政院政務委員張豐緒獲悉後指出，部分民眾犯了「把自然生態帶回家」的錯誤觀念，這種圖利行為對自然環境將造成無可彌補的損壞。	中時
1987	7	7		聞名中外的太魯閣國家公園內的長春橋發生山崩，長春祠被山石夷為平地，遊客三人死亡，七人受傷。該地區山崩原因尚在調查中，但中橫山區開礦、採石、建電廠，且多處林班已童山濯濯，故地層滑動的可能性最大，也可能再度發生。	央、聯 、中時 、自晚 、民
1987	7	7	5	中橫公路長春祠風景區7月6日上午發生崩山，造成三人死亡六人慘遭活埋，是中橫通車以來最慘重的悲劇。1986年11月15日花蓮發生地震後內政部國家公園管理處便邀專家對中橫公路太魯閣至天祥之間沿線作一全面性調查，然山崩還是帶來了災害。學者呼籲今後如何加強太魯閣風景區的安全，值得有關單位加強宣導維護。	中時
1987	7	8	5	專題〈風景區越動偉壯麗越需要安全(上)〉：中橫公路長春祠落石災變，因落石不斷善後工作無法展開。台大教授張石角與美國國家公園管理處之布萊特博士在查看現場後均表示，該處地形屬大理石岩，活動力強，長春祠實不宜重建。(記者專題)	中時
1987	7	9	7	專題〈青山綠水太魯閣，觀光焦點長春祠，千岩垂掛如果卵，化險為夷春長在(下)〉：太魯閣國家公園內路況安全及景觀維護屬長期工作，但為防止長春祠山崩之類似事件宜應儘速加強人力及設備，建立足夠的警用連絡網，並在門票上加印安全須知，使民眾提高警覺。	中時
1987	7	11		台灣大學海洋研究所副教授黃哲崇在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所召開的核電廠廢水檢討會議上肯定指出，墾丁國家公園南灣海域的珊瑚大量白化死亡的原因，證實罪魁禍首應為核三廠熱廢水。這是珊瑚死亡首次被證實與熱廢水有關。	中時、 央(7/15)
1987	7	23	3	士林農會及台北市建設局在陽明山國家公園冷水坑高冷蔬菜區內，大規模引進寄生蜂進行生物防蟲措施，雖減輕其農藥污染，但國家公園內珍貴的蝴蝶資源卻因此面臨生存威脅，有關單位將緊急研商對策。	中時
1987	7	25	7	對於陽明山冷水坑蔬菜區進行生物防蟲措施而影響國家公園蝴蝶生態問題，國內學者專家看法極不一致，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將於7月29日召開一項「陽明山冷水*	中時
1987	8	16	3	為發展國內遊艇、帆船活動，有效利用墾丁國家公園海域資源，使成為國際性渡假中心，內政部營建署將考慮在墾丁籌設第一座遊艇碼頭，發展多項休閒活動。	中時
1987	8	26		行政院政務委員周宏濤、張豐緒審查同意由營建署統籌規劃，明年在墾丁國家公園，興建國內第一座度假性高爾夫	中時

球場。為符合國家公園生態保育的宗旨，這個高爾夫球場將盡可能少用農藥，同時興建過程避免改變地形，破壞景觀。

1987	8	31	8	<山中無歲月>	
			8	<來自中央山脈的自然學家一側寫陳玉峰>	中時
1987	9	1	8	玉山國家公園之一<與沙殺一起登山一記山中的朋友們>	中時
			8	刊載<作家國家公園之旅><遨遊在雲海的巨鯨—玉山國家公園之二>包括羅智成所撰的<踏玉>，商禽的<玉山行腳>，描述其登玉山的所見所聞及感受。	中時
1987	9	5		由公路局委託省旅遊局規劃的「蘇花公路沿線景觀遊憩計畫」已完成，計畫中將蘇花公路沿線地區列為國家道路公園、大規模保育地、國家公園及沿線據點開發四大部分。	民
1987	9	15	3	依研究指出，太魯閣國家公園屏風山區蘊藏豐富金礦，值得開採，但內政部營建署官員則表示，該區位在國家公園生態保護區內，並不適合採礦。	中時
1987	9	30		台北市都計處提出陽明山地區三處保護區變更住宅區的整體開發計畫規劃案，在工務局引起迥然不同的看法，公園處、衛工處批評部分規劃設施標準太低、不切實際，但工務局長徐德餘則認為成果大致不錯，並指示都計處長繼續推動保護區整體開發計畫。	中時
1987	11	3		立法委員饒穎奇等九十九人，向行政院提出書面質詢，建議儘速核定蘭嶼為我國第五座國家公園，以開發自然觀光資源，改善人民生活品質。	民、聯
1988	1	11	13	由於經費限制行政院決定暫時緩辦蘭嶼國家公園計畫。	中時
			13	<記者特稿>記者認為財政不是推託之辭，真正的反對理由是主計單位認為保育工作不若開發建設資本的重要，沒有推動生態保育的決心。	中時
1988	3	9		行政院院長俞國華答覆立法委員蔡中涵質詢時表示，行政院已責成內政部，積極規劃，將饒富觀光資源的蘭嶼畫為國家公園。蘭嶼若成立國家公園，將是我第一個島嶼型的國家公園。	民
1988	3	13		自本月18日起玉山國家公園主要登山路線及住宿山莊將實施配額制，自台省警務處、嘉義縣、南投縣警察局與玉山國家公園警察局與玉山國家公園警察隊以傳真通報的方式，聯合控制入山人數。這將是我國首次基於遊憩承載量觀念而實施遊客管制的山區。	民
1988	3	20		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處長徐國士，建議政府配合地方觀光事業的發展，將位於立霧溪北岸的秀林鄉崇德村，規劃為綜合性的高級休閒度假中心，包括有國際觀光飯店、網球場、回力球場、游泳池及海釣區、露營區等設施，此一新穎構想，已引起地方各界的重視。	自晚
1988	4	13		行政院十二日正式核准設立蘭嶼國家公園，和蘭嶼開發計畫，決定對蘭嶼地區的自然和人文資源保育，採取開放措施。	中時

1988	4	22	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最近成立了「緊急事件救援小組」，以便對園區內發生的緊急事件及時救援。此一小組由處長劉慶男擔任召集人，組員由管理處全體職工充任，遇有緊急事故時立刻動員，以聯絡、後勤、救援三類任務編組，投入搶救工作。	民	
1988	5	14	政府劃定蘭嶼為國家公園，因雅美原住民對「國家公園法」尚有疑慮，議員們促請鄭縣長向上級反映不可妨害雅美族生活。營建署國家公園規劃人員並已準備赴蘭嶼與之溝通。	民	
1988	7	13	4	蘭嶼當地居民反對成立蘭嶼國家公園，認為將會直接影響狩獵，漁牧及砍樹等日常生活。內政部營建署針對此點表示，這是政府保存文化美意，將繼續和地方民眾溝通。	中時
1988	7	13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為解決放射性待處理廢料，決定擴增蘭嶼暫時貯存場第二期工程，並考慮蘭嶼做為最終處理場；內政部營建署則指出，蘭嶼既已決定闢為第五做國家公園，就應排除蘭嶼做為核廢料最終處理場。但根據原委會委託之泰興工程顧問公司所完成的「蘭嶼貯存場環境影響報告」指出，貯存場位置並未與土地利用、自然生態、文化、觀光資源相衝突，對過去地方發展亦有正面影響，而在最終貯存場十一項設置標準中，蘭嶼有十項符合規定，是目前國內十個可能場址中的最佳地點。	中時、 聯(7/17)
1988	7	17		去年造成墾丁國家公園珊瑚白化死亡的核三廠溫排水，今年再度歷史重演，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呼籲台電公司應儘速拿出具體的解決辦法，不要讓珊瑚含憤而死。台電公司表示，為使南灣的珊瑚免於再遭受核三廠「熱水浴」後的白化威脅，已向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及環保署提出溫排水設備改善方案，但是改善設備的採購及安裝，卻要配合核三廠年底大修才能進行。	中時、 聯(7/25)
1988	7	17		太魯閣國家公園雖擁有世界級景觀，國內外遊客趨之若鶩，但也是一個山難頻傳的「危險地帶」。目前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正計畫為所有遊客辦理平安保險，其方式為隨門票附收五元保費，遊客萬一發生不幸事故，最高可獲保險公司理賠五十萬元。	民
1988	7	26		成立三年多的玉山國家公園，至今管理處仍無法在國家公園內辦公，只能在水里奔波、遙控，對國家公園中的自然生態及資源，無法完全盡到保持、維護之責。且對今年年底即將通車的新中橫公路，預料勢必帶來的大批遊客，而該處因事權不統一，至今各種設施尚未完成的情況下，區內之生態保育工作及管理工作將構成很大的威脅。	民
1988	8	1		墾丁國家公園南灣海域珊瑚白化死亡的情形日趨嚴重，據墾管處海洋專家鄒燦陽發現南灣海域珊瑚白化死亡已日漸擴散到左側海域。原委會輻射防護處處長楊義卿表示，由於白化現象擴大，原委會已要求台電再檢討現行熱廢水排放管制標準，以免對珊瑚造成進一步傷害。	民、聯 、中時 (8/3)

1988	8	13	原委會會同環保署、台電、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省環保處、屏東縣政府衛生局實地考察核三廠溫排水口附近淺灣珊瑚白化、死亡情況。 並於各單位會商後，做成三項改善工程結論；近程方面，請台電按既定工程，在78年5月底以前，完成稀釋水石水增量百分之十的改善設備，以降低溫排水的溫度，並儘速提出這項工程對出水口兩側淺灣的水溫影響評估報告。遠程方面，請台電延伸管線取深層海水，混合、冷卻、降低溫排水的溫度；另外考慮延伸溫排水口長度，或將溫排水改道往核三廠西南方車前地點。	自晚、 聯	
1988	8	20	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接獲民眾反映，指出發現有人在墾丁國家公園海邊宰殺海龜。由於最近瀕臨絕滅的海龜一再遭到濫捕，如今又傳捕殺海龜事件，該處十分重視，但目前國內沒有法令可以取締執行，該處建議有關單位應加快腳步立法通過「野生動物保育法」，以保護珍貴、稀有之動植物及自然生態。	民	
1988	8	20	原委會19日針對核三廠出水口右側珊瑚白化案召開座談會，墾管處抨擊溫排水道冷卻噴水系統迄今不用是設計錯誤所致，台電人員終於默認。但會中對於如何改善珊瑚白化並未有具體結論。	中時、 民、聯	
1988	9	10	中華民國動物保育協會發函內政部營建署請求加強取締獵捕紅尾伯勞的違法行為。該協會有鑑於大批候鳥慘遭「鳥仔踏」毒手，希望除國家公園範圍內由國家公園警察隊取締外，警政署能轉請國家公園外的各地區派出所也加強取締，以維護政府全面禁獵法令的推行。	民	
1988	9	15	省環保處派員瞭解恆春核三廠出水口珊瑚白化問題，希望能先蒐集一些現場資料，在近期內邀請專家討論解決方法。墾管處保育人員對此並不表示樂觀，因為若要等進行調查研究後再採取行動，至少需要一年時間，屆時核三廠採取改善措施又要一段時間，實在緩不濟急。	民	
1988	9	19	由於今年四月行政院核定蘭嶼國家公園設立計畫，因此引來更多的捕獵行動，瀕臨絕種的蘭嶼角鴉和珠光黃裳鳳蝶最近遭到很大的捕殺壓力。一羣正在進行蘭嶼生態調查的中央研究院人員表示，捕殺的蘭嶼當地動物多由外來商人出以重金收購，加上蘭嶼的動物還不懂得怕人，與人很親近，捕殺起來更容易，捕殺的對象除了特有種鳥類蘭嶼角鴉外，尚有珠光黃裳鳳蝶、白鼻心等。	中時	
1988	9	20	4	針對部分蘭嶼原住民反對蘭嶼以國家公園方式經營管理，內政部營建署指出，營建署考慮尊重當地意見，縮小蘭嶼國家公園規模，避免妨礙居民生活。	中時
1988	10	2	每年一到九月白露前後，恆春半島就進入候鳥灰面鷲、紅尾伯勞遷徙棲息季節，這些候鳥們卻每年遭到當地民眾無情的捕殺，今年也不例外。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範圍內雖有國家公園警察嚴厲的取締鳥仔踏，卻倍受人情包圍，取	民	

				締工作因而無法放手去做，致使範圍外的地區，仍是捕捉伯勞的樂園。	
1988	10	4		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海洋專家鄒燦陽3日再度下海到南灣海域了解珊瑚狀況，他發現今夏因核三廠熱廢水及天氣炎熱而遭到浩劫的南灣一帶珊瑚，雖然目前的溫度已降低，但南灣西側到貓鼻頭雷打石一帶海域的珊瑚因長期受到熱污染，漲潮五公尺以上的珊瑚幾乎都已死亡。	民
1988	10	16		新中橫公路信義一一玉山段工程，由於在四十七K到五十三K間遇上難以克服的滑動地動。產生嚴重崩坍現象。原訂十二月完工通車的日期，須往後延半年。	民
1988	11	3		「蘭嶼國家公園」可望在明年設立，內政部營建署已將「蘭嶼國家公園自然生態評鑑規劃研究」計畫委託中華民國自然生態保育學會進行調查研究；在該計畫中將包括小蘭嶼在內的動、植物、地質、地形景觀及海域、陸域動物生態資源等進行調查研究。	民
1988	11	12		根據環保署委託工業技術研究院能源與礦業研究所進行「核三廠溫排水調查」計畫顯示，墾丁國家公園珊瑚白化確係受台電核三廠熱廢水所致，報告中並建議儘速修訂現行放流水標準，以確保珊瑚生存。	中時
1988	11	25		墾丁國家公園南灣及鵝鑾鼻一帶海域發現大量魚類暴斃或奄奄一息。恆春漁民懷疑與核三廠有關，準備向台電抗議、索賠。	聯
1988	11	29		省水產試驗所東港分所對墾丁海域魚類大量死亡事件初步調查，認為死亡原因可能是水溫驟降，或是附近漁民所稱黃褐色水引起死亡。但因未能及時採樣，無法進一步分析。	聯
1988	12	9	15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為研究八通關古道修復的可能性，派出研究隊伍探勘，意外發現大批野生動物，研究隊伍領隊認為此顯示國家國家公園成立後，動物保育的成果相當不錯。	中時
1988	12	29		台電公司計畫將核三廠熱廢水排水道改道，並將此計畫送內政部營建署和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墾管處認為這項排水道改道計畫必須穿過墾丁國家公園內的特別景觀區、保護區，造成紅柴到白砂間極嚴重的衝擊，因此墾管處已把此計畫打了回票。	民
1989	2	13	5	行政院長77年曾指示內政部，研究在蘭嶼設立第五座國家公，但因蘭嶼原住民反對，加上中研院人文學者，對以國家公園方式經營蘭嶼文化也頗表懷疑。因此內政部營建署決策官員，已不再熱中籌辦成立國家公事宜。	中時
1989	2	17	5	內政部營建署辦蘭嶼成立國家公園說明會。營建署長指出，政府有誠意投資鉅額經費幫助地方建設，居民則堅信國家公園不過是核廢料貯存場的代名詞。	中時
1989	2	17		內政部營建署為化解雅美人反對成立蘭嶼國家公園的情緒，署長蔡兆陽親自在蘭嶼舉行現場說明會。不過當地居民	民

				仍堅信國家公園只是另一個「蘭嶼核廢料貯存場」的代名詞，且對國家公園法禁止捕魚砍柴規定，居民也表懷疑，營建署表示將修改該條法令，蘭嶼居民大可放心。	
1989	3	11		曾因環保團體抗議，半途而廢的新中橫公路玉里玉山線興建工程，近日在花蓮線各界所組成的爭取新中橫公路復工關建促進會，似乎有了轉機。內政、交通及經建會等三部會首長在接見過促進會人員後，表示原則上不反對關建，但仍須重新評估後再會商決定。	聯
1989	3	11		台灣省交通處最新踏勘規劃完成的新南橫公路，行政院農委會又函請建議取消「大武山自然生態保留區」的工程，以保護大武山自然生態保留區之完整。	聯
1989	3	22		連絡中部各風景區的主要幹線新中橫公路水里玉山線，預定今年六月底前完工通車。新中橫公路貫穿玉山國家公園的西北角，是一條觀光交通大動脈。	民
1989	3	24		在大武山自然保留區經營管理座談會上，台大地理系教授王鑫、動物系林曜松及美國紐約動物學會雲豹研究專家羅彬慈博士等多人，對新南橫公路（省政府踏勘中）即將穿越大武山自然保留區的問題，均認為政府應審慎從之，以免將來不僅破壞保留區的完整性，並為相關地區帶來不可彌補的後遺症。	民
1989	4	11		由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舉辦的資源保育研討會中，新中橫公路玉里玉山段的關建問題又引起了與會近百位專家學者的熱烈討論，專家都認為開闢該路對東部交通並無實質助益，只為少數個人私利，政府實不宜耗費巨資來開闢這條貫穿玉山國家公園生態保護區的公路。	民
1989	6	1		引起花蓮玉里地區民眾與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爭論不休的新中橫公路玉里玉山線關建問題，經省政府向行政院請示後，行政院以公文標示，目前暫不考慮這條道路恢復關建之問題。	民
1989	7	19		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為確保區域內溫泉水資源得以永續利用，並兼顧維護自然環境，特別訂定「陽明山國家公園溫泉水源利用管理辦法」草案，共有十七條條文，其中明確規定，溫泉水的利用應依水利法規定取得水權登記後，向管理處申請溫泉許可。	民
1989	7	26		行政院營建署25日正式宣布，行政院已同意設署先行成立「蘭嶼國家公園管理處籌備處」。	民
1989	8	22	5	行政院正式決定成立蘭嶼國家公園，行政院也同時要求內政部考慮將核廢料貯存場遷出蘭嶼。	中時
1988	9	4	4	房屋市場活絡，盜採陽明山國家公園石片嚴重。	中時
1989	10	5		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長劉慶男表示，目前該公園已有近一百九十件違章建築，其中包括由臺北市政府工務局移交業務中認定的一百三十餘件，和陽明山國家公園警察隊查到的五十餘件。由於該處拆除違建經費有限，一向只開罰單，而無法動手拆除，但現已向內政部營建署要求撥款三	聯

			百九十萬元的拆除經費，且位於保護區內的「玉皇宮」大違建，臺北市政府工務局也決定發包拆除，目前已勒令該廟停止繼續施工。	
1989	11	16	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對台電要求環保署核准提高核三廠熱廢水排放溫度為攝氏四十度一案，表示堅決反對，並且已行文環保處不可同意台電提高溫度，以免海洋生態慘遭破壞。	中時
1990	1	13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建管處曾在最近出動大批人員執行拆除陽明山一帶的大違建，但並未收嚇阻作用。據士林菁山路一帶居民指出，有人在國際衛星通訊電台附近的陽明山國家公園和保護區內僱工利用「怪手」開山整地準備大肆興建違建，而建管處查報隊和建設局巡山員竟視若無睹，當地居民擔心又造成另一批的大違建，希望儘快查處。	聯
1990	2	6	內政部長許水德在執政黨中央總理紀念月會報告內政工作時表示，政府已將雪山及大霸尖山地區畫定為第六座國家公園預定地，面積一萬多公頃，估計開發完成後每年可提供100~150萬休閒人次。	民
1990	4	20	內政部已初步決定規劃雪山、大霸尖山為國家公園，並暫時取名為「雪霸國家公園」，以保護自然資源。雪山、大霸尖山地區位於雪山山脈的心臟地帶，依「臺灣地區綜合開發計畫」，本區屬於全國性遊憩地區，並以保護國家自然風景、生態體系或地形地物等特殊景觀資源，供觀光遊憩使用為目的之國家公園。這也是內政部營建署規劃的第六座國家公園。	民、 中時
			內政部營建署19日在記者會上表示，目前正積極規畫中的雪霸國家公園，可望在80年度完成規畫，並隨即成立籌備小組進行籌備工作。如果規畫工作進行順利，甚至可能超越已核定範圍但因居民反對而停擺的蘭嶼國家公園，成為我國第5座國家公園。營建署並公開雪霸國家公園籌備的情形，目前雪霸地區動、植物、地質、地形等各項資源的初步調查已完成，調查的範圍面積約7萬8千公頃。	民
1990	8	1	蘭嶼地方人士反對設立國家公園態度甚堅，據悉內政部已放棄該案，交通部長張建邦、觀光局長毛治國及鄭烈縣長日前擬以成立蘭嶼景區管理處方式開發蘭嶼。此議案引起各方疑慮，認為這種無魚蝦也好的態度，漠視了蘭嶼的人文、自然景觀的特殊性，應審慎研議。雖然這僅是少數人的擬議，但一般人認為這充份顯露主管當局對蘭嶼人是反對設立國家公園問題的癥結，未能充分的明瞭。	自晚
1990	8	16	內政部國家公園計畫委員會昨天正式通過了「雪霸國家公園」的計畫範圍，為雪霸成立國家公園的工作跨進了一大步，現在只等行政院의核定之後，籌設國家公園的各項工作就可正式展開。國家公園計畫委員會15日通過的雪霸國家公園範圍，跨臺中、新竹、苗栗3縣，總面積為77,600公頃，在現有的墾丁、玉山、陽明山、太魯閣等4座國家	民

- 公園中，僅次於玉山和太魯閣。
- 1990 9 10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有鑑於山區交通不便，醫療設施不足，每逢例假日，遊客結隊登山，一旦發生意外事件時，缺乏專業醫師急救，對遊客旅遊安全沒有保障，因此計畫在園區設立急救網，商請醫師在園區管理處駐診服務，以便意外事件發生時，遊客能得到初步的醫療急救措施。 民
- 1990 11 15 雪山、大霸尖山地區即將開闢成國家公園。行政院經建會委員會議14日同意由內政部成立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籌備處，加強此一國家公園的規劃工作和建設雪霸地區迫切需要的公共建設。根據內政部提出的雪霸國家公園區域劃定計畫，雪霸國家公園範圍將把自然地形景觀優美、高山壯麗地區、重要動物棲息地區、特殊植物及林相優美地區納入範圍，並參照山稜線、溪谷水域線、林班地分區界線及行政界線來劃定範圍，預估雪霸國家公園區域範圍面積將達76850公頃。 民
- 1990 12 31 自民國69年2月開工，施工歷時近11年的新中橫水里玉山線預定元旦開放通車，並且撤銷山地管制，但30日便已吸引很多遊客車輛上山，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呼籲遊客行前應做周全準備，以免因為山區的不便之處，造成旅遊困擾及安全方面的問題。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會同警方在新中橫139K處成立聯合指揮中心服務遊客，並且每隔1公里的路段，便有玉管處人員及警察隊員持無線電機待命，除接受遊客查詢，也可維護交通秩序。 民
- 1991 4 3 內政部營建署2日邀集林務局、退輔會，及登山專家楊南郡等研商雪霸國家公園未來登山步道之發展及登山安全措施如何配合興建問題。內政部已決定，將雪霸國家公園內登山路線區分為「大眾化」及「高級」兩類，而為達到資源保育目的，除兩條路線外，餘均列入高級範圍，將不增加登山設施以免吸引人潮，並將加強入山管制，官員表示，「有能力的才去爬」。 民
- 1991 4 24 為遏止墾丁海域大片珊瑚白化、死亡繼續惡化。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向台電核三廠發出「最後通牒」，要求出水口水溫度降至攝氏三十二度，台電則坦承根本無法達此標準，除非「關廠」。環保署官員指出，在「發電」與「保護珊瑚」之間無法兼顧下，核三廠出水口附近珊瑚，等於被宣判「死刑」。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指出，台電核三廠溫排水已確定是當地海域珊瑚白化的主因，一般而言，水溫在攝氏三十度左右，珊瑚會逐漸白化，水溫如升高至三十一至三十二度時，珊瑚會在二十四小時內死亡。 聯
- 1991 5 2 由於台電核三廠的溫排水問題，墾丁國家公園旁海域珊瑚白化面積有日漸擴大趨勢，環保署已決定邀集省環保處、內政部國家公園管理組、經濟部國營會於本月7日召開協調會，將墾丁附近海域的放流水標準由目前的42度C降至32度C，以挽救附近的珊瑚。環保署指出，由於今年 民

1991	5	8	<p>新修訂的放流水標準第4條規定，國家公園管理機關可以視其轄區內特別需要保護的水體，擬訂較嚴格的放流水標準，報請環保署核定公告後實施。</p> <p>環保署邀集內政部營建署、經濟部國營會等相關單位，磋商墾丁核三廠放流水標準。台電核三廠附近海域珊瑚白化問題，由於經濟部代表堅持「電力較珊瑚重要」的立場，環保署在新修訂的法令中，又未賦予國家公園主管機關自訂排放水標準權責，7日一場協調會，幾乎已確定白化的珊瑚勢必要為發電廠而犧牲。台電主管表示，為彌補珊瑚白化的損失，台電正計畫移植較耐高溫的珊瑚品種至溫排水附近海域。</p>	聯
1991	5	30	<p>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布洛灣管理站今天成立，負責布洛灣遊憩區的管理服務工作。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長徐國士今天說，布洛灣遊憩區附設有餐飲、住宿、簡報室、停車場等設施。布洛灣本來是泰雅族山胞的聚落，太管處並將在綠水、合歡山兩個遊憩區各成立一個管理站。太魯閣國家公園跨越花蓮、台中、南投三縣，面積九萬多公頃。</p>	民
1991	6	29	<p>在雙方民間的極力促成下，我國的陽明山國家公園很有可能在近期內與美國黃石國家公園結盟，首開中美國家公園結盟的先例。內政部營建署28日針對此事召開會議，並將於6月底前提出締盟草約。美國的黃石公園設立於1872年，為世界第1座國家公園，也是世界國家公園概念的發源地。</p>	民
1991	10	4	<p>有世界級觀光勝地的太魯閣國家公園，其入口處的太魯閣牌樓豎立三十三年以來，已經成為太魯閣壯觀、偉大風景的縮影。是無數中外遊客旅遊公園的焦點；但是，該古色古香富傳統的風味的牌樓，將在近期內，以有礙結構安全及景觀理由，經公路局與太魯閣國家公園會商，決定拆除改建。</p>	中時
1991	10	18	<p>雪霸國家公園行政中心，頃經內政部經建署決定在山地五峰鄉設立，該鄉繁榮可期，不過由全省份原住民組成的反對設立雪霸國家公園委員會，七日在新竹舉行會議，認為大霸尖山是泰雅族傳統的聖山，一旦被開發，將嚴重侵入族人的生活空間，決極力展開抗爭。</p>	中時
1991	12	13	<p>行政院會12日通過內政部所提「內政部警政署國家公園警察隊組織條例」草案，將在警政署下設置一個國家公園警察隊，並依國家公園管理處的設置，設立分隊，主要負責國家公園區域內治安秩序的維護及災害急難搶救事項。國家公園警察隊同時掌理下列事項：國家公園區域內自然資源及環境保護事項、協助處理違反國家公園法令事項及其他有關警察法令規定及警衛安全事項。</p>	民
1992	1	7	<p>臺北自來水事業處最近開會研商陽明山湧泉開發為礦泉水事宜，原則決定由水處負責水源維護、水質監測，並由水處退休及現職員工組成財團法人負責礦泉水包裝處理，再</p>	聯

- 1992 2 16 由民間代理商負責廣告行銷；不過這一構想仍需要再邀請水處退休員工代表研商，及報請臺北市政府同意後實施。為不滿太魯閣國家公園多年來強烈的本位主義作風，強調已忍無可忍的國家公園內遭封殺的礦區業者，今天早上在花蓮市濱海的一家餐廳集會，計畫採取激烈抗爭行動，以龐大石礦圍堵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臺灣省礦務局東區辦事處主任黃大邦表示，被劃入太魯閣國家公園範圍內的礦區，有採礦權者廿八家，探礦權五家，計卅三家。從事礦務工作四十多年，他感慨的說，國家公園應聽聽其他意見，觀摩一下外國的做法，不應主觀太強，把事做絕了。對於礦業界的多所批評及不諒解，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長徐國士強調，他不改變立場，並指出在國家公園內採標本、檢石頭都是犯法的，何況是開礦。 自晚
- 1992 2 18 為消除蘭嶼雅美族人對設立國家公園的疑慮，內政部營建署署長潘禮門18日在蘭嶼舉辦蘭嶼國家公園說明會，當地民眾約六百人到會，但上自鄉長下至部落長老，幾乎一片反對聲浪。雅美族年長者更穿著冑甲、持矛全副武裝進場，由於民眾發言激烈，潘禮門及國家公園組長黃萬居的說明數度被打斷，營建署消除蘭嶼雅美族人對設立國家公園的努力再嚐敗績。 聯
- 1992 2 20 陽明山國家公園範圍內的保護區最近先後興建了多幢以農舍名義興建的別墅式兩層樓房，引起民眾注目。但內政部營建署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表示，這些樓房建築物是由營建署依據修訂的「陽明山國家公園一般管制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發給建築執照，以興建農舍為主。 聯
- 1992 2 22 臺北市中山北路七段219巷161號對面的保護區山坡，從民國76年開始就有市民賴福成在山上整地，建大水櫃、涼亭、九曲橋，經過市府的一再告發，業者向農委會提出訴願被駁回後，最近復向行政院提出再訴願，又透過市議會與市府協調，幾年來，所有的違建不但未拆，且又新增了多項設備。市府的一位官員說，這件案子業者幾乎出動了所有士林一帶的各級民意代表和市府交涉，連農會、水利會的關係都用上了，由於這個案子所佔的面積甚大，而且距離市區又近，將來一旦順利轉變用途移做觀光用，獲利驚人市府不得不慎。 中時
- 1992 2 24 針對市民賴成福在中山北路七段的濫墾、危建築，行政院農委會主委余玉賢廿二日表示，臺北市政府不應接受關說，要依法執行。農委會林業處並將於今日會同市府前往現場會勘，余玉賢強調，這個案子農委會一定支持市府，絕對不能任由民眾破壞保護區和政府的威信。臺北市長黃大洲則表示，對於中山北路七段的這個大違規案，他也支持要依法處理，他不了解為什麼一個已經拖了五年的案子，建管處到現在還沒有把違建拆掉。 中時
- 1992 2 25 農委會副主任委員林享能及林業處官員24日上午會同臺北 聯

1992	2	27	<p>市政府建設局、工務局、建管處官員前往天母山坡地大違建現場查看。林享能表示，法律無假期，該案要依法辦理，違建一定要拆除。該地仍有動工，部分設施可能會造成公共危險或崩塌，建設局應再開罰單，且可以移送法辦。建管處官員則表示，拆除問題將專案簽報請示上級後再處理。林享能說，如拆錯，農委會願意負責國家賠償。</p> <p>行政院院會今天上午通過正式成立的雪霸國家公園位於苗栗、臺中與新竹縣交界，面積計達七萬六千八百五十公頃，以雪山山脈為中心。內政部表示，雪霸國家公園範圍內之地形景觀，如大霸尖山、雪山、品田山等景色壯麗峻秀，且動物資源非常豐富，尤以國寶魚「臺灣鱒」最為珍貴。</p>	自晚
1992	2	29	<p>由於蘭嶼雅美族山胞強烈反對，內政部營建署28日宣布，將於三月初成立「蘭嶼國家公園計畫草案研修小組」。聘請雅美族的長老、意見領袖等委員，「照他們的意見開發」，不過，蘭嶼國家公園仍然要闢建，必要時將動用公權力處理。</p>	民
1992	4	3	<p>陽明山國家公園內首座完全以自然研習為目標的研究中心——菁山自然中心，於2日落成啓用。菁山自然中心，位於七星山東側由山仔后往擎天崗的途中，南臨菁山露營場與紗帽山遙遙相對，外觀建築採陽明山國家公園硬體設施一貫的三合院式。包括內政部長吳伯勳、總統府資政謝東閔、故宮博物院院長秦孝儀等人均親臨揭幕典禮現場，慶賀菁山自然中心及附設國蘭館的落成啓用。</p>	民
1992	4	13	<p>耗資五千萬元興建的玉山國家公園南安遊客中心，12日正式啓用開放，欲進入東部園區遊憩的遊客可從該中心的視廳室及展示室獲得有關園區的自然及人文景觀資源與遊憩資訊，並設有國家公園警察隊南安小隊隨時為遊客提供急難救助，維持秩序的服務。位在玉山國家公園東面出口的南安遊客中心，是繼去年四月在西北園區成立塔塔加遊客中心之後，第二個設立的遊客服務場所。</p>	民
1992	5	15	<p>在國家公園學會的全力促成下，我國的太魯閣國家公園即將於6月4日正式與哥斯大黎加的伯亞斯國家公園締盟。此次締盟不但為我國家公園與友邦結盟首開先例，也為臺灣國家公園的對外交流邁出了一大步。即將與太魯閣國家公園締盟的哥斯大黎加伯亞斯(POAS)國家公園，是哥國最受歡迎的國家公園，在其範圍內除了活火山外，還擁有孟·法蘭特宙斯及波多斯兩座休火山，每年約有10萬人次的遊客造訪。</p>	民
1992	5	23	<p>內政部國家公園審議委員會二十二日審查通過，將陽明山國家公園中的「馬槽遊憩區」開放由民間投資興建二處綜合休閒、餐飲與農產品銷售的多功能溫泉休閒旅館區，而首開風氣之先，使陽明山國家公園，成為我國第一座將遊憩區開放給私人投資經營的國家公園。</p>	中時

1992	6	5	我國首件國家公園與友邦國家公園結盟案——太魯閣與哥斯大黎加伯亞斯結盟，4日在花蓮太管處正式進行簽約儀式。哥國駐華大使高立輝表示，透過這項結盟，中哥兩國的友誼與合作將更趨密切、友好。	民
1992	6	10	已經決定由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副處長林培旺出任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處長，因此籌備中的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已定於7月1日正式成立，成立後管理處將設在武陵農場。雪霸國家公園以範圍內有雪山、大霸尖山兩座高山得名，是我國第五座國家公園，和玉山、太魯閣同屬山岳型國家公園，它的總面積約有七萬六千八百五十公頃，跨新竹、苗栗、臺中三縣，區內名山遍布，並有種類繁多的動植物資源，其中包括本省特稀有的楚南氏山椒魚、櫻花鉤吻鮭、南湖柳葉菜等，是本省山區最後一塊大面積的處女地。	民
1992	6	15	內政部政務次長陳孟鈴9日表示，營建署於8日內政部部務會議，並決定由警政署空中警察隊購置高性能、高馬力，適合高海拔山區作業的直升機，以有效快速掌握國家公園內的意外災難狀況，做好山難搜救業務。	民
1992	6	20	國家公園管理處處長異動的第一波，原任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處長葉世文，14日已在陽明山就任新職，卸任的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處長劉慶男，上午與葉世文交接後，下午前往花蓮，今天將接任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處長新職。	民
1992	7	4	內政部營建署19日宣布，籌備中的雪霸國家公園預定7月1日成立管理處，雪霸國家公園計畫同時公告實施。首任處長將由現任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副處長林培旺擔任。	民
1992	7	4	文建會與內政部正著手在陽明山國家公園內小油坑西側的大屯自然國家公園內設立以禮運大同篇為主題的「石雕公園」，保育界人士指出，國家公園以維護原始自然景觀為宗旨，人為雕琢與原意不符，且小油坑硫磺氣甚重，石雕容易損毀，並非合適地點。在陽明山國家公園一羣特約解說員的呼籲之下，此一決策恰當性已受到學界關切，澄社學者瞿海源、夏鑄九、何懷碩、張茂桂等人，及中華民國國家公園學會理事長王鑫教授、留美景觀建築師華昌琳女士，今天下午聯袂在臺北市康華飯店為呼籲停止錯誤決策召開記者會。	自晚、 聯(7/6)
1992	11	6	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指出，有少數民眾興建違建轉售圖利，該處自接管以來，已強制拆除一百多件的大型違建，更使違建面積從79年的二萬五千平方公尺，銳減為81年的九千平方公尺。	中時
1992	11	16	營建署官員表示，今年二月的世界公園大會曾宣示，使國家公園的住民融入國家公園的規畫及管理，應是國家公園努力的目標之一。有感於國內要成立一個新的國家公園	中時

			或擴大國家公園範圍時，經常引起當地住民的反對，而成為主管機關最大的困擾。內政部營建署官員指出，今年二月世界國家公園大會所宣示的如何使當地住民融入國家公園的規畫及管理，也是未來國家公園努力的目標。	
1992	11	18	內政部營建署十七日召開會議研商金門國家公園之範圍及相關規劃事宜，會中決定擴大原規劃中金門國家公園的範圍，營建署長潘禮門表示，將於明年七月一日編列預算，正式成立金門國家公園籌備處，儘早為這座國內首座國家戰役紀念公園催生。依內政部營建署初步構想，將當地自然及人文資源分成三大類與十二區，迥異於已成立的五座國家公園的風格及特色。	中時
1992	11	27	內政部再度將蘭嶼國家公園設置計畫範圍呈送行政院，並建議動支專案經費成立籌備處，先在當地進行建設以爭取民心。如果政院同意這項作法，因當地居民反對而一度受挫的蘭嶼國家公園設置計畫，可望從敗部復活。	民
1992	12	5	雪霸國家公園日前正式掛牌運作，內政部營建署第一年度編列一億元經費，興建遊客服務中心、登山步道，最快明年上半年，遊客就能享受安全、觀光品質具家的雪霸國家公園之旅。營建署預計自八十二年度至九十一年度，以十年建設年期完成國家公園各項實質建設，共斥資三十億元。	聯
1993	1	8	玉山國家公園塔塔加鞍部登山口下方的嘉義林管處所轄第廿四林班，六日上午發生森林大火，是玉山國家公園成立以來的最嚴重森林浩劫。塔塔加鞍部登山口下方的森林大火，延燒二晝夜迄今，已形成三處主要火場，火勢仍在繼續蔓延中，估計遭燒的林班及天然森林有一百多公頃，嘉義林管處等單位七十餘人目前仍由副處長呂國彥於現場指揮撲救，林管處上午呼籲遊客暫勿上山。	自晚、 中時、 聯
1993	1	12	燃燒整整六天，造成台灣森林史上最慘重的玉山大火，幸得老天爺幫忙，十一日凌晨降霜而得以減弱火勢，加上救災人員開闢防火線，以「引火回燒」方式搶救奏效，火勢於11日中午控制，至晚上八時，嘉義林管處正式發佈大火已熄滅。該處並表示，本次大火延燒面積共一一五公頃，雖然這場大火於六日上午十一時許在林務局嘉義林管處所屬玉山事業區第廿四林班地引發，六天來延燒範圍從海拔二千六百公尺到三千一百公尺之間，幸好未越過稜線，才未波及台大實驗林第三十四林班地。	中時
1993	1	13	行政院農業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林享能，12日上午到火災現場視察，並與內政部營建署副署長胡俊勳共同在塔塔加遊客中心主持災後檢討會議。參加災後檢討會議的單位及代表，都是這次火災的相關管轄及參與滅火工作指導人員，與會者一致認為這次大火雖然損失不少，但能建立共識一致為保育自然生態環境共同合作，也是一次很好的考驗，將來繼續改進救火的裝備與作業後，對國土治理與宣導	民、 中時

			<p>全民共識都會大有進步。為因應玉山園區或國有林班地再發生森林大火，內政部營建署副署長胡俊勳十二日表示，將於八十四年度購置直昇機支援救人救災任務，行政院農委會副主委林享能也表示，日後再有森林大火，將借用美國亞太航空公司兩架直昇機支援，並在短期，在全省四個林區設置空中救火準備站，以應不時之需。</p>	
1993	2	3	<p>近來國內的國家公園積極向國際間伸出友好雙手，繼前不久太魯閣國家公園與哥斯大黎加伯亞斯國家公園結盟後，本月9日陽明山國家公園與伊拉蘇(Irazu)締盟，為兩國的邦交與保育交流再添佳話。</p>	民、 中時 (2/8)
1993	2	13	<p>玉山國家公園的範圍可望向東部延伸，玉管處、台東林管處和觀光局等相關單位2月10、11日兩天連袂前往南橫會勘，與勘人員大多認為向陽可納入玉山國家，並可在向陽寬闊的基地上增設服務遊客設施，更可有效經營管理南橫遊憩帶。但此範圍擴大案，仍需國家公園計畫委員通過。</p>	民
1993	3	2	<p>內政部營建署積極規劃的第六座國家公園，可能將落在金門。營建署官員昨天表示，暫被定名為「金門國家戰地紀念園」的計畫，已接近成熟階段，這個國家公園，以人文景觀兼具戰爭遺跡作特色。</p>	民
1993	3	11	<p>經建會10日召開委員會，原則同意內政部營建署所提出的在金門設立「金門國家戰役紀念公園」計畫。營建署定下週前往金門勘察，並劃定此一公園的範圍。若作業順利，這座國家公園有可能成為第六座國家公園，而且是第一座以歷史遺跡為保護對象的國家公園。</p>	民
1993	3	25	<p>內政部積極規劃蘭嶼國家公園，卻引起當地雅美族人反對，30餘位雅美族長老與代表們24日上午穿著傳統服飾前往內政部陳情，要求國家公園設置與否應經由三千餘名雅美族人投票決定，並揚言誓死與蘭嶼島共存。</p>	民、 自晚
1993	3	26	<p>針對蘭嶼雅美族反對在當地成立國家公園一事，立法院廿五日上午舉行公聽會聽取各方意見。雅美族代表羣情激憤的指責設立國家公園會造成他們滅族的後果。學者專家則一致指出，要建立以雅美人本位的思考方式，而不能以漢人的本位思考，去「規劃」雅美族的生活方式。25日的公聽會由立法委員林正杰主持，有多位委員都到場表示關心。蘭嶼雅美族反國家公園委員會總召集人納加利(張海嶼)今天表示，雅美族人希望政府將蘭嶼歸還給世代在此生存的雅美族人去經營，雅美族人所希望的是成立雅美族自治區，並立即進行雙語教育。</p>	自晚、 中時
1993	4	4	<p>雪霸國家公園面積遼闊且動植物資源豐富，為保護境內生態資源及特殊景觀，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已擬定土地分區計畫，其中劃定五處生態保護區，面積共五萬一千六百四十公頃，約占總面積的百分之六十七。五處保護區如下：雪山、大霸尖山生態保護區、台灣獾生態保護區、大創山</p>	中時

			志佳陽山生態保護區、台灣樹生態保護區，佳仁山生態保護區。	
1993	5	9	內政部8日宣布「暫緩籌設蘭嶼國家公園」，內政部營建署除不列今年度的籌設預算外，去今未支出的五千萬元預算也將繳庫。中央研究院民族所副研究員張茂桂說，要保存雅美族文化，政府應考慮提高蘭嶼的行政位階，讓蘭嶼成立自治區。	聯
1993	5	15	與太魯閣國家公園為鄰的花蓮線泰雅族原住民，強烈不滿族人狩獵生存權被剝奪，14日推派代表四十五人由秀林鄉鄉長、鄉民代表及村長等多人率領赴立法院召開公聽會，要求修改國家公園法。這項公聽會由立委林三杰、葉菊蘭、蔡貴聰等人主持，列席的內政部營建署官員已允諾修法時將考量原住民的狩獵傳統習俗。14日出席公聽會的內政部營建署官員包括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處長劉慶男及營建署國家公園組組長蕭清芬等六人。	中時
1993	5	21	內政部營建署20日邀請學者專家討論有關雅美族文化之維護與發展，與會者多認為現在訂定的國家公園記劃及法令，如果運用在規劃蘭嶼，在觀念與實質內容上仍有修訂或是需要突破的必要，未來希望能夠以「文化公園」的觀念來規劃，否則對是否要設立國家公園應該再加考慮，不過與會者也對現在雅美族文化的遭到破壞，感到非常憂心。由於與會學者的意見，與原來營建署的記劃有著相當的差距，營建署官員最後表示，營建署對於成立蘭嶼國家公園，一定會尊重當地雅美族人的意見，而規劃內容，也仍可以再修正。	中時
1993	5	23	內政部國家公園委員會廿二日通過決議，蘭嶼國家公園將暫緩設立，並要求政府各部門應該再繼續尋求其他方式以達到保護雅美族文化的目的，不過內政部營建署官員悲觀的表示，這一個決定，無異宣布蘭嶼國家公園的死刑，蘭嶼未來的命運更是難以預測了。	中時
			內政部國家公園委員會廿二日正式檢定通過金門國家公園範圍將包括金門與小金門地區，除了都市已發展地區將以都市規劃規範外，其他地區有五千七百多公頃劃入國家公園範圍，佔大小金門總面積的百分之三十八，預定月底報行政院核定，七月正式成立金門國家公園籌備處，進行相關的規劃作業。屆時金門將成為我國第六座國家公園，也是第一座以戰役紀念與人文景觀為主的國家公園。	中時
1993	5	31	蘭嶼原住民雅美族、中研院民族所等學者強力反對設立蘭嶼國家公園，內政部國家公園委員會已決定緩建。內政部營建署表示，緩建是讓各理性思考蘭嶼的走向。營建署並已擬出六個「蘭嶼國家公園替選案」分別為：維持現況、風景區、雅美自治區、風景特定區、文化資產保存相關區域、文化性的國家公園。六個方案中，國家公園組認為改為「雅美文化國家公園」，且修改國家公園法，讓雅美人	聯

			代表、學者專家和營建署共同研擬實質方案，是較折衷、可行的方案。	
1993	6	8	太魯閣國家公園三棧溪盜採玫瑰石震撼各界，引起檢察官重視，花蓮地檢署出動四位檢察官到現場勘驗，證實竊盜嚴重，檢察官指出，除了長達四公里列為國家公園的生態保護區河川被怪手翻遍，魚蝦「失蹤」之外，連自然形成的堤防也遭到破壞，三棧溪下游民眾擔心可能造成類似「銅門山崩災變」重演，檢察官嚴正表示，將進一步追究相關單位疏失的責任。玫瑰石是台灣地區最有名的觀賞性石頭，引起一窩峰的收集，一向平靜的三棧溪則淪為偷採玻璃石的天堂。	中時
1993	6	17	國內的玉山、太魯閣、雪霸國家公園與已經暫停成立的蘭嶼國家公園等四座國家公園內的原住民，計畫聯合起來向政府要求修改法令，允許原住民作適當的狩獵與開墾，以維護原住民的生計及文化傳統。據原住民權利促進會總幹事陳春山表示，由於國家公園內對於原住民有許多不合理的限制，因此他們計劃聯合四個國家公園的原住民，一起向政府抗議陳情，要求修改法令，目前蘭嶼與太魯閣都已經先後舉辦過公聽會了，十七日召開玉山的公聽會之後，還要再舉辦雪霸的公聽會，等到七月下旬時就舉辦四個國家公園原住民問題的公聽會，一起向政府要求重視原住民的基本生活權利。	中時
			繼蘭嶼與雅美族人、太魯閣國家公園太魯閣族後，來自玉山國家公園內的布農族人今天上午北上內政部請願，要求將他們的土地及耕地劃出國家公園外，以維護其既有權益，國家公園與原住民權益間的衝突再次凸顯。	自晚
1993	6	18	原住民對國家公園的抗爭，已有擴大趨勢。來自玉山國家公園內百餘名原住民，17日前往內政部請願，要求政府將山胞保留地劃出國家公園範圍，並修改國家公園法，允許原住民狩獵、開墾等；代表接見的內政部常務次長李本仁認為，國家公園劃設有其一定程序，不能任意更改；不過，既然諸多國家公園內的原住民都對國家公園法規定有意見，他已協調立委蔡貴聰彙整各原住民的具體修法意見，內政部願意和大家當面溝通。百餘名布農族人扶老攜幼，頭上綁著「還我土地」的白布條，還到立法院參加立委彭百顯、葉菊蘭舉辦的「布農族與玉山國家公園」公聽會，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則在公聽會上強調他們會修小學、通水溝和解決自來水。	聯
1993	6	21	玉山國家公園梅山遊客中心，二十日上午舉行落成剪綵典禮，遭到桃源鄉樟山、梅山二村八十多位鄉民強烈的抗爭，反對將其家園劃入國家公園。落成典禮被迫在室內舉行，抗爭民眾企圖突圍，被舉牌警告，最後以協調結束抗爭。	中時、 聯
1993	6	22	營建署已敲定在金門地區成立「金門戰役紀念國家公園」，七月間展開籌備工作。雖然金門地區民眾，對成立國家	民

			公園一案，仍有諸多疑慮，反對聲浪不小，但整個國家公園計畫依然按部就班推動著。	
1993	7	3	近百名陽明山國家公園內的住戶代表2日在一項公聽會中指出，陽明山國家公園自今年三月起依法對區內土地全面管制後，農地的地目也隨之取消，造成農民的農地移轉不再享有免稅優惠及繼承等基本權益，使農民權益嚴重受損；內政部營建署對此承諾將立即在七月五日舉行跨部會的協調會解決，立委丁守中也表示將全力推動國家公園法的修正，以避免類似情形再度發生。	民
1993	7	6	國家公園區域內供作農業使用的土地移轉時可望免徵土地增值稅。內政部5日邀集相關部門研商平均地權條例施行細則有關農地移轉免徵土地增值稅的範圍，決定增加國家公園內農地移轉免徵土地增值稅。	民
1993	7	11	家在國家公園苦處多，屏東縣長蘇貞昌10日帶領墾丁國家公園內的居民到立法院舉行公聽會。蘇貞昌說內政部不要老是提美國國家公園是怎樣辦的，強加在臺灣身上，美國地廣人稀，國家公園內可能沒有幾位居民。政府要想個適合台灣的辦法，讓國家公園內「人鳥共存」，這樣才自然。	聯
1993	7	15	花蓮和平水泥專業區即將於七月二十日動工，一百多位和平村太魯閣原住民上午穿著紅、白、綠的傳統服裝到立法院抗議，太魯閣原住民江建成憤怒表示，工業局在七十八年五月將和平村山地保留地編為水泥專業局，但到七十九年底才通知土地所有權人，欺騙居民達一年半，如今徵收土地時又傳出與地方民代和林村長勾結醜聞。由於居民羣情激憤，會場氣氛十分火爆。	自晚
1993	8	4	營建署官員表示，營建署在3日收到行政院의公文，正式核准蘭嶼國家公園暫緩成立，其理由是當地民眾強烈反對成立國家公園。此外，原定今年就要成立的蘭嶼國家公園籌備處，也因此不再成立。	中時
1993	10	13	內政部營建署表示已於9月22日接獲行政院公函，金門戰役紀念國家公園籌備處獲行政院正式核定成立，未來將擔任國家公園自然資源調查及文化景觀的細部規劃工作，並加強與當地居民的溝通協調。營建署表示，籌備處獲准成立，象徵再向國家公園的成立跨出一大步，預計國內第一座戰役紀念國家公園將可在兩年內誕生。	民
1994	1	1	國內首座國家公園——墾丁國家公園於83年1月1日成立屆滿十周年，內政部營建署為慶祝國家公園的政策在臺灣發展十周年，並檢討成效展望未來，將於二月一日在台北舉行「國家公園保育工作十年回顧與展望研討會」，同時從今天起在中央圖書館推出「國家公園成果巡迴展」，歡迎前往參觀。	民
1994	1	24	內政部長吳伯勳及農委會主委孫明賢二十三日在墾丁國家公園，共同點火焚燒一萬三千多支的「烏仔踏」，吳伯勳	中時、民

同時呼籲國人，大家一齊來取締這種滅絕野生鳥類的行動。二十三日所焚燒的鳥仔踏是恆春半島居民以竹竿為材料製成的補鳥陷阱，它們是用來誘捕每年九月由日、韓、中國東北、西伯利亞飛來恆春半島短暫停留的紅尾伯勞等候鳥。在國內野外已經絕跡二十五年的台灣梅花鹿，二十三日是牠們重返家園的日子，歷經十年復育期的三十隻梅花鹿，在屏東墾丁國家公園內重回山林。這也是國內首度復育成功的大型哺乳動物野放活動。內政部長吳伯勳、農委會主委孫明賢、營建署署長潘禮門及地方人士數十餘人，二十三日一起參加了這項梅花鹿野放活動。

1994 1 31

日前營建署署長與內政部部长，都實地到金門了解金門戰役工團的規劃進行狀況。據指出，依照日前規劃，未來金門紀念供團的行政中心，擬設在現在的中山紀念林內。依據規劃構想，未來中山紀念林內，會建造第一座遊客中心，對整個金門國家公園的內容與人文生態，向遊客作有系統的介紹。

民

1994 2 2

內政部營建署為了檢討國家公園十年來的得失，並探討下一個階段國家公園的政策走向，1日特別在台北中央圖書館舉行了「國家公園保育工作回顧與展望研討會」，會中除了邀集了國內著名的地質、史蹟、動、植物學者，亦有不少民間保育、登山社團自行報名參加，出席人數十分踴躍。

民

1994 2 4

為了檢測園內的災難防救系統，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將於（四日）在南橫公路的梅山地區舉行大規模「災難防救聯合演練」，配合警政署空中警察隊，進行多項救災作業演練。玉山國家公園自民國七十四年成立以來，山難、失蹤、交通事故及森林火災發生次數已超過六十次，平均每年高達六次，因此玉管處對緊急災難的防救特別重視。

民

1994 9 3

墾管處目前發現核三廠出水口海域，珊瑚白化現象有逐漸擴大趨勢，令各界十分關切，墾管處2日正式要求核三廠採取因應措施，以維護珊瑚生長環境。核三廠表示，一號機現今大修排水量劇減，溫度不高，應不至於傷害珊瑚，不過，核三廠下週將請專家現場勘查。

民

1994 9 12

國內又見國家公園保育與水力開發孰輕孰重的爭議。為積極開發水力發電，台電公司已經於日前正式向內政部營建署提出大安溪中游水力計劃，預計在雪霸國家公園內籌設二座水力電廠，總發電量為六點六萬瓦。新環境基金會秘書長劉文超十一日表示，國家公園應該以保育為主，區內設水力電廠是一件相當不搭調的事情，何況是國家公園成立在先，水力電廠計劃在後。劉文超表示，就環保團體立場而言，國家公園應該比水力發電計劃要優先，國家公園設立目的應是以保育為主，而不是開發利用。

中時

1994 9 27

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二十六日向內政部國家公園委員會提報，亞洲水泥公司花蓮廠採礦區位於國家公園特別景觀

中時

- 區內，嚴重破壞國家公園景觀與生態。內政部國家公園委員會幾經討論之後，要求亞洲水泥公司僅能在現有採礦區內開採，不得再進一步擴大。
- 1994 10 18 花蓮縣大約一千五百名泰雅族原住民，台灣光復以來首次大規模集結，十七日向太魯閣國家公園示威抗議，爭取原住民空間，反壓迫、還我土地等訴求，整個活動在合法、理性、緊張聲中和平結束，此次抗議活動震撼太魯閣！由原住民前任國大代表何耀襄擔任總指揮、秀林鄉民代表主席賴進坤擔任副總指揮，原住民立委蔡貴聰參與，17日上午九點多，原住民穿著傳統服飾，在高呼口號、大聲齊唱原住民之歌浩浩蕩蕩往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挺進。這是花蓮縣最大規模的原住民合法申請的抗爭活動。 中時
- 1994 11 8 保育至上，內政部國家公園計劃委員會6日審查通過太魯閣國家公園通盤檢討案，否決國家公園內三千餘公頃的水泥礦區和原住民土地劃出國家公園的範圍外，當地居民也要求劃出獵區的提案，也因野生動物保護法修正版的公布實施而遭到委員會否決。委員會由內政部長吳伯勳親自全場主持。委員們並指出，新版的野生動物保護法已禁止野生動物的獵捕行為，當地住民要求在國家公園劃出狩獵的構想違反該法規定，委員會也礙難同意。 民
- 1995 1 16 內政部營建署已成立金門國家公園籌備處準備相關作業，整個金門都市計畫的主要計畫，也在上週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討論通過。假使一切程序順利進行，金門將繼墾丁、陽明山、玉山、太魯閣及雪霸之後，成為我國第六座國家公園。內政部營建署表示，和其他國家公園最大的不同之處，金門國家公園將以保護區內重要戰役紀念地及紀念物為重點，以培養國民緬懷前人捍衛國土，抵禦外敵之犧牲與奉獻。此外，區內重要人文史蹟、建築及文物，也是另一個保護重點。 中時、
聯、
民
(2/18)
- 1995 5 16 關懷生命協會、野鳥學會等二十個保育團體代表，16日上午針對元月二十三日及四月二十三日，墾丁國家公園連續二次野放梅花鹿，卻未依野保法向主管機關——農委會——提出申請一事，公開向農委會求證，並前往地檢署按鈴申告內政部長黃昆輝等人，希望以控告的方式，喚起各界對於整合我國自然保育體系的重視。保育團體指出，依野保法第三十二條規定，野生動物經飼養者，非經主管機關同意，不得釋放，違者依該法第四十六條規定最重得處新台幣五十萬元以上、二百五十萬元以下罰款。 中時
- 1995 5 17 國內保育團體代表15日上午前往台北地檢署，按鈴申告內政部長黃昆輝、營建署長黃南淵及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長張和平涉嫌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理由是該處兩次野放梅花鹿卻未依法申請，明顯知法犯法。國家公園方面對此的辯解是，梅花鹿不屬野生動物，且該項野放為園區內的試驗，應不屬野保法管轄範圍。 民

1995	5	19	行政院院會18日通過「金門國家公園計劃」，將成立第六座國家公園。使金門繼墾丁、玉山、陽明山、太魯閣、雪霸之後，成為國內第六座國家公園。曾經長期處於戰線戰地的金門，在民國八十一年解除戰地政務後，即由內政部積極進行都市計畫規劃，同時為保留當地珍貴的戰役史蹟、人文史蹟及自然生態，將古寧頭、太武山、古岡、馬山及烈嶼（即小金門）等五個區域規畫為「戰役紀念國家公園」。	民
1995	8	27	籌設多年的玉山國家公園「布農文化展示中心」即將完成，預計今年十月開放供民眾參觀。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說，這是全國第一座專門為布農族原住民設立的文化展示館，這種保存本土珍貴文化資產的工作，也是在保護生態環境之後，政府成立國家公園的另一項重要目的的具體展現。	民
1995	9	18	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近日內即將正式展開運作，內政部營建署決定在未來三年內投資近三億元，從事相關軟體及硬體建設，以積極改善金門戰地紀念國家公園的人文與風景建設。	中時
1995	10	19	金門國家公園18日正式宣布成立，象徵著金門走向發展新階段。這是國內第六座國家公園，也是首座以史蹟文化保育為主的國家公園。由於過去四十年，海峽兩岸的政治對峙，使金門一直處於戰地政務時期，最近才恢復常態。但特殊的政治環境，使金門至今依然留存著與台灣不同的社會風貌，這些特質反而讓金門成為晚近幾年，觀光事業發展最快的地區。	民、 中時
1995	12	17	北投地區溫泉資源豐富，遠近馳名，是難得的自然資源。不過位於陽明山國家公園內的溫泉地，私人亂鑿氣井、搭違建謀利，管線綿延千里情況普遍，使得火山地形受到嚴重破壞。但市府與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對溫泉的看法並不相同，市府希望能夠整建當地浴室提供需求，陽管處則基於生態保育的立場，希望能恢復溫泉地自然景觀。	民
1995	12	7	墾丁國家公園的範圍變大了，行政院經建會委員會議6日通過「墾丁國家公園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決將計畫範圍擴大六四〇點二六公頃，其中，生態保護區面積增加最多。墾丁國家公園計畫自民國七十一年九月公告實施，迄今已經十年，內政部為因應時代潮流的演變及需求，依國家公園法施行細則的規定，辦理這次的第一次通盤檢討。	民
1996	5	4	在金門成立戰地國家公園之後，連江縣政府也希望規劃馬祖為結合海釣、景觀，以及軍事等觀光資源的國家公園；行政院經建會則表示，國家公園是否成立需再研商，但將協助馬祖規劃綜合開發計畫。經建會3日邀集內政部、交通部、連江縣政府等單位，研商馬祖觀光遊憩資源開發事宜。	自由

1996	7	29	內政部營建署針對具有戰地特色的金門國家公園，規劃完成兩條景觀道路，範圍涵蓋金門本島與烈嶼。營建署長黃南淵表示，金門保有相當豐富、珍貴的自然與人文資源，透過景觀道路系統的連接，將可提供民眾更多樣的深度旅遊方式，並將金門塑造成為高品質、有特色的「海上綠色公園」。	民
1996	8	14	陽明山國家公園區內農民搭建違規溫室用野菜餐廳，頻遭取締。最近有數十位農戶，聯名向民代陳請，並揚言要發動抗爭。為配合中央要求追究竊佔國有土地者刑責，全面訴訟收回被侵佔國土行動，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日前已有220萬元預算，將做為今年度執行拆除違建，追回國有土地的專案訴訟費用。	中時
1996	8	25	針對墾丁珊瑚白化嚴重現象，墾管處24日發布調查結果，原兇確定為核三廠熱廢水，由於颱風造成海水溫度無法擴散，導致白化擴大，該處要求核三廠為白化事件負責，希望引進冷卻熱廢水的設備或建議核三廠將大修時間改為夏季，以保育海底生態，此外恆春半島濫墾濫伐也是原因之一。	民
1996	8	29	內政部營建署將在近期內成立「國家公園保育諮詢委員會」，首次針對國家公園內是否繼續核發採礦權一事進行討論，委員會將聘請生態、動物、植物、地球科學、人文、社經、景觀及遊憩等自然與人文類專家各一人，其他部會或機關代表則包括國科會、中研院、農委會、環保署、省農林廳等。	民
1997	1	7	雪霸國家公園雪見行政中心附近，最近頻頻發現台灣黑熊足跡，雪見行政中心工作人員決定元月七、八、九日三天，前往無名溪山谷探訪熊跡，並籲請進入山區遊客特別小心。	民
1997	1	10	9日在一場研討會中，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提出三年國寶魚的保育現況，與環境開發的衝擊，學者十分肯定其保育方向，但是，台灣每年不斷上生的溫度，將會使國寶魚絕種，因此，建議同步為其找適當的棲地，將是未來保育櫻花鉤吻鮭的重要課題。	民
1997	1	11	截至85年底，陽明山國家公園內遭棄養的流浪狗保守估計達到一百零一隻，目前還以驚人的速度繁殖，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表示，民眾隨意棄養狗、貓。對園區內的生態體系造成相當大的衝擊，對遊客亦有潛在的威脅。	民、中時(2/24)
1997	1	16	六處國家公園螢火蟲棲地分佈概況已大致掌握之後，國家公園未來對螢火蟲資源如何經營管理，已成為刻不容緩的工作，負責該項計畫的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已擬定幾項原則，並制訂三年發展計畫，經初步研商後，要求各國家公園管理處提出評估意見，以便彙整制訂進一步的保育政策。	民
1997	1	17	玉山國家公園區內帝雉族羣有減少的趨勢，可能是帝雉天	民

1997	1	17	敵在園區內大量繁殖所致，田野調查也證實了帝雉生命至少在四年半到八年之間，是過去未曾有過的研究結果。	民
1997	1	17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目前正委請攝影家鍾榮峰，進行轄內螢火蟲生態影片錄製工作，同時進行螢火蟲生態調查，為螢火蟲生活史留下最直接的見證。	民
1997	1	17	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保育課現正進行大屯山的蝴蝶蜜源調查，並將這些蜜源植物種植在大屯山自然公園，三月開花時，預計吸引大量蝴蝶前來吸蜜，形成一座寓教於樂的活體蝴蝶展示館。	民
1997	1	18	陽明山國家公園最近陸續進行原生植物的栽植工作，並已計畫在陽金公路後山附近設置第二個苗圃，以供較大原生苗木極大規模育苗之用。	民
1997	1	18	位居進入合歡山區要衝的大禹嶺因腹地過小，車輛及攤販形成交通瓶頸，加上地層滑落威脅當地居民及遊客安全，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現已著手整治大禹嶺，計畫將大禹嶺村落千一到關原，並在關原成立合歡山管理站、興建遊客中心，斧底抽薪解決多年來的交通及髒亂問題。	民
1997	1	24	環保署及雪霸國家公園23日原則決定，為保護國寶魚櫻花鉤吻鮭生存環境，在污染量不增加原則下，要求退輔會武陵農場必須減少七家灣流域二十多公頃農場的經營活動，武陵國民賓館新館建成後，就管必須關閉，且污染總量不得增加，才同意該賓館興建工程計畫。	中時
1997	1	28	計85年的「南湖溪棲地調查」之後，約翰走路父子公司再度與雪霸國家公園合作，進行水資源保護專案的「小國寶魚放流保育計畫」，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表示，今年將在七家灣上游、武陵溪及司界蘭溪上游，放流共八、九百條的小國寶魚——櫻花鉤吻鮭的小魚苗。	自晚
1997	1	28	由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主導，台大植病系教授楊平世執行的「國家公園螢火蟲復育計畫」，初步發現六處國家公園內至少有十三種螢火蟲，其中三到四種目前正在鑑定是否為新種或是台灣新紀錄種螢火蟲；玉山東埔、雪霸觀霧及陽明山竹子湖是已知發現數量最多的地點。	民
1997	1	28	受賀伯颱風侵襲折損逾三分之一的櫻花鉤吻鮭，取近在進行新棲地南湖溪調後，發現溪裡原有存在與鮭魚適應力相近的「魚固」魚已一隻不剩，溪邊並留有烤具，雪霸國家公園研判當地毒魚狀況嚴重，使櫻花鉤吻鮭搬新家行動受挫。不過為進行復育，國家公園最近已陸續在武陵溪、七家灣溪及司界蘭溪上游執行人工孵育鮭魚放流計畫，預計春節前將讓八百餘隻國寶魚回歸溪流。	中時
1997	2	1	墾丁國家公園1月31日舉行大規模梅花鹿野放活動，首次直接將三十隻鹿羣野放自自然公園，內政部長林豐正表示，日後將把鹿隻野放到各個國家公園，奔馳在全省的山林中，墾管處並進行鳥仔踏銷毀的工作，希望台灣的野生動物都能自由奔放。	民、中時

1997	2	20	國家公園不歡迎採礦。內政部營建署與經濟部等單位多次會商後，敲定「國家公園區域內礦業案件處理準則」草案，根據草案規定，只要採礦或採礦行為有破壞生態環境等「妨礙公務之虞者」，一律不與核准採礦權；且針對目前已取得或申請中約二十個國家公園採礦案件，營建署也將向行政院提報，希望經濟部能「重新考慮」，予以撤銷或駁回採礦權。	民
1997	2	24	86年首次推出的陽明山遊園公車，23日第一天推出，吸引至少一萬二千次人搭乘，叫好又叫座，遊客反應相當好，不過，搭車遊客非常踴躍，在十二個停靠站都出現大排長龍的景象，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長蔡佰祿表示，下星期天如果天氣不錯，將增加遊園公車數量，縮短發車間隔時間。	民
1997	3	1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組成的黑熊監測小組，由保育研究人士陳道正領隊，出發前往園區東部的大分山區，將設置紅外線自動照相機以監測日益頻繁活動的台灣黑熊動態。	民
1997	3	4	為避免區內流浪狗在遭獸夾戕害，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3日上午在秘書曾偉宏親自率領下，出動近二十位工作人員、公園處警察，會同中華民國關愛動物保護協會理事長沈蓉震和屢次發現棄犬慘遭獸夾夾傷的陳姓愛狗女子進行大規模「清山搜查獵具行動，為此行仍一無所獲。	民、 中時
1997	3	13	當今國外十分盛行的「體驗大自然」野外探險競賽，台灣地區3月16日即將在墾丁國家公園首次登場，這種強調團隊精神的比賽，參加隊伍必須完成海泳等總長2.3公里的賽程；墾管處表示，比賽過程充滿趣味性，希望民眾屆時踴躍前往現場，為選手加油。	自晚
1997	3	14	在國家公園積極保護下，瀕臨絕種的台灣黑熊族群數量增加，為顧及遊客安全，公園管理處已在黑熊出沒處豎立警告牌，並派遣「監測小組」深入山區，設置紅外線照相機，希望在月底前提出因應對策。	中時
1997	3	15	墾丁國家公園風景最壯麗的兩處生態保護區南仁山、龍坑，由於大量觀光人潮造成嚴重生態破壞，墾管處14日表示，將從5月1日起到6月底，封閉兩處生態保護區兩個月，暫不對外開放，讓保護區的生態重新恢復，再於7月對外開放環境教育解說。	民
1997	3	20	國內六座國家公園將聯合「行銷」，計畫未來一年輪流推出「與國家公園有約」活動，各端出特色獨具的活動，向民眾宣導各園區的生態特色與遊憩景點，提高國家公園使用率。	民
1997	3	22	為避免口蹄疫影響陽明山國家公園內的生態，陽管處22日起暫時停止遊客申請進入國家公園內生態保護區。	民
1997	3	24	東華大學自然資源研究所研究生李佩珍，14日上午七點，在玉山國家公園米亞桑溪邊，用攝影機拍攝到一隻台灣黑熊覓食的畫面。這是國內野生黑熊第一次在攝影鏡頭中	民、 自由 (3/25)

1997	3	25	留下身影。 全省面積最大、動物最多的玉山國家公園為防堵口蹄疫病毒進入山區，波及園區野生動物，管理處決定從24日起封山。禁止任何人包括國家公園工作人員進入國家公園生態保護區。	自晚
1997	3	25	為防止高傳染性的口蹄疫蔓延到野生動物棲地，及擴大傳染給動物園內的動物，24日全省各國家公園、北高及新竹三所市立動物園，及新竹六福村野生動物原遊樂區，紛紛採取緊急豐原、全面消毒等緊急防疫措施。	民
1997	3	27	清華大學教授曾晴賢接受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委託調查研究計畫，計畫內容包括園區東部拉庫拉庫溪水生物的棲地環境、水生物組成、分佈範圍、族羣生態及迴游性魚類生活史等，並拍攝生態錄影帶，做為環境教育及舉辦生態之旅教材使用。	民
1997	4	5	陽管處目前正於擎天崗遊憩區興建遊客中心及停車場，由於當地是陽明山國家公園內最熱門的遊憩點，大量遊客造成擎天崗停車場塞車嚴重，影響工程進度及遊客安全，陽管處4日起封閉冷水坑進擎天崗的車道，封閉期間長達半年，將至10月中旬才開放。	民
1997	4	11	太魯閣及玉山二座國家公園從86年起至今已累積10筆黑熊出沒記錄，國家公園管理處提醒山友，經過黑熊活動區，應特別小心。玉管處目前正加印小心黑熊宣導卡片，免費提供遊客參考。	民
1997	4	12	一年一次的珊瑚下蛋繁衍生態景觀，快的話24日晚就會開始產卵，慢的話要27日以後，墾丁國家公園呼籲民眾愛牠就不要害牠，不要在意潛水觀賞，造成破壞。 墾丁珊瑚目前面臨嚴重的「天災人禍」，據資深淺水者蔡永春表示，去年威力強大的賀伯颱風，將陸地上的泥沙颳進海裡，使得將近二分之一的珊瑚被泥沙覆蓋，造成大規模白化現象，情形比核三廠熱廢水所造成的損害還要嚴重。	中時 民
1997	4	23	引起注目的珊瑚下蛋奇觀，22日晚上軸孔珊瑚迫不及待先產卵繁殖下一代，揭開珊瑚奇妙生態序幕。	中時、自由(4/21)、民(4/24)
1997	4	25	雪霸國家公園連接全球資訊網路了！想瞭解園區概況、動植物生態、登遊行程或反映意見，坐在家裡也辦得到，雪霸國家公園網址是： http://www.cpami.gov.tw/shpanp/spnp-idx.htm	民
1997	4	26	民國86年母親節(5月20日)，太魯閣國家公園舉辦「拯救__仔魚小勇士親子活動」，歡迎對溪流生態有興趣的民眾帶著孩子一起免費報名參加，參加者屆時將溯溪而上，親眼目睹__仔魚英勇上溯出生地的艱辛過程。	民
1997	5	1	行政院經建會4月30日通過87年至90年度的金門及雪霸國家公園建設計畫，以進一步加強園內各項自然及人	民

文史蹟資源的保育、教育及研究，並提供知性的遊憩環境。

1997	5	7	雪霸國家公園地理資訊系統完成第二階段測試，五千分之一的電子地形圖即將輸入完成；這套系統結合衛星定位科技，可以標識園區內標的物位置，最大誤差小於五十公尺。未來，山友只要持有定位系統和無線電對講機，不必擔心迷途，安全更有保障。	民
1997	5	8	陽明山國家公園副處長蔡佰錄，代理處長職務十個月後，7日正式晉升處長，並由營建署長黃南淵者持佈達典禮，副處長一職則由營建署簡任技正楊健源調任。	民
1997	5	9	陽明山國家公園擎天崗草原景觀，逐漸消失、改變中。陽管處除復植草皮、割除芒草外，並呼籲遊客上山千萬別穿高跟鞋、硬底鞋，避免踏死草皮。	民
1997	5	9	陽明山國家公園內的台灣藍鵲幼鳥連年遭竊，目前又值孵化期，為防止藍鵲幼鳥在被「強行抱走」陽管處即日起封閉藍鵲巢附近的步道，並派員嚴加看守。	民
1997	5	12	花蓮縣秀林鄉逾一百個家庭11日花了近五個小時，跋涉十公里路程，幫助5000尾以上的淡水...仔魚苗返回砂卡礑溪生長環境，太魯閣國家公園保育課長楊南聰指出，希望藉由拯救...仔魚活動，將保育觀念深植親子內心。	自由、民
1997	5	16	屬於湖泊行濕地的屏東龍鑾潭，民國71年被劃歸為墾丁國家公園特別景觀區，經規劃後，以其豐富的生態環境形成「水鳥天堂」，不幸的是，龍鑾潭周邊的水塘魚塭陸續被覆蓋，濕地範圍緊縮的結果，部分水鳥數量有減少的現象，令許多保育人士憂心忡忡。	民
1997	5	30	暑假將屆，山友是否能早日進入玉山、雪霸、及太魯閣國家公園的生態保護區登山？營建署國家公園組29日表示，原則上，各國家公園的生態保護區讓各管理處依各地野生動物活動情況，分區、分階段開放；開放時機國家公園組現已加快腳步請專家學者評估，很快就有結果。	民
1997	5	31	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30日公布近五年的動、植物資源調查及保育成果，武陵、雪見地區均有黑熊蹤跡，山羊、山羌等大型哺乳動物豐富；櫻花鉤吻鮭人功夫化成功率達九成五；螢火蟲種類多達十種，現在正值發生高峰期。這些成果，將於7月雪霸處慶時展出。	民
1997	6	18	國內六座國家公園一系列「與國家公園有約」活動於7月1日起，熱鬧登場，邀請親子、民眾共體大自然與人文史蹟之美。各管理處也大量運用義務解說人員，定點或帶隊解說。	民
1997	6	19	墾丁現今到處開發，使得大量泥沙被雨水沖入海中，目前造成海底珊瑚大量被覆蓋，學者潛水界18日建議主管單位應在海邊儘速興建檔土牆，阻止水土流失造成海底生態浩劫。	民
1997	6	22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正派遣人員，分別前往玉山主峰、觀	民

			台灣特有的15種以及珍貴稀有的50種鳥類，都可以在玉山國家公園內發現。」	
1997	8	6	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5日指出，園區內的產業道路，最近出現許多隨地傾倒的廢土、電冰箱及大型家具，嚴重破壞國家公園景觀，陽管處現已派出巡山員與警察隊合作。	民
1997	8	12	由營建署推動的國家公園螢火蟲復育計畫，將於近期內展開第二年復育計畫，陽明山、墾丁及雪霸等國家公園有潛力及意願規劃賞螢區域，而高山型的玉山、太魯閣二座國家公園，也將持續進行螢火蟲種類、棲地的調查，做長期復育。	民
1997	8	14	中華民國珊瑚礁學會和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13日在核三廠出水口等五處墾丁海域進行珊瑚總體檢。海洋學者戴昌鳳等人發現，珊瑚遭受泥沙大量覆蓋，有機廢水污染及龐大遊憩壓力嚴重破壞，部分珊瑚發生重大病變急需搶救。	民(8/14, 15)、自由(8/14)
1997	8	16	墾丁候鳥先頭部隊紅尾伯勞，這幾天飛達恆春半島，宣示墾丁候鳥季的來臨，而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舉辦的候鳥季賞鳥活動，將從9月14日誌16日(中秋節)展開。	民
1997	8	17	為因應登山客所需，玉山國家公園將擴大開放範圍至玉山羣峰，至於其他低海拔地區，由於野生動物數量龐大，仍在管制之列，玉管處長李武勳16日指出，月底前可望開放，唯遊客仍須在入山前10天前提出申請。	中時
1997	8	17	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針對瀕臨絕種蝴蝶——寬尾鳳蝶進行兩年研究後，發現原為復育寬尾鳳蝶而設置的觀霧樹保護區，因常起霧，光度不足無法吸引母蝶前來產卵，為增加這種十分稀有蝶類的數量，雪管處決定再於馬達拉溪登山口附近規劃二時公頃的擦樹保護區。	民
1997	8	23	救國團及中華自然資源保育協會等民間社團，22日宣布9月起正式推出「玉山運動」，展開一系列自然資源保育和心靈改造活動。	中時
1997	8	27	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26日指出，將為櫻花鉤吻鮭興建新的人工復育中心，地點將從七家灣溪與武陵溪會流口，及武陵溪一號壩二處中選出。	民
1997	8	31	一年一度的墾丁國家公園候鳥季，將於9月1日正式開鑼，估計將有近200種、超過百萬隻以上候鳥在墾丁國家公園內陸續出現，為國內保育界掀起年度賞鳥盛事。	中時
1997	9	3	陽明山國家公園9月16日推出「走過陽明山」旅遊證書，陽管處長蔡佰錄指出，這應是國內政府旅遊機構第一次推出的旅遊叢書，只要走遍指定步道並拍照證明，就可受頒證書及紀念品。	民
1997	9	13	在12日的「守望東台灣研討會」中，針對國家公園設立與當地原住民的衝突關係，東華大學副教授紀駿傑建議近年國際上許多成功結合文化保存、社會經濟發展與生態保育的國家公園案例，可作為規劃蘭嶼國家公園的藍圖。	民

1997	9	18	墾丁候鳥過境再創高峰，17日共有一萬三千多隻赤腹鷹過境國家公園上空，改寫86年候鳥過境最高紀錄，讓正好到社頂凌霄亭賞鳥的鳥友、遊客興奮無比。	
1997	9	21	負責大陸海南省尖峰嶺國家森林公園經營規劃計畫的美國生態顧問丹泰勒(Dan Taylor)，21日起在台灣進行五天參觀訪問，走訪雪霸、玉山國家公園，20日拜會營建署副署長林益厚，並盛讚「玉山國家公園的經營管理，堪稱世界第一流。」	民(9/22, 23,24)
1997	9	27	長期被封鎖管制而充滿神秘的陽明書屋，26日正式告別中國國民黨，捐贈給內政部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陽管處宣布，陽明書屋87年元月將比照士林官邸，開放供全民二千一百萬民眾參觀，並發展為獨具人文特色的知性旅遊景點。	中時、民(9/27,28)
1997	10	5	墾管處4月結合中華經貿文化協會、全國潛水協會、中華民國珊瑚礁學會等一百多個團體，在墾丁10處海域以及14個海灘，同步進行「企業化、環保情」的淨海淨灘活動，希望能讓墾丁的海洋生態永續生存。	民
1997	10	6	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於10月份推出「走訪陽明書屋」和「賞芒之旅」的活動，兩活動分別有解說員引領參觀者體驗不一樣的陽明山。	自立早
1997	10	7	太魯閣國家公園邊繼和平水泥專業區設立後，即將興建和平及富堡二座火力發電廠，未來其排放出的空污物，特別是酸性沈澱物質，將嚴重影響太魯閣的自然生態，太魯閣國家公園亦表示，所造成的酸雨影響的將不只是國家公園，值得環保單位多加評估。	自晚
1997	10	7	19隻國慶鳥「灰面鷲」先頭部隊6日早晨翩然飛抵恆春半島，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解說員蔡乙指出，灰面鷲將於10月中旬達到過境高潮，民眾可於滿州鄉里德橋等欣賞到灰面鷲英姿。	自由、民(10/9,10)
1997	10	14	中日國家公園經驗交流活動，13日在花蓮太魯閣國家公園正式展開，希望藉由與日本交流應能集思廣益，做更有效的經營。	民
1997	10	23	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從87年元旦起試辦遊園公車及賞雪公車，隨車派出解說員做深度、知性介紹，並贈送遊園折頁。	民
1997	11	8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決定11月15日起再度受理從八通關登往玉山主峰步道及開放向陽山、三叉山地區的口蹄疫禁入管制，受理山友申請入園登山健行活動。	民
1997	11	11	內政部部務會議10日通過「國家公園區域內礦業案件處理準則」，本來將採有條件的開放國家公園採礦權，不過，為因應近年來國人環保意識的要求，新通過的處理準則也明訂公園內的史蹟保存區、特別景觀區、生態保護區禁止勘探。	自立早
1997	11	12	苗栗縣卓蘭鎮全人教育實驗學校日前與雪霸國家公園管理	民

1997	11	15	處合辦造訪雪山的戶外教學活動，共有四十四名十餘歲的青少年，順利登上海拔3886公尺的台灣第二高峰雪山頂上，並且沿途研學許多自然科學與生態保育的知識。 「與國家公園有約」活動越辦越熱鬧，位於台灣最南端的墾丁國家公園，12月起至87年6月推出10檔活動，橫跨「陸、海、空」三個領域，從細觀冬日星空，到探索海洋潮間帶生物，活動多為半日遊，讓民眾更貼近墾丁自然人文之美。	民
1997	11	28	國寶魚櫻花鉤吻鮭，長期處於「營養不良」的困境，體型偏瘦，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已訂出櫻花鉤吻鮭的未來保育方針，將種植大樹以改善棲地、增加牠們的食物，另外，減少雪山登山口一帶的高冷蔬菜區，降低河水溫染及溫度，也是保育工作重點。	民
1997	12	1	陽明山國家公園的鹿角坑溪及磺嘴山兩處生態保護區，因全省爆發豬隻口蹄疫情封閉8個月後，12月1日起將重新恢復入區申請許可。	民
1997	12	6	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在3年前與專業攝影師共同合作，拍攝一部猛禽紀錄片，名稱為「草山鷹飛」，這部紀錄片在86年9月完成後，並獲得金馬獎的入圍提名。	自立早
1997	12	15	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14日舉辦冬季慈湖賞鳥活動，水鳥和陸鳥都有看頭，尤其是過冬候鳥羣的壯觀場面，更讓鳥友心情跟著躍動，覺得有不虛此行的收穫。	自立早
1997	12	31	陽明山國家公園遊園公車元月10日開駛，並推出1日遊園券，1張60元不限次數搭乘，即可一路暢遊全區主要景點。	自由
1998	1	1	因應下週即將實施的隔週休二日制，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也於今天正式推出十條陽明山國家公園一日遊的步行參考路線，搭配交通局自元月十日起開駛的各條休閒公車及遊園公車，讓民眾輕輕鬆鬆，即可充分享受大自然的寧靜與美麗。	自立早 、民
1998	1	6	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四日舉行遊園公車首乘，反應熱烈。	民
1998	1	18	墾丁國家公園海域已經發現有愈來愈多不肖漁民毒魚、電魚、炸魚等破壞海域生態資源事件，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十七日呼籲漁民，不要破壞當地漁業資源。	中時
1998	1	19	介於玉山國家公園和太魯閣國家公園之間，橫跨南投、花蓮兩縣的山區，擁有豐富的自然原始景觀生態，埔里鎮藝文界18日發起聯名簽署，建議內政部營建署早日籌組探勘隊，俾成立「能丹國家公園」。	自立早
1998	2	24	合歡山的積雪也慢慢融化，但高山在褪下雪白面貌後，浮出地面的卻是成堆的垃圾，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決定在三月一日再次舉辦淨山活動，還滿目瘡痍的青山原有的面貌。	自由
1998	2	28	由厚生基金會主辦的「發現台灣之美」系列活動，27日	民

			在六座國家公園解說人員深入淺出的說明，與美麗的自然風光圖片中登場，吸引兩百餘名關心台灣自然環境與遊憩資源的民眾冒雨前往感受自然公園之美。	
1998	3	2	根據營建署公布的營建統計年報，近年來造訪國家公園的旅客，每年都有六、七百萬人次，去年則遽增到八百五十多萬人。	自由
1998	3	3	根據多數國家公園解說員的經驗顯示，其實目前國家公園所面臨的問題，不是國人不知道有幾個國家公園，也不是人們不知道國家公園內有什麼、怎麼去，而是一般人總將國家公園與風景區及各類型公園混淆不清。	自由
1998	3	10	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8日進行合歡山淨山活動，參加的百餘名民眾認真的撿拾垃圾，經過兩個小時的淨山，共清出四噸的垃圾量，雪季期間觀光客製造的垃圾令人嘆為觀止。	自由
1998	4	3	玉山國家公園再傳火警，雖然目前火勢已暫時控制住，但亦再度突顯偏遠山區的火警救災的困難度和重要性。在遊客日增的趨勢下，國家公園管理單位如何防範火警和加強救災時效，已變成維護國家珍貴資源的重要課題。本次大水窟草原的火警，是玉山國家公園繼民國八十一年塔塔加森林大火及八十二年八通關草原大火後，又一次高山火警。	民
1998	4	14	內政部長黃主文表示，礦物單位展延退鑛會在太魯閣國家公園內的採礦權勢沒道理的行為，將嚴重破壞國家公園的景觀，他有機會會在行政院內表達意見據理力爭。為避免國家公園內的礦業開採影響國家公園生態與景觀資源，內政部營建署國家公園組官員於十三日表示，將以「國家公園區域內礦業案件處理準則」作為另一道把關門檻。	自由
1998	4	17	墾丁的叉枝幹星珊瑚於4月14日晚間噴出一顆顆綠豆大、菊紅色的精卵束，另在場的觀察者喝采，他們預測十四日晚間開始，腦紋珊瑚、各類菊珊瑚等應該開始大放異彩，整個墾丁海域將高奏產卵奏鳴曲。	自由
1998	4	19	中華民國生態保育協會、國民黨婦工會與自立報系等號召民眾上山做環保，舉辦「山水有情、青春有愛淨山活動」，在國家公園解說員陪同下，約二千位民眾度過一個健康又環保的週日。陽明山國家公園處長蔡佰錄指出，當日的人車分道健行路為陽明山國家公園的主要特色之一。	自逸
1998	4	22	原本限制極嚴格的墾丁南仁山、龍坑生態保護區，將大幅度放寬參觀限制，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21日表示，兩個保護區自八月一日起每週六、週日，將開放給一般民眾進行親子生態教育。保育課表示，為維護這兩處保護區的豐富生態，墾管處以往就訂定每年有兩個月的封閉保養區，龍坑保護區八月、九月將進行封閉維護工作，因此該區要等到十月按照新規定辦理，而在八月以前，龍坑則依照舊的環境教育解說規定辦理。	民

- 1998 4 23 由台大植病系教授楊平世主持，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的螢火蟲復育計畫，現在已有初步成果。菁山自然中心的螢火蟲人工繁殖所，上月放入的二千隻黃綠螢幼蟲，目前已陸續羽化。入夜後，點點螢光閃耀在草叢中，一個小型的水域生態已漸漸成形。除培育出竹子湖一帶的黃綠螢幼蟲外，還將生態池營造成水田的生態系，目前至少吸引了三種蛙類前來生態池產卵，而蜻蜓、豆娘、牙蟲、石蛉等水棲昆蟲也陸續出現，小型水域生態已逐漸成形。 民
- 1998 5 9 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位在竹子湖蓋停車場，該員工將台北市竹子湖停車場預定地內，受文化資產保存法保護的台灣水韭移走，帶回菁山自然中心。至於珍貴稀有保育類動物台北樹蛙的問題，陽管處表示，停車場完工後，台北樹蛙應可找到附近替代水域繁殖。針對此事，自然生態教育基金會秘書長張文賢說，此舉已觸犯文資法第五十三條的規定，而日後停車場如動工，還會觸犯不得破壞其棲息地的規定。 民
- 1998 5 31 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宣布，從六月一日起該園因防止口蹄疫入侵而採取的管制措施解禁，生態保護區全慢開放讓登山團體申請進入，並於即日起接受山友申請入園作業，有意進入生態保護區的團體或山友請於兩星期前提出申請。雪管處還是提醒民眾入山前一週請勿出入疫區養豬場，也勿攜帶生肉上山。 民
- 1998 6 7 八位台北市按摩業職業工會北投支部從事按摩業盲胞，六月十日（週三）接受陽明山國家管理處之邀，前往陽明山巴拉卡公園鞍部附近大屯山主峰「心」賞當地著名的青斑蝶。提出此構想的陽管處處長蔡佰錄說，每年端午節前後各兩個禮拜，是大屯山主峰蝴蝶花廊羣蝶集體覓食的季節，也是民眾上山賞蝶的最佳時節，陽管處為使視覺不便民眾也有機會用他們較常人敏銳的心、耳、口、鼻「心」賞蝴蝶，今年特別和北投視障按摩團體合作，精心策劃「盲胞心賞彩蝶之旅」。 中時
- 1998 6 28 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與自然生態攝影協會合辦的「陽明山國家公園昆蟲生態研習營」，27日正式展開為期兩天的活動。參與此活動的三十多位學員們，從一開始因為對昆蟲陌生而害怕的態度，轉為開始喜愛昆蟲，有學員還表示，從沒想過自己竟然敢碰這些，以前覺得很可怕的昆蟲。 民
- 1998 6 28 墾丁國家公園暑假期間將首次舉辦夏夜賞螢活動，提供南台灣民眾觀賞螢火蟲的絕佳機會。墾管處指出，螢火蟲曾經是許多童年的深刻記憶，由於近年來環境遭受極大污染，使螢火蟲從生活中消失，索性營建署及各個國家公園管理處，長期進行螢火蟲的復育，讓螢火蟲重回到大自然中。 民
- 1998 7 4 內政部營建署3日表示，位於玉山主峰的于右任銅像，已經正式走入歷史，改以回歸自然的一塊六十公分高的「玉 自由

1998	7	5	<p>山主峰」基石替代，將成為玉山的新地標。</p> <p>今年年初於布洛灣野放白鶴蘭，目前已經在野放地點上續紛綻放，潔白可人，布洛灣管理站主任蘇振興表示，以後將把布洛灣後面的水池引進步道，在當地「增濕」，在植入各種原生蘭及中低海拔的代表草本、木本植物，以作為解說教育之用。布洛灣台地是太魯閣國家公園中植物體系的基因庫，今年初管理站在布洛灣步道沿途野放了五、六十株的白鶴蘭，結果相當成功，至今已經結滿小巧可愛的白色小花，相當引人注目。</p>	自由
1998	7	18	<p>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的台地今年夏季彩蝶飛舞，多達上百隻的彩蝶，讓遊客忍不住拍照流連，太管處人員表示，今年的蝴蝶特別多，讓人覺得相當意外。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前的台地馬櫻丹盛開，以馬櫻丹為主要蜜源的蝴蝶，在新鮮花蜜的引誘加上天氣變熱，紛紛破蛹而出，天氣好時甚至有上百隻的粉蝶相互追逐，令人眼花撩亂。</p>	自由
1998	7	19	<p>根據國際教科文組織統計台灣的珊瑚礁若再持續的破壞下去，二十年後，台灣的珊瑚礁將減少一半以上。但在實施隔週休二日後，使得「拜訪」珊瑚的遊客大增，專家學者指出，這將使珊瑚礁面臨更大的浩劫，加速珊瑚礁消失的速度，將來我們可能只能從教科書或影片中才能看到珊瑚。</p>	自立早
1998	7	22	<p>在雪霸國家公園上千種稀有植物中，擦樹是最不起眼、卻深具學術研究價值的植物，由於它也是寬尾鳳蝶的唯一食糧，雪霸國家公園在觀霧地區規劃了一百多公頃的擦樹生態保育區，記錄它的生長情形。</p>	自晚
1998	7	27	<p>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設於新中橫公路的全國第一座彌猴天橋，證實已有猴羣開始懂得利用，成效良好。玉管處長張和平表示，玉管處將把彌猴天橋橋面，從現有的兩公尺，加寬到一百公尺成為彌猴隧道，以加強彌猴保育。</p>	民
1998	7	27	<p>裕隆環保季「為生態而走」系列活動，27日正式展開太魯閣國家公園的踏查之旅，全程長達二十五天，分三階段調查太魯閣的清水大山段、南湖大山段，及奇萊山段等三區的地質、植物、動物及人文等資源，透過這次整合性的調查，太魯閣山區的自然、文化美景，與台灣高山特殊的生物資源，將呈現給國內民眾。</p>	民
1998	8	12	<p>雪霸國家公園幅員遼闊，公園內有無以數計的稀有保育類動物。但長久以來，盜獵情形嚴重，日前登山客又在雪霸國家公園喀拉業山和詩倫山之間，發現綿延四個山頭的捕鳥網。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指出該處捕鳥網二年前遭拆除後，銷聲匿跡一陣子，不料最近又「重出江湖」，由於地處偏僻，管理處才沒有發現，警察隊13日將上山拆除鳥網。</p>	自由
1998	8	12	<p>台灣有史以來首次有計畫、跨國性的台灣黑熊生態研究計畫已經展開。三名工作人員十日進入玉山國家公園東部園</p>	自由

- 區的米亞桑溪進行研究計畫展開前，美國明尼蘇達大學研究生黃美秀逾86年6月中旬，曾進入玉山國家公園東部園區設置黑熊餌站，觀察黑熊活動情況。雖然當時黑熊取食的情形並不理想，但從其他跡象觀察，園區內的確有黑熊活動。
- 1998 8 19 因腸病毒趨緩而恢復舉辦的台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墾丁野外觀測天文營」，在首日天文基本常識介紹和星座盤操作演練後，八十四名學員並前往貓鼻頭欣賞春季和夏季星座，同時利用望遠鏡一睹木星和衛星風采，18日則走訪青蛙石和社頂公園，認識熱帶雨林及高位珊瑚生太，度過充實的一天。十七日起進行四天的「墾丁野外觀測天文營」活動，共有八十四名小學員參加，由台北市天文館推廣組長吳福河率領天文館人員和義工，展開天文和動植物生態解說教學。 民
- 1998 8 21 為了能進一步瞭解墾丁地區海底珊瑚的近況，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請來國內研究珊瑚的權威台大海洋研究所教授戴昌鳳，進行二天的珊瑚生態總體檢，結果發現南灣跳石及核三廠出水口兩處海域的珊瑚，正面臨前所未有的浩劫，以前茂密的珊瑚羣，幾乎奄奄一息，折損的面積高達三分之二以上，禍首則是沈積物及水溫太高。 自立早
- 1998 8 27 傳說中的「夢幻之魚」，26日首度透過錄影帶的記錄方式揭開其神秘的面紗！成魚可達五十公分的台灣特有國寶魚類「高身（魚固）魚」在玉山國家公園東部的拉庫拉庫溪現跡，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歷經三年時間，亦將「夢幻之魚」拍成錄影帶，並於26日正式公開發表，與國人分享。 自由
- 1998 8 27 地處深山的拉庫拉庫溪不但兩岸都是原始森林，而且拜地形峻拔之賜，擁有深潭、平瀨、急湍及瀑布等多變的溪流地形，自來就是本島原生溪流魚類的天堂，近幾年在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的悉心保護下，此地的溪流魚類生態更是日益繁盛，溪中魚羣既大且多，俗稱「兔仔」的高身鏟領魚竟有長到三、四十公分的個體，使這裡儼然成為魚兒的夢幻天堂。 民
- 1998 9 1 年底市長、立委和市議員三合一選舉效應，最近也開始燒到陽明山國家公園區內公地佔用、合法房屋改建與違建取締等問題。為免成各路參選人率眾抗爭、造勢箭靶，內政部除將成立專案小組研究處理此一老問題，更要求陽管處展緩對佔用公地違建戶提出「拆屋還地」新訴訟。蔡佰錄強調，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成立以來，一直對區內自然資源保育、山坡地處理全力以赴，並有相當績效，未來一定也不容許任何大規模人為濫墾、違建開發行為，以便留給我們的下一代好山、好水，豐富的自然資源和景觀。 中時
- 1998 9 9 原本一片綠意的陽明山，到了初秋開始熱鬧起來。除野鴨椿滿滿一樹的美麗紅果實引人注目外，同樣開滿一樹的食 民

			茶萸繖行白花上，吸引幾十種美麗的蝴蝶及造型奇特的昆蟲，前來參加一場昆蟲嘉年華會。中興大學森林系碩士王光玉說，每年到了這個時候特產於北台灣森林中的野鴨椿及食茶萸就會換上新裝改變顏色，和原本一片濃綠的森林形成對比。	
1998	9	9	墾丁賞鷹活動即將在十二日展開，最近赤腹鷹已大批飛過墾丁上空，最多時曾有二千多隻赤腹鷹光臨墾丁，開始進入鷹羣過境的高峰期，墾管處呼籲遊客可利用這個時候，到墾丁進行知性的賞鷹之旅。	民
1998	9	10	墾管處自八月一日起重新開放南仁山、龍坑生態保護區之後，申請參觀的遊客人潮大爆滿，墾管處決定9日決定放寬參觀限制，不但開放天數增加為每週六天，進入參觀的遊客資格也不再設限，但墾管處仍呼籲，由於台灣仍是口蹄疫區，為了維護保護區的生態，參訪的民眾仍須注意多項規定。墾管處並呼籲進入保護區的遊客需遵守以下規定，進入生態保護區一週內，勿參觀豬隻圈養所，請勿攜帶生豬肉及其製品進入保護區，進入保護區前一天，請進行淋浴，以減低帶菌感染的機會，凡在保護區內發現死亡的野生動物個體，請立即通知管理處派員處理。	民
1998	9	11	因發現台灣水韭、台北樹蛙等珍稀動植物，而停止興建的陽明山國家公園境內「竹子湖停車場預定地」，經專家、學者、保育團體三方所組成的竹子湖濕地保育專案委員會，決議把這裡改成濕地公園一事於日前召開審查會中正式通過。此後將先進行為期一年的竹子湖濕地資源調查，作為日後濕地公園的規劃及自然保育解說教育方式的參考。瞭解受文化資產保存法公告保護的台灣水韭，為何能存在於此，是該資源調查計畫的另一重點。	民
1998	9	16	營建署能丹國家公園探勘隊，踏勘能丹山區後表示，能丹成立國家公園的可行性相當高，整個情勢將朝正面的方向發展，營建署希望能在一年之內，公告成立能丹國家公園。由營建署副署長林益厚率領的能丹國家公園預定地探勘隊，15日晚間完成探勘工作，探勘隊踏勘行程是沿丹大林道到七彩湖，再轉丹野農場、卡社溪，同時探訪了布農族拉夫嵐遺址。而營建署的劃設原則，趨向未來的能丹國家公園北接太魯閣國家公園、難接玉山國家公園，使三個國家公園連成一氣。	民
1998	9	24	墾丁國家公園西海岸多處廢棄碉堡、坑洞，出現數量驚人的蝙蝠，地方人士有開發為觀光據點，還提供手電筒給遊客，不過，墾管處23日指出，蝙蝠最害怕人羣干擾，遊客、民眾不應破壞其生態。	民
1998	9	24	為讓民眾認識雪霸國家公園的自然景觀和遊憩資源，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24日起到明年3月20日止，舉辦六梯次感性與知性兼具的講座，帶領聽眾體驗雪霸國家公園高山風情與生態之美，地點在國立台中商專4201視聽教	民

- 室，不收費用。系列講座是由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解說教育客、國立台中商專輔導中心主辦，台中商專教職員登山社承辦，有興趣參加的民眾屆時直接入座即可，不必預約座位，每場次可容納兩百人。
- 1998 9 29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近期先後完成台灣黑熊、高身（魚固）魚和迴游魚類奮鬥史等彌足珍貴的黑熊與魚影片集，玉管處特在中秋前夕，推出典藏版「生態禮盒」，內容包括夢幻之魚精美典藏生態電話卡一套、高身（魚固）魚精美鑰匙圈黑熊與魚三部生態影片集、精美包裝禮盒等，每套售價九百元，限量發行一千套，是消費者中秋送禮的另累選擇。 民
- 1998 10 3 有鑑於近兩年每逢中秋節上陽明山賞月的人潮大增，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特別規劃一連串相關因應措施，除了區內四個遊客中心、管理站在中秋節當天將延長服務時間至晚上十一點，行駛園區的休閒公車也將延後至夜間零時收班，歡迎賞月民眾多多利用。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同時呼籲上山賞月民眾，為維護大眾安全及生態環境，請不要在山區燃放冲天炮、點生營火及燃燒紙錢。陽明山國家公園警察隊亦將於連續假日夜間加強巡邏，以確保賞月民眾安全。 民
- 1998 10 12 墾丁國家公園到處見浮潛遊客，自然生態保育區被許多浮潛業者據為己有，形成熱鬧的遊憩區；習性不良的潛水客在珊瑚羣體刻字留念，還有國人在菲律賓潛水，在活珊瑚羣體上刻字，留下破壞者的證據。學者指出，今年是珊瑚礁破壞最嚴重的一年，除了聖嬰現象造成全球溫度異常外，人為破壞正扼殺珊瑚存活的生機。 自立早
- 1998 10 12 11日在台灣大學地質系副教授宋聖榮帶領下，三十名參加由台灣省立博物館主辦「自然探索隊」的學員們，前往陽明山國家公園進行「大屯火山羣之旅」，尋找這些問題的答案。其中關於大屯火山羣有可能再度爆發，引起學員們高度興趣而頻頻發問。宋聖榮說，根據最新研究結果顯示，由於大屯火山羣底下至今還蘊藏著大量岩漿，所以有可能再度爆發。 民
- 1997 10 15 中央氣象局玉山北峰測候站內一隻名為「熊熊」的狗，去年元月因吠聲嚇退熊羣，保護工作人員，而為自己爭取到福利，氣象局將該犬納入編制內並編列狗飼料經費，成了領有「薪水」的「狗公務員」。中央氣象局讓「熊熊」也有公職身份，每個月均有薪水，不過領的不是錢而是狗飼料。 自由
- 1998 10 18 陽明山國家公園境內的大屯山從山腳下一路蔓延到山頂的五節芒，正抽出微紅的花序在秋風中搖曳生姿。登大屯山健行兼觀賞美麗的芒花海，可以準備上路了。除了大屯山外，冷水坑通往擎天崗，大屯自然公園、小油坑附近都是不錯的賞芒據點。欲前往賞芒花者，從台北市出發上仰德 民

1998	10	19	大道後，沿著陽金公路至台汽客運七星山站後，左轉走百拉卡公路然後從二子坪步道入口處左轉上山。 內政部長黃主文18日親自主持金門國家公園成立三週年慶暨遊客服務中心落成啓用典禮，他除肯定金門國家公園三年建設有成外，並期許再接再厲爭取軍政機關和社區民眾合作參與，共同激發地區觀光事業的活力。成立於民國84年10月18日的金門國家公園，為六座國家公園中最年輕，也是以維護戰役史蹟、人文特色的國家公園，三年來到訪遊客人數超過二百二十萬人次。	自立早
1998	10	31	螢火蟲點點交織成迷濛炫麗的燈海隧道，是國家公園才能看得到的自然奇觀，而根據營建署所屬的六個國家公園調查發現，藏身在國家公園的螢火蟲竟超過45種，除了顯示螢火蟲並未絕跡，也證明國家公園的保育成果。營建署將在11月6日於台北市立圖書館發表國內第一支螢火蟲生態紀錄片，揭開螢火蟲的神秘面紗，玉山、雪霸、太魯閣等國家公園的賞螢列車也將陸續開出。	民
1998	11	3	以研究黑猩猩聞名全球的保育學者珍古德博士2日三度訪台，預計此行將和李登輝總統同遊太魯閣國家公園的珍古德，在抵台記者會中特別呼籲，太魯閣道路拓寬工程導致很多環境破壞，她希望最後三十五公里尚未施工的部分能停工，保留生態原貌。被譽為「國際保育天使」的珍古德認為，比起以前她所聽說台灣人對動物的種種殘酷行為，台灣近幾年的保育工作有不少進步，她並向國際說明台灣的保育成果，是「很好的改變」。	自由
1998	11	7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與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6日在台北市立圖書館總館聯合發表了「螢火蟲——火金姑來作伴」、「記鹿片——台灣梅花鹿的一生」兩部生態紀錄片。這兩部片目前以入選為代表我國參加亞太影展最佳紀錄片的角逐。	民
1998	11	14	即將在下週到來的獅子座流星雨，最近在國內引發的一股「流星熱」，國內的幾座國家公園最近也陸續接到不少民眾的查詢電話。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也預期在這兩天，區內一些比較適合觀賞獅子座流星雨的東部海岸線，如龍磐、風吹沙等地會出現哈雷慧星以來最大的觀星人潮，因此也已請國家公園警察隊在這段期間加強夜間巡邏，以維護遊客安全。	民
1998	11	14	隨著獅子座流星雨的即將來臨，國內最近掀起「觀星」熱潮，中央大學物理系六名同學以架設六部相機相同仰角和視野，完成一套「固定式相機攝影」，可以快速重複拍攝流星雨，該設備將移至該校位於玉山國家公園的觀測站拍攝。	民
1998	11	19	號稱本世紀末最壯觀的流星雨，17日深夜到18日凌晨，吸引數萬人湧進墾丁國家公園，造成沿海公路、屏鵝公路幾近癱瘓，無論前往觀星或返回途中，塞車車潮都綿延	民

			數公里長，讓遊客飽受塞車之苦，在等待數個小時、忍受落山風吹襲之後，大部分遊客卻只看到數十顆零零落落的流星大失所望，而遊客留下的大量垃圾更是讓墾管處頭痛不已。	
1998	11	25	玉山國家公園從八通關草原到玉山主峰登山步道，因設施老舊、斷崖處處，相當危險，玉管處編列一千五百萬元整修沿線斷崖、棧道及主峰風口鐵鍊，將從12月1日起暫停開放，請山友特別留意改道入山。	民
1998	12	2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決定88年1月1日起，實施生態保護區承載重量管制作業，凡是要進入玉山國家公園生態保護區的人員，除了需要事先申請入山許可證之外，都還必須要事先申請入園許可證，經過統計人數獲得核准才可以前往，這項新的措施將對玉山國家公園內的登山健行等遊憩活動，造成相當大的衝擊。	民
1998	12	6	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基於首條由民間認養的雪山東峰主峰線在波錠文教基金會與台中縣登山會的共同認養下成效良好，雪霸處計畫未來繼續開放區內大壩羣峰線、志佳陽線、聖稜線、雪山西稜線、雪劍線等供民間公益團體認養。	民
1998	12	16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從88年1月1日起，對園區內的生態保護區實施承載量入園人數管制，嚴格規定每日進入園區的人數。88年起，欲進入玉山國家公園的生態保護區須於七日至三個月前向玉管處保育課提出申請，玉管處會依申請的先後順序核辦。	民
1998	12	21	玉山園區又傳彌猴傷人事件，來自彰化的許姓民眾20日清晨上山，因邊走邊吃零食竟遭猴羣攻擊，腿部被咬傷。玉管處人員表示野生動物具獸性，遊客不該不注意，據了解意外已發生多次，玉管處希望遊客能小心，以免危及自己的安全。	自由
1998	12	21	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計畫實施生態保護區遊客承載量管制，20日邀山友交換意見，擇定從雪山線和大霸尖山線先試行半年，至於施行的時間和管制人數，雪霸處將蒐集山友意見，日後再另行公布。試辦初期擬以七卡山莊、三六九山莊和九九山莊設施承載量各一百九十人、一百三十人和兩百一十人為承載量管制依據，雪霸處表示，管制人數尚待研議，至於實施的日期，最遲在六月底之前。	民
1998	12	30	國內重要觀光地區墾丁的整建受到關切，行政院觀光發展推動小組主任委員黃大洲29日考察墾丁地區觀光建設，對林務局率先釋出墾丁兩處賓館由民間經營，表示讚佩，同時也將補助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拆除違章貨櫃屋。	民
1998			行政院長蕭萬長指示：今後國家公園內不准開礦。	OH-C
1999	1	14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與美國明尼蘇達大學保育生物研究所博士班候選人黃秀美合作於玉山東部園區執行台灣黑熊無線電繫放追蹤計畫，「補熊小組」去年十月至今已捕獲「	民

			西魯」等六隻黑熊，黃秀美並根據近一、二個月以來透過無線電追蹤及現場研究所得整理出依份台灣有史以來最珍貴的台灣黑熊生態資料。玉管處並決定將原本三年的計畫，延長為十年。	
1999	2	1	一項針對陽明山國家公園棄養動物與外來種生物普查，及對環境影響的學術研究中報告最近出爐。研究發現，截至去年底，因民眾飼養、棄養、放生而入侵陽明山國家公園棲息的外來種生物多達二十七種，棄犬數有五百零六隻，已成破壞陽明山國家公園自然生態環境的隱憂。	中時
1999	3	4	不滿國家公園法規限制重重，墾丁國家公園區內恆春、車城及滿州三鄉上千位民眾齊集墾管處入口，除了蛋洗墾管處入口標誌外，並要求營建署林益厚在4日下午五時前南下解決，否則將蛋洗該處行政中心並展開長期抗爭。	台灣日報
1999	3	16	能丹國家公園籌設工作已悄悄展開，內政部營建署對籌設能丹國家公園的態度相當積極，因此即使相關經費編列在八十九年度預算中，但能丹資源調查工作早已委託學者進行中，也就是說，推動設立能丹國家公園的進度已遠過外界想像，預估能丹國家公園在明年下半年即可公告成立。另一方面，反能丹國家公園自救會近三百位原住民，15日到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拉白布條，反對現階段設立能丹國家公園，玉管處長張和平表示會將他們的意見向上轉達，不過自救會仍決定4月7日北上營建署表明反對立場。	民
1999	3	18	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與大自然教育推廣協會，於四、五月間各舉辦一梯次螢火蟲生態之旅，兩天一夜的活動，除了參觀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並造訪觀霧遊憩區，當晚並由天文台講師，現場帶領遊客觀測星空，還有大鹿林道如星河般閃閃發亮的螢火蟲。	民
1999	3	23	台灣的第七座國家公園——能丹國家公園，在民間及政府的大力促成下可望成立，未來能丹國家公園範圍跨越南投縣、花蓮縣，位置剛好位於太魯閣國家公園與玉山國家公園之間，區內不僅是泰雅族、布農族傳說的發祥聖地與祖居地，有著豐富的人文史蹟，也是台灣最多高山湖泊聚集地。同時，區內有多做三千公尺以上的高山，動植物資源極多。	中時
1999	4	11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10日舉行十四週年處慶，玉管處是台灣罪早成立的高山型國家公園，對台灣高山保育而言，具有重要的意義，而玉管處近年來在台灣黑熊、帝雉等動物的保育績效，也確實繳出了一張亮麗的成績單。	民
1999	4	22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以直昇機追蹤去年底繫放的台灣黑熊，20、21日連續兩天在拉庫拉庫溪及中央山脈，監測到五隻繫放黑熊的行蹤，為國內保育監測樹立了新的里程碑。	民
1999	4	28	賞螢季節一到，蟄伏已久的螢火蟲紛紛拖著一閃一閃的小燈籠，為全台各地低海拔山區的夜晚增添熱鬧氣氛。北部的陽明山國家公園及烏來，中部的惠蓀林場，南部的墾丁	民

- 公園，台東的知本森林遊樂區及花蓮的太魯閣國家公園，都是賞螢的好去處。
- 1999 5 3 到台灣南部及東部賞熱帶蝴蝶，五月間正是時候。黑白相間的黑點大白斑蝶、紅黑相間的洪紋鳳蝶、後翅閃著珍珠光澤的瀕臨絕種保育類動物珠光鳳蝶，以及前翅純黑後翅澄黃的黃裳鳳蝶等蝶種，令人看得眼花撩亂。墾丁國家公園及蘭嶼，都是觀賞台灣熱帶蝴蝶的絕佳去處。 民
- 1999 5 5 由於天氣、海況轉好，墾丁珊瑚4日開始產卵，墾管處、資深潛水人蔡永春發現表孔珊瑚、菊珊瑚產出微量的紅、白兩色卵團，蔡永春等人推測這兩天墾丁珊瑚將近入盛產期，呼籲民眾不要靠近海邊干擾生態。 民
- 1999 5 6 墾丁珊瑚產卵了。不過據潛水人員表示今年產量不如往年。中山大學海洋生物研究所教授宋克義5日上午進行珊瑚產卵東採集行動，他表示，這兩年來，中山大學在南灣附近放置近八百塊附著版，全無卵生珊瑚附著，長此以往，則珊瑚死一個就少一個，問題非常嚴重。為此，中山大學今年與海洋生物博物館合作進行卵生幼生珊瑚人工飼養實驗，他說，這是全球首次進行的相關實驗。 自由
- 1999 5 16 陽明山國家公園境內通往大屯山頂車到兩側，眾多也花現正一路綻放直上山頂。夾道生長的濱當歸和身行低矮的通泉草、夏枯草、小薊、台北董菜鋪滿一地的紫色小花海互相輝映。由於這裡位於陽明山國家公園境內，使得這些被一般人士為雜草的小野花，得以免遭一般車道常進行除草的厄運；各種盛開中的野花，不分白天黑夜吸引各種昆蟲前來造訪；白天是各種青斑蝶與紫斑蝶類，忙著穿梭在澤蘭小花上吸蜜；晚上則可見到各種蛾類、菊虎、蠅唆等夜行昆蟲，在夾道生長的濱當歸白色「傘」形花上訪花。 民
- 1999 5 26 目前國內各國家公園進入生態保護區管制要點及申請手續，差異極大，山友經常混淆不清，且屢有政令不一的質疑，玉山、太魯閣、雪霸等高山型國家公園開會研商後，決定予以統合，決議是：時程統一、表格統一、文件統一、作業時間也將全部統一，全案已送營建署核備，近期內即可全面實施。 民
- 1999 6 1 國家公園生態嚮導制度輪廓浮現，根據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彙整各國家公園意見所凝聚共識，未來凡進入生態保護區、特別景觀區及史蹟保存區，除公務與學術研究外，不論是團體或個人，都必須有合格生態嚮導全程陪同。如果生態嚮導招訓順利的話，這項制度可望在明年實施。 民
- 1999 6 8 陽管處選擇在蝴蝶及各種野生動物的繁殖期，在陽金公路巴拉卡公路及大屯山車道部分進行除草，根據蝶會人員勘查後發現，除草後路面除水鴨腳秋海棠及部分澤蘭被保留外，距路邊一公尺範圍的草地，不少停著各種蝴蝶幼蟲的馬兜鈴、甌蔓等植物則一律遭到清除。此外沿著大屯車道沿途處處可見不少遭車輛撞死的青斑蝶屍。 民

1999	6	8	因陽管處最近為顧及遊客行車安全，派員前往巴拉卡公路等山道，割除路邊野草，不料卻引起生態團體反彈，齊為蝴蝶請命，陽管處長蔡佰錄說，為兼顧蝴蝶資源保護及過往人車通行安全，經過各單位協調、溝通後決定：二子坪步道全年不割；大屯山登山車到兩旁，因每年四月至九月是蜜源植物開花結果期，為免影響蝴蝶覓食，這段期間均不割草，只有十月至隔年三月間，每三個月割一次。蔡佰錄強調，對遊客民眾割草提醒及生態保育界的指證，陽管處願虛心接受，深入檢討。	民
1999	6	14	由台灣大學昆蟲系教授楊平世等人以近兩年時間，針對全台螢火蟲種類即發生時間進行的「螢」口普查報告，於日前正式出爐。該報告指出，全台六個國家公園共記錄到四十五種螢火蟲，約佔台灣已知種類百分之八十以上，其中更有九種是前所未見的新紀錄種或新品種，國家公園可說是螢火蟲的寶庫及避難所。	民
1999	6	16	繼去年繫放六隻台灣黑熊之後，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將繼續與美國明尼蘇達大學博士候選人黃秀美合作，進行下一波的捕熊計畫，而下一波所捕獲黑熊，除繼續做為台灣黑熊生態習性研究樣本外，玉管處且將尋求醫學單位合作，建立台灣黑熊DNA檔案資料，避免黑熊步上台灣雲豹的後塵。	民
1999	6	18	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長李武勳17日表示，如果台灣口蹄疫情蔓延，南仁山、龍坑生態保護區封山期限將延長，除非申請核可並通過消毒，否則梅花鹿復育區也將禁止人員進出。	自由
1999	6	23	金門地區的口蹄疫情傳入本島，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於23日緊急宣布，今天起關閉園區內的生態保護區，針對有放牧水牛的擎天崗草原特別景觀區，陽管處也從25日起在擎天崗、冷水坑遊憩區的入口設置七個消毒水槽，請進入草原的民眾配合踩踏消毒水消毒，以防將病毒帶入國家公園，波及園區內的偶蹄類動物。	中時
1999	7	27	墾管處、潛水業界目前正推動建立「浮潛認證」制度，鼓勵合格的潛水業者良性營運，以顧及遊客潛水、浮潛安全。	民
1999	7	29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所攝製的「螢火蟲——火金姑來作伴」生態影片。在第二十二屆國際野生動物電影展(IWFF)中，獲得「特優天體攝影優選獎」及「生態攝影優選獎」兩項大獎。	民
1999	8	23	遇上氣候良好的假日，陽明山常會塞車，台北市交通局決定建立陽明山地區連日日常態性交通管制制度，原則上只管制仰德大道，時間為上午七點到下午三點，不過大眾運輸功能及停車場管理都還有待加強。	自由
1999	9	28	國內高山型國家公園——玉山國家公園及太魯閣國家公園，現已完全停止登山許可的申請作業，也呼籲山友們目前	民

			不要冒險進入山區，以免發生危險。(921)	
1999	10	21	九二一大地震造成台灣的地標——玉山長高或變矮？經過內政部土地測量局測量結果，發現玉山的水平位置向西北西位移四十四公分，至於高度則無明顯變動，仍為三千九百七十八公尺。	自由
1999	10	24	玉山國家公園委託學者專家於六頭台灣黑熊頸部安裝無線電追蹤器進行研究，發現黑熊並無羣居性，並以青岡櫟、山羌、山枇杷為主食。	自由
1999	10	30	雪霸國家公園在九二一集集大地震後，發現比平時多出許多水鹿、長鬃山羊、台灣黑熊等動物足跡，顯示野生動物受這次震災波及而活動頻繁。	民
1999	11	1	今年九、十月的墾丁賞鷹季中，發現今年過境的兩種鷹羣出現歷年來最大落差。其中灰面鷲過境一萬七千多隻，創下十年來最大量；但赤腹鷹卻僅有四萬二千多隻，為歷年來低量。並發現十四隻國內罕見的黑冠鷓鴣。	民
1999	11	7	受921災後所需重建工作牽動，內政部營建署日前將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長林培旺調回署內擔任公共工程組長，遺缺則由內政部參事葉世文接任。	民
1999	11	24	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宣布恢復受理全區入園申請作業，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也再開放向陽山與三叉山地區的入園申請。	民
1999	11	27	位於宜蘭、桃園、新竹交界的棲蘭檜木林區，不但是全球唯一大面積以台灣原生特有扁柏為主的溫熱帶雨林區，也是竹、桃、北、基、宜等縣市水源的源頭。因此目前已有上百位立委、六位縣市首長及數十個保育團體簽名支持「棲蘭檜木國家公園」的設立。	民
1999	11	28	太魯閣國家公園度過十四歲生日；新任處長葉世文也在處慶當日參與原住民的慶祝儀式。	民
1999	12	18	在雪霸國家公園、農委會、台中縣政府等主管單位共同努力下，「魚苗繁殖復育中心」的位址在16日完成探勘作業，近期可望動工興建。	民
2000	1	6	國家公園休閒人潮引發業者申請開發休閒農場行動，內政部營建署表示，目前國家公園法、國家公園相關管制計畫接為允設「休閒農場」規定，在沒有法源根據的情況下，暫時無法受理國家公園內設置休閒農場開發申請，以避免衝擊環境與破壞自然資源。	自由
2000	1	7	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派員往大雪山探勘災後鳥類族羣變化，於二一〇、二三〇林道發現原棲於高海拔的上百隻帝雉出沒。由於帝雉常單獨行動，此次由高海拔針葉林棲地大規模遷往中低海拔區域覓食，疑與高海拔棲地在災後遭破壞有關，該處將繼續追蹤調查，加強保育工作，如發現不法獵捕行徑，將依野生動物保育法送辦。	自由
2000	1	19	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日前完成陽明山區公路野生動物遺體撿拾報告，顯示近四年半來共發生高達6138件野生	民

			動物死亡車禍，陽管處呼籲上山遊客禮讓這些「不懂交通規則」的野生動物優先通過外，近期也將和公路主管單位商議，在野生動物出沒頻繁路段建構地下生態廊道，並設置警告標誌。	
2000	1	20	台北市動物衛生檢驗所計畫在北投區陽明山國家公園旁設立一座大型流浪犬貓認、領養及愛護動物教育中心，19日遭到環境影響評估會的駁回，認為預地定因坡度太陡，恐對環境影響過深而不應開發。	自由
2000	1	21	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復育的台灣環頸雉，野放後受到猛禽威脅，20日發現種源區的雉雞也難逃厄運，二十七隻保育類環頸雉從屍體上咬痕研判與野狗闖入有關。	自由
2000	1	29	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委託台大地理系研究所教授王鑫等師生進行冰河遺跡研究，推論在一至三萬年前的冰河時期，台灣海峽比現在的海平面低七十公尺，形成陸橋，有利櫻花鉤吻鮭由台灣西岸各河川向上迴游，比由東岸迴游生存率高。	自由
2000	2	24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決議，基於安全考量，在玉山山道未全面修復前不會開放玉山主峰及羣峰登山線。根據山道災情，玉管處推估玉山登山線最快重新開放時間，要在今年七月過後。	民
2000	2	25	台灣中北部連續數日豪雨，造成雪霸國家公園境內大霸尖山、雪山、大雪山等百岳名山聯外道路，紛傳出大量土石坍方導致交通中斷。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呼籲遊客及山友，近期內避免上山，以免發生危險。	民
2000	3	9	由內政部營建署、經濟部水資局、台中縣政府、退輔會武陵農場及東勢林管處等單位聯合舉辦的「永遠的國寶魚——櫻花鉤吻鮭」保育系列活動，8日在雪霸國家公園武陵遊客中心展開，除進行「愛鄉護魚保育座談會」外，並見證了一支由原住民組成的「環山部落魚羣資源保育巡邏隊」成立，希望能讓國寶魚櫻花鉤吻鮭的生存環境更有保障。	民
2000	3	10	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9日發表了瀕臨絕種寬尾鳳蝶的完整生活史影像記錄。這項由昆蟲研究者詹家龍執行的計畫完整地記錄了被國內賞蝶人士尊為「國蝶」的寬尾鳳蝶生活史，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認為對未來該處進行寬尾鳳蝶的保育工作將會很有幫助。	民

訪談對象：國科會副主委蔡清彥

整理者：郭育婷

訪談時間：民國 89 年 4 月 28 日 AM10：40

訪談地點：蔡清彥先生的辦公室

訪談人：曾華璧

【第一卷 A 面開始】

問：蔡副主委，我想請您就陽明山國家公園設置過程中，對於七星山氣象雷達站的功能及其在景觀維護上的爭議過程作一個說明記錄。

首先，我想先請您談談您為什麼會參與？您當時的身份角色？這整個工作的過程？以及後來您擔任氣象局局長時，又為何會推翻原訂的決議？另外，再談談您個人在這樣一個過程中對國家公園的信念，以及您為什麼會這麼主張的心路歷程？

答：我在民國 78 年 9 月 1 日接任氣象局局長，在這之前，我是在台大大氣系擔任教授和系主任的工作。這個案子是在國家公園管理處成立之前，氣象局奉交通部的核定，要在七星山的山頂蓋一個氣象雷達站。

之所以要蓋這個雷達站的主要原因是因為，當時台灣只有在花蓮和高雄兩地設置氣象雷達站。花蓮雷達站受到中央山脈阻擋的影響，只能向東面偵測，北面和西面都看不到；而高雄雷達站則是可以偵測台灣西面及南面的部分，但是比較北部的地區依舊偵測不到；所以也就是說，台灣的北部和西北部海面地區便成爲一個偵測上的死角地帶，颱風和豪雨若發生在此區，我們都無法有效地偵測。爲了補救此缺口，氣象局認爲需要再設置一個氣象雷達站，而七星山是個最理想的設置處。當時因爲還沒有國家公園管理處，所以交通部已經核定在案。

但後來國家公園管理處成立，而國家公園管理處認爲，在陽明山國家公園成立之後，不能再進行任何開發案，包括氣象雷達站的設置。因爲七星山是陽明山國家公園最高的一座山，是陽明山國家公園中很重要的景觀，因而在七星山的山頂上蓋一座氣象站，是嚴重的破壞景觀行爲。此外，一

且蓋了氣象雷達站之後，隨之而來的便是必須供水、供電的問題，以及必須要有能通達雷達站的產業道路；所以，這不只會破壞景觀，更會影響當地的整個生態環境。

所以當時交通部和內政部之間有很大的爭議，我記得那時報紙上天天都在報導兩個部會從不同角度發言的言論：交通部的角度是，若雷達站不設置的話，無法預先觀測颱風、雷雨、豪雨的到來，也無法發出即時氣象預報，將嚴重影響人民的生命財產安全；而內政部則是認為設置雷達站將破壞國家公園的生態環境。所以內政部國家公園管理處便來找當時仍在大氣科學系任教的我來評估一下，看看有沒有其他的替代方案；那時我一併找了一位雷達專家，台大電機系的黃鐘洺教授，還有一位地理系的張長義教授；我們三個分別是氣象、雷達以及地理景觀的專家。首先，我們就在地圖上找找看，有沒有其他山頭的雷達偵測遮蓋率，能夠涵蓋原來氣象局的偵測涵蓋範圍；第二，便是請黃教授到那個地區去偵測是區的雷達干擾情況。

當時我們選定了好幾個山頭，但最後只有找到五分山這個地方最為恰當，唯一的缺點是，雖然大部分可以涵蓋到氣象局原案的涵蓋面，但因為這個山頭的高度比七星山來得低，所以往西的偵測會受到七星山的阻擋；但所擋住的範圍其實很小，大概便是七星山西面三芝過去一帶的區域而已。而且當時民航局為避免中正機場的豪雨影響飛安問題，在中正機場設置了一個範圍涵蓋較小的氣象雷達站，正好就可以看到那個區域。所以，五分山的雷達站加上民航局的雷達站，所能偵測到的範圍就可以涵蓋所有花蓮和高雄雷達站所涵蓋不到的範圍。那時候五分山還沒有開路，我還記得我們去探勘時下了大雨，一位教授滑下來，手因為去抓芒草而被割傷了；回來後我們便寫了一份替代方案的報告。

寫完報告沒有多久之後，我便接了氣象局局長。我覺得這個替代方案既能完全保有氣象局所需的功能，又能顧及國家公園的景觀和生態等天然

資源的保護，於是便選用了這個兩全其美的辦法。雖然將氣象雷達站蓋在五分山上，因為其土地是私有的，需徵收購買，手續比較麻煩；而另一方面，由於在七星山上蓋氣象雷達站是在陽明山國家公園成立之前所核定的，氣象局若執意要蓋，國家公園管理處也攔不住。但是，國家公園管理處可以不准氣象局開路以及鋪設水電管線；這麼一來，雷達便必須用大型直昇機運送至山頂架設，非常的麻煩，且日後雷達站人員的駐設亦不方便，所以設置在五分山還是比較理想。

所幸，當時五分山的土地徵收過程並不是很困難。地主雖多，但這個山頭因為面臨強勁的東北風，也沒有什麼資源，缺乏利用價值；所以政府以公告地價徵收，在公開的調解會上，地主們也沒有什麼異議，遂可以順利取得土地興建。現在已經蓋好並開始使用了，功能也非常的好，沒什麼大問題。

問：所以在購買土地的當時，已經是在你當氣象局長的任內了？

答：是的。這個決議便是在我當氣象局長的任內做成的；但事先我在做評估案的時候，並不知道我不久後會來當氣象局長。而我當氣象局長，做這個能夠兩面都兼顧的決策，我覺得很好。

問：您對國家公園的基本概念或理念是什麼？

答：我在美國唸書時，看到美國國家公園的設置及其保育成果，覺得很好。我認為人生活在地球上，追求經濟發展和安全都是必然的；有些人比較極端，認為不應該追求經濟發展，主張回歸原始自然的生活，有些人則是認為有富裕的物質生活就好，其他什麼都可以不管。我的看法是，我們理應追求發展，但我們要追求的是永續的發展，而不能把地球上的生態、資源，全部破壞殆盡，而使下一代人無法同享這些資源。這是我一直都有的想法。

我在國科會四年負責了好幾項業務，其中很重要的一項便是永續發展的業務；那時候是劉兆玄先生擔任主委，我們開始推動了「永續台灣願景」這樣一個研究計畫，研究經濟發展、環境保護與社會公平正義三者平衡的

台灣發展願景。

永續發展的觀念就是要三個面向的平衡：這便是你仍舊要追求經濟的發展，但在此同時，也要顧慮到環境的保護及社會公平正義。公平正義包括跨世代的公平正義和同世代的公平正義。所謂跨世代的公平正義是指，你這一代的人不能耗盡地球上的資源，而要讓下一代和我們共享同等的地球資源；同世代的公平正義則是指，你不能讓垃圾掩埋場由較窮的人來承受等這一類的東西。所以我們有「永續台灣願景」這個計畫，其中一個主軸便是「永續台灣 2011」，也就是說，在民國一百年的時候，我們大家希望有個什麼樣的台灣？我們是要破壞台灣的生態資源，而使經濟發展躋身先進國家之列；還是完全停止開發，大家生活過得較貧窮一些也無所謂？我們這個計畫便是想要於其中取得一個平衡。

我們有幾項主要工作：第一個是台灣現在生態、資源等環境以及經濟現狀的調查(state)；第二是要瞭解究竟是哪些壓力因素在影響我們的經濟和環境(pressure)，如開發活動、民意代表這些壓力因素之影響環境；第三就是政府應該要有一個什麼樣的回應策略(response)。這樣就能建立出一些客觀而數字化的指標和模式，推論出在不同的情況之下，2011 的台灣有什麼樣的環境和經濟狀況？而這種種推論模式便是希望能在決定重要政策時，提供一個客觀的參考依據。這個計畫中大概有四十多位教授的參與，涵蓋社會學、經濟學、全球變遷、環保、生態等方面學門的學者。

問：我想請教您兩個問題。第一個是，您在擔任氣象局長時，推翻了原來在七星山設置雷達站的計畫，在內部以及行政院의 決策過程中，有沒有遭遇什麼樣的困難？

答：沒有什麼困難。因為，這個替代方案能夠取代在七星山設置的所有功能；而再加上設置於七星山有上述種種的困難，窒礙難行。所以，此案提交交通部之後，交通部亦無任何異議，就照此方案實行。

問：當時的交通部部长是誰？

答：我擔任氣象局長五年，共經歷張建邦、簡又新、劉兆玄三位交通部長；此案當時應是張建邦先生在任時。

問：所以此方案當時並沒有遭遇到太大的阻礙或困難？

答：沒有。其實，只要你的替代方案是合理的，政府都會接受；而很多時候，很多事情大部分都能找到替代方案，只是當事者主觀的認定，看不到其他替代方案。

問：假如做一個假設，假設您當時沒有做替代方案的評估計畫，而接任氣象局局長，面對此問題，您會怎麼處理？

答：依照我的個性，我會主動找一些專家來討論尋求替代方案。

問：您剛才有提到這和您在美國的學習經驗有關，可不可以請您稍微簡單敘述一下，您在美國的狀況？

答：我在美國六年（1968-1974）。四年在猶他念大學（1968-1972.6），猶他州內本身和附近便有多座國家公園，我感覺到美國對自然生態、環境的保護做得相當好。我後來在科羅拉多州的國家大氣研究中心待了一年（1972.7-1973.7），也是一個很漂亮、有很多國家公園的地方，那裡有許多印地安保留區。此後，我又在哈佛大學待了一年（1973.8-1974.7），於1974年8月回國。

問：您是在哈佛大學的哪一個單位？

答：我是在地球與行星物理中心(Center of Earth and Planetary Physics)。

問：那我的第二個問題是，您剛剛所提到的永續會是由您進入國科會後所發起成立的嗎？

答：是的。當時是劉兆玄先生當主委，我們共同推動成立這個永續發展研究推動委員會。更早以前，在民國七十年，那時我還在學校；當時是由劉兆玄先生是企畫處處長，首次國內推動一個大型防災研究計畫，找了五、六位教授參加規劃，而我是負責研究氣象方面；防洪是顏清連教授、地震是蔡義本教授、地震工程是毛聲燾教授、大地工程洪如江教授，另外社會經濟

面是後來才有的，由黃榮林教授負責。我們六個人做這個計畫，希望結合學術界和政府力量，做好防災工作。後來劉兆玄當了國科會副主委，積極推動了好幾年；接下來幾個主委就比較不重視了，直到我們最近才又重新組織、發動起來。

問：這大概是哪一年？

答：我回來國科會大概是四年前，1996 年的 6 月份。我們重新發起了一個「國家型防災科技計畫」，因為當時是在政府裡面工作，所以更容易協調各部會。

此外，亦同時成立永續會，從事永續發展研究、推動的工作。永續發展比較具整合性，將社會經濟面、環境保護、全球變遷及災害防治加進來一起考慮；這個計畫大概是國內首次提供人文社會科學家與自然科學家非常密切而密集的對話課題。

事實上，國家大型防災計畫的研究成果，有幾個在我到氣象局當局長之後，便將計畫中的規劃加以實行。例如國科會找了幾位學校裡包含氣象水文不同領域的教授，規劃了一個全台灣的氣象水文站網；以前日據時代便已建立了二十幾個有人的氣象站網，但是涵蓋觀測點太少，許多山區偵測不到。我擔任局長時就根據此項規劃，在全台灣建立了六百多個雨量氣象站網，全都是運用太陽能發電的自動無人站，利用微波系統即時將偵測資訊傳回來，我們在氣象局就可以隨時掌握全台灣的降雨量狀況。

另外還有一個我在氣象局局長任內建置的，是地震觀測站網。當時我們在國科會的計畫中並未做，但是我當了氣象局局長之後，就找了地震界的學者來規劃執行。地震站和氣象水文站一樣，在日據時代便已有一、二十個有人的偵測站；但是我覺得台灣地處地震帶上，需要更密集的偵測站網。因此，我們也建立了許多地震的無人觀測站網，即時地將資料傳輸回來。其實細分的話有兩種：一種是地震觀測網，一種是強地動觀測網；地震觀測網是測量地表的速度，很小的地震就能觀測得到；而強地動則是測量加速度，比較大的地震才觀測得到。我們一共也是建立了六百多個地震

站網，全部即時傳輸送回氣象局；在這次的九二一大地震就發揮了很大的功能。在美國國會聽證會上，美國國家地質調查所主任提到，台灣的這個地震觀測系統獨步全球；例如，我們光是在活斷層正上方，就有好幾個站，記錄下全世界都沒有的資料，觀測到的加速度高達一個 G（重力加速度）；此外，在這次地震中，我們所觀測到的強地動的時間序列資料，是全世界人類有史以來累積的觀測資料的八倍之多。這對我們將來對於地震的瞭解以及工程設計，必會帶來革命性的改變。而且我們的資料是對全世界開放的，可以在網路上抓到這些資訊，再加上是及時的，有好幾位教授說他們在地震過後才幾分鐘的時間，就能在網路上看到地震的震央在哪裡、以及強度多少等資訊。

綜述之，我在國科會作大型防災計畫時就積極推動氣象站網的建立，直到了氣象局之後，才將之付諸實行；後來在氣象局，又覺得地震也有規劃一個全台灣站網的需要，便也把它建立起來。

【關鍵字】

人物：張長義 劉兆玄 張建邦 簡又新 顏清連 蔡義本 毛聲燾 洪如江

其他：氣象局 國家公園管理處 陽明山國家公園 七星山氣象雷達站 交通

部內政部 五分山 永續發展 「永續台灣願景」研究計畫 永續會 跨

世代的公平正義 同世代的公平正義 PSR(state, pressure, response) 國

科會大型防災研究計畫 國家防災計畫 全台灣的氣象水文站網、地震

站網

【第一卷 B 面開始】

問：您在氣象局待了幾年？

答：五年，後來就到民航局當局長。

我在氣象局的五年內，便把這些站網全部做好，包括從找國內外的專

家規劃開始，然後到建置完成。而我們所用的儀器是最先進的，因為本來的地震儀器因為買的量少，其記錄系統很老舊，只有 12 bits（位元）；找國外專家來評估時，認為我們既然要買那麼大量，可以提升至 16 bits，而我們也找了國外專家來規劃，設計了全世界最先進的規格。結果公開招標時，因為量大，招標的結果，每一部儀器的價格是原價的三分之一。這在地震界應是很大的一件事情。

問：如果說，由您現在永續會的角度來回顧您過去所處理的七星山雷達站一案，您覺得有何正面性的貢獻？

答：從個案的角度來看，是有很大的貢獻，因為不但能保持陽明山國家公園的景觀，維護其生態環境的原貌。而若從整個台灣自然資源保育的角度來看，這個案子也給予了一個重要的提示：經濟發展和自然保育之間是有可能兼顧的，只要願意多花點心思，其實很多時候是有替代方案可尋的。

問：就您個人從學者到參與政府工作，直到後來發起永續會的計畫，這樣的一個經歷對您而言，放在台灣群眾對自然生態保育意識已逐漸覺醒的社會脈絡底下，您對自己在這過程中所扮演的角色，有什麼樣的看法？

答：我覺得從學校、學者出身到政府做事的人，在做決策的時候，可能比較知道專家在哪裡，並且比較容易客觀地去聽專家的意見，因而做出來的決策也比較客觀而正確。這只是我個人的看法，當然不能一概而論，還是要視決策者的個人特質而定；但大部分學者出身的人會具有這樣的優點。

問：另外我想請教您的是，在前面的一些敘述中，您有提到在計畫中整合了人文和社會領域的學科，這和一般人認為環境問題應該和自然、工程科學比較相關的觀念很不同；您當時怎麼會有這個不一樣的想法？

答：因為環境問題中很重要的一個要素是決策因素。環境為何會遭受迫害？其實很重要的關鍵便是人和人所做的決策在破壞環境，比如說為追求經濟發展而破壞環境；再進一步的說，這個決策並不是一個人決定的，而是由整個社會的價值導向所決定，就像過去社會大眾都認為經濟的發展最為重要。

所以，整個社會大眾的價值，其實是決定環境保護的關鍵。

我前面有提到環境問題要注意 PSR 三個要素，也就是 pressure、state 以及 response；在此三要素中，只有現狀(state)的調查與描述是不夠的，壓力(pressure)與回應(response)都是影響環境的重要因素，而這兩者涉及社會面和經濟面，和人文、社會學科其實緊緊相關。因此，我們必須先對社會面和經濟面有深入的瞭解，才能夠進一步去改變之。我們必須從中追究原因，如追究為什麼會有這樣一個政策？政策是如何被制訂出來的？…等這一類的問題。像在我們的計畫中便有從歷史的觀點，去看以往二十年來，立法委員對經濟發展和環境問題的關注偏向；也有社會學家在過去十年間，做一個民眾對環境關心度的調查；這些都顯示了這一、二十年間，大家環境意識的逐漸提升。而這些正是影響決策的重要因素。

總的來說，究竟要追求生態、環境保護，還是要爲了經濟發展而犧牲環境，都是人的決策在起決定性的作用，也就是說由人來認定；主要是由大部分居住在這裡的人來認定，而決策者也只是跟著群眾的意向在走。

問：很冒昧地請教您這個問題，就是不久後將會有工作職位上的變動，那麼您覺得這是否會對永續會在國科會的角色有什麼影響？

答：大家現在非常擔心這個問題；希望新的國科會主委能夠繼續推動，而不致使之有太大的變動。因爲，未來我們想要一個什麼樣的台灣，這是很重要的一個問題；當然我們所需要的是一個永續的台灣。經濟發展也很重要，但是在此之外，我們更需要的是一個良好的生活環境；即便將來台灣家家戶戶開賓士、請外勞，但若每天卻必須擔心小孩子被綁架、小孩子也缺乏自然的活動空間；就算大家再有錢，沒有良好的社會和自然的環境，這樣的生活也是不是大家所希望的。

這麼說大家都會覺得很有道理，但是要怎麼做呢？這就需要專業人員的研究來提供決策和執行的規劃參考。而學者們也需要一些引導，比如說在此計畫推動之前，較少有經濟學家、社會學家、自然科學家在做永續發

展這一方面的研究；如此計畫中有經濟學家朱雲鵬教授在做的綠色國民所得（Green GDP）及模型的分析研究。而整合社會、經濟學家以及自然科學家來做這樣一件事情，需要先由國科會做政策上的引導。

此外，我們有一個永續發展委員會，由八位很有名的教授所組成，包括劉兆漢、周昌弘、於幼華、歐陽嶠暉、麥朝成及蕭新煌教授。我們過去大概一、二個月開一次會，每次開會大家都覺得我們是在互相學習；因為剛開始講台灣的永續發展時，我們都尚未有清楚而明確的概念，而全世界永續發展的觀念、策略以至於計畫的作法，都還在演變當中；而每次大家都覺得收穫良多。

因此我也希望未來國科會的主政者，能夠繼續地重視這個議題。當然我們會對這個議題的重要性有所說明；而不久後我正好將接任政務委員，我也將盡我所能地在防災、永續發展的計畫上扮演一定的角色，和國科會、行政院（行政院也有一個由副院長劉兆玄所召集的一個政策性的永續會）來談這樣的一個問題，繼續推動之。

問：您還記得您最早所做的那個評估調查報告的名稱嗎？

答：「台灣北部地區氣象觀測設施之分析暨氣象雷達站站址之研究」這樣的標題。

【關鍵字】

人物：朱雲鵬 劉兆漢 周昌弘 於幼華 歐陽嶠暉 麥朝成 蕭新煌 劉兆玄

其他：民航局 七星山氣象雷達站 永續會 PSR(state, pressure, response)

國科會 綠色國民所得（Green GDP） 政務委員